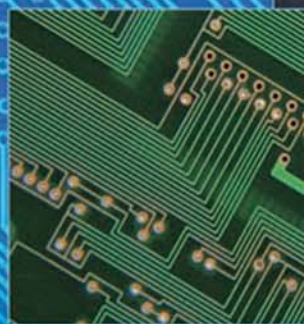


九十九年年報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束耀先

職稱：總經理

電話：03-4838500

電子郵件信箱：norman-shu@hannstarboard.com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建樺

職稱：經理

電話：03-4838500

電子郵件信箱：eric-huang@hannstarboard.com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電話

總公司地址：桃園縣觀音鄉工業四路九號

電話：03-4838500

觀音廠地址：桃園縣觀音鄉工業四路九號

電話：03-4838500

樹林廠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佳園路二段 155 號

電話：02-26803206

台北聯絡處：台北市松智路 1 號 24 樓

電話：02-27232755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股務辦事處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敬業一路 192 號 1 樓

網址：Stock.walsin.com

電話：02-85022299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余鴻賓、邱明玉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www.hannstarboard.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3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4
六、重要契約	75

陸、財務概況	7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1
一、財務狀況	81
二、經營結果	82
三、現金流量	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3
六、風險事項	84
七、其他重要事項	86
捌、特別記載事項	8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7

致股東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大家好：

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99年度本公司合併營收為新台幣21,999,455仟元，較98年增加13.5%；合併稅前利益計新台幣995,442仟元，較98年減少48.3%；合併總純益744,328仟元，較98年減少57.5%。獲利下滑明顯，主要原因為材料成本居高不下。

99年本公司筆記型電腦用板總出貨量達8,600萬片，比98年出貨量成長27%，全球市佔率再次超過40%，持續榮登全球筆記型電腦用板的龍頭寶座。

瀚宇博德以快速擴大筆記型電腦用板全球市佔率為策略主軸，並以高階伺服器及網路通訊設備等高附加價值產品為輔，以因應雲端運算時代來臨所創造出的商機。

整體月產能已擴充至615萬平方呎，享有經濟規模，我們更致力於技術的提昇，著手建立高階高密度電路板生產能力，開發高階高密度電路板的產品市場，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

為了因應材料成本上揚，瀚宇博德除致力於提高生產效率外，也將適度反應產品售價，使產業供應鏈更健康，成為客戶的密切伙伴，共同創造雙贏的機會，為股東創造更多的價值與報酬。

董事長 焦佑衡



一、99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瀚宇博德(股)公司99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21,999,455仟元，其中合併稅前利益為995,442仟元，合併總純益為744,328仟元，歸屬於母公司之稅後純益則為552,081仟元，基本EPS為1.25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百萬平方呎

地 區	99年度 預計銷售量	99年度 實際銷售量	達成率%
台灣	3.6	4.0	111.1%
大陸	64.0	60.0	93.8%
合計	67.6	64.0	94.6%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合併財務收支

(1)99年度利息收入為新台幣93,014 仟元，為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之利息收入。

(2)99年度利息費用為新台幣169,504 仟元，為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利息費用。

2.合併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98年度	99年度
資產報酬率(%)	7.12	2.9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64	6.0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3.10	21.7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8.10	22.59
純益率(%)	9.05	3.38
每股盈餘(經追溯調整)	2.87	1.25

(四)研究發展狀況

瀚宇博德在九十九年度之研發重點如下：

1. 提高16層板以上之層間對準度。
2. 業界科專計畫---多層板數位電性分析及驗證技術開發。
3. 業界科專計畫---高可靠度無鹵材料之鑽孔及電鍍技術開發。
4. 業界科專計畫---高可靠度之VIA IN PAD技術開發與驗證。

二、100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落實經營使命

- (1)對股東：追求最大的報酬率。
- (2)對員工：提供員工安全、乾淨的工作環境、良好的福利待遇及自我價值的肯定。
- (3)對客戶：提供滿意的產品與服務，成為客戶值得信賴且不可或缺的生命共同體。

2.凝聚博德文化：正派經營、勇於創新、勞資共享、人性管理。

3.經營理念：推動標準化、紀律化、數字化等科學管理作業。

4.培育人才精英：勤工勤學、學習先賢、新老並重。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預期銷售數量

- (1)台灣區：100年度預估銷售4,000,000SF，與99年持平。
- (2)大陸區：100年度預估銷售68,000,000SF，較99年成長14%。
- (3)總計100年度預估銷售為72,000,000SF，較99年成長13%。

2.銷售依據

- (1)NB產業長期穩定的成長。
- (2)提高伺服器及網路通訊設備等相關應用的產品比重。
- (3)提高高階高密度電路板的產品比重。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以最佳的產品組合，滿載工廠產能，並提昇售後服務品質，確保高獲利率。
- 2.加強與客戶共同試產新產品之彈性與能力，有效突顯競爭優勢。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以台灣NB ODM廠為重點客戶，並涵蓋所有一線NB ODM廠，有效降低國際品牌大廠在ODM間轉單的風險。
- 2.與台灣NB ODM公司，建立長期的伙伴關係，成為值得信賴的生命共同體。
- 3.增加伺服器、網路通訊設備、高階高密度電路板等相關應用的產品比重，提高公司的整體獲利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法規環境

因應全球環保法規的演變(如RoHS)的變化，本公司已加強相關材料的研究及製程技術的改變，並未讓法規的變化對公司營運產生重大衝擊。

(二)外部競爭與總體經營環境

近年來全球經濟環境的變化速度較以往快速，為了有效因應外部競爭與整體經營環境的變化，本公司加強建立對環境指標的敏感度，除本身加強ERP系統的建置，以快速取得內部營運動態外，更密切注意產業的動態，依據事實制定決策，並有效保持決策的彈性。

壹、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78年3月22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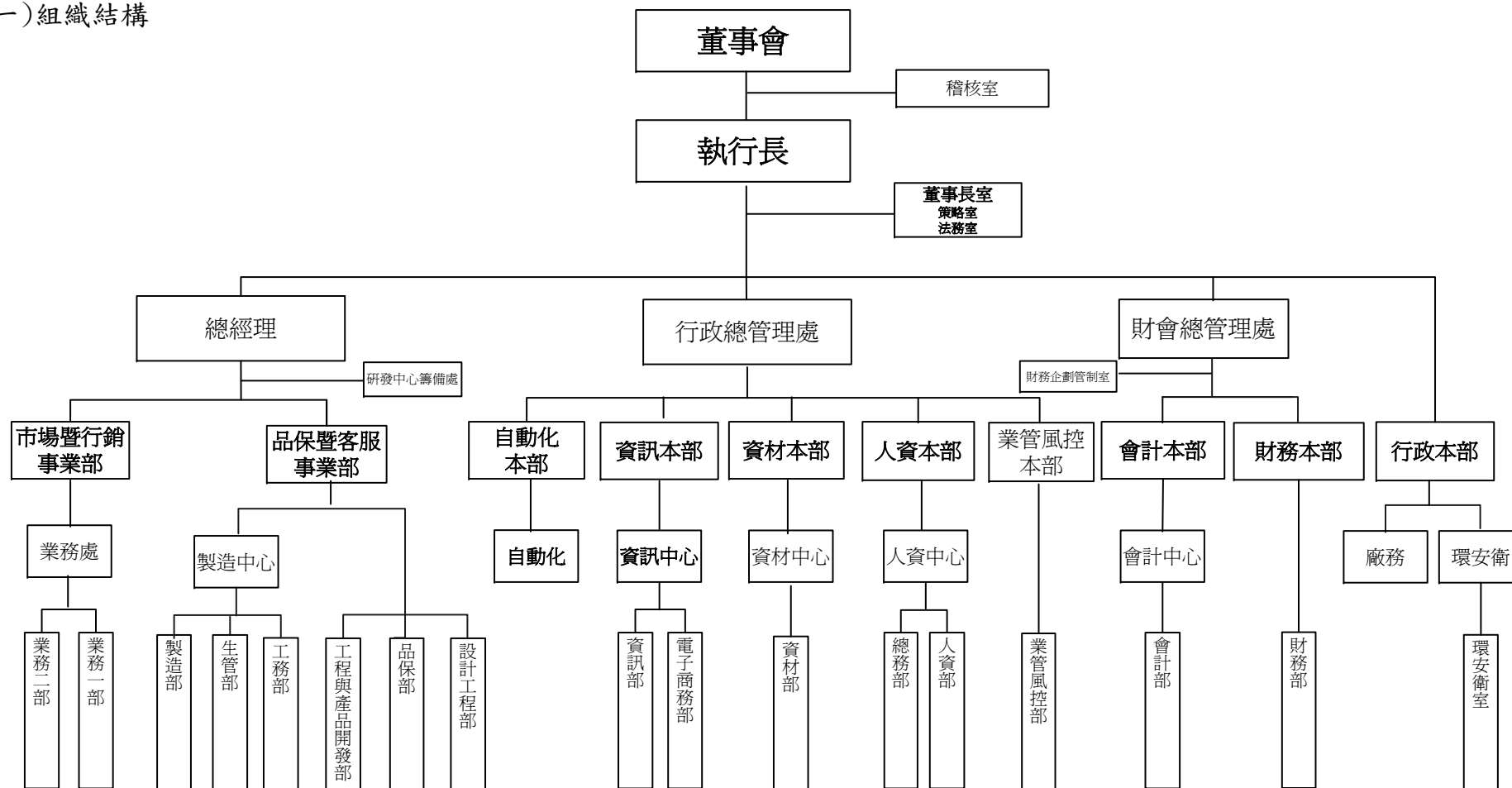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沿	革
民國 78 年	3 月	由列支敦士登商安達太平洋科技公司投資成立太平洋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 80,000,000 元。			
民國 81 年	5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8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160,000,000 元。			
民國 83 年	8 月	取得 ISO-9002 認證。			
民國 86 年	10 月	由列支敦士登商安達太平洋科技公司與瀚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合約，將本公司之股權全數轉讓予瀚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87 年 1 月 20 日完成各項過戶手續。			
民國 87 年	10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0,000,000 元及現金增資新台幣 20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00,000,000 元，現金增資每股以新台幣 38 元溢價發行，共募集資金新台幣 760,000,000 元，供興建觀音廠之用。			
	12 月	本公司更名為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2 月	觀音廠破土，新廠為地下一樓、地上三樓建築，預計產能為 20 萬平方呎。			
民國 88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60,000,000 元。			
	12 月	觀音廠完工。			
民國 89 年	1 月	與瀚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購入觀音工業區土地約 3,500 坪，總價新台幣 120,000,000 元。			
	6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8,500,000 元(含員工紅利 2,500,000 元)核准。			
民國 90 年	2 月	股票掛牌上櫃買賣。			
	6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9,687,610 元(含員工紅利 8,667,610 元)核准。			
	7 月	與新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併契約，以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年	度	重	要	沿	革
民國 91 年	1 月	吸收合併新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1,166,530 元(含員工紅利 9,475,280 元)核准。			
	7 月	間接投資大陸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8 月	現金增資每股以新台幣 17 元溢價發行，共募集資金新台幣 433,500,000 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購置機器設備。			
民國 92 年	8 月	股票掛牌上市買賣。			
	10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3,711,520 元(含員工紅利 13,650,280 元)核准。			
	12 月	發行海外轉換公司債美金 15,000,000 元，並於盧森堡交易所掛牌買賣。			
民國 93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 132,137,280 元(含員工紅利 24,469,860 元)核准。			
	8 月	發行海外轉換公司債美金 30,000,000 元，並於盧森堡交易所掛牌買賣。			
民國 94 年	4 月	盈餘轉增資 241,560,150 元核准。			
	10 月	現金增資每股以新台幣 25 元溢價發行，共募集資金新台幣 600,000,000 元，用以償還公司債及購置機器設備。			
	12 月	間接投資大陸瀚宇博德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民國 95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 487,350,630 元核准。			
	10 月	本公司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於香港掛牌上市。			
民國 96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 505,452,220 元核准。			
民國 97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 660,104,020 元核准。			
民國 99 年	3 月	參與拍賣取得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票 165,000,000 股。			
民國 99 年	8 月	盈餘轉增資 400,592,410 元核准。			
民國 99 年	9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000,000,000 元，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各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核室	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與內部稽核作業之規劃與實施、對子公司監理作業之規劃與實施。
法務室	公司合約及法律相關事務處理。
策略室	集團之策略擬定、經營環境分析與評估、分層負責管理、公司預算達成之監督與追蹤、專案管理、公共關係、併購與策略聯盟之審查與評估、經營風險管控等。
財務企劃管制室	集團財務、會計、稅務之資源規劃與管制；配合全球化佈局，制定全球財務規劃方向；提供財會分析及資金風險管理服務，協助各營運群提昇經營績效；規劃方針管理與預算編製作業，控管編製的進度與時程；協調財會等功能單位執行財會內部控制與財會資訊系統的設計與規劃。
業務一部	國內、外客戶和訂單開發配置、聯繫。
業務二部	國內、外客戶和訂單開發配置、聯繫。
製造部	生產製造管理。
生管部	訂單生產之排程與追蹤、外包及成品倉管理。工作設備維修及其他相關維修工作。
工務部	工作設備維修及其他相關維修工作。訂單生產之排程與追蹤、外包及成品倉管理。
工程與產品開發部	分析及改善現場製程能力、提供客戶在 PCB 製程問題上的協助、新產品之製程能力開發及新製程 Layout 設計與生產導入。
品保部	產品品質保證、品保系統建立與維護、品質改善及客訴服務。
設計工程部	PCB 生產之治工具產生〔含流程工單、底片製作(CAM)等〕。
自動化	生產設備自動化規劃及管控。
資訊部	資訊系統軟硬體設備、網路之設置、維修及管理。
電子商務部	企業入口網站、網際網路應用系統、電子商務平台。
資材部	採購料源之維護及開發；國內同業主要原料、固定資產採購價格之比較；主原料行情及供需資料之蒐集；機器設備採購案件；抱怨索賠案件處理；原物料入倉與出倉數量、儲存品質與帳務之管理及請購與控制；原物料發料工作之安排；主原料安全庫存之管理；廠區原物料裝卸工作之執行；倉庫環境安全之維護。
總務部	辦公室總務及員工生活及娛樂管理。
人資部	辦人力資源規劃、有效及系統管理、職能激勵發展之制定與推行。
業管風控部	控管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資產負債相關控管機制及掌控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庫存(含有價廢棄物)及固定資產等相關風險。
會計部	預算編列與控制、財務報表編製、統計及分析、稅務規劃、相關專案作業之推行。
財務部	負責全公司資金調度、股務規劃。
廠務	土地機電工程及廢水管控。
環安衛室	環境安全衛生防護之督導、稽核及管制。
研發中心籌備處	PCB 生產技術研發、新設備原物料評估及導入、物料開發及導入使用。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0 年 4 月 11 日

職 稱	姓 名	選 (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華新科技 (代表人：焦佑衡) (註 1)	97.6.13	3 年	96.6.15	50,152,492	15.14	88,116,367	19.97	-	-	-	-	美國金門大學MBA 華新麗華(股)公司副總經理及副董事長	本公司執行長，華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華新麗華(股)公司 常務董事、華科采邑（股）公司董事長、華東科技（股）公 司董事長、華東承啟科技（股）公司董事、信昌電子陶瓷(股) 公司董事長、精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大澄投資(股)公司 董事、台灣精星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事	焦廷標	父子
															董事	焦佑麒	兄弟
董事	焦廷標 (註 2)	97.6.13	3 年	91.4.8	24,434	0.01	43,782	0.01	6,339,695	1.44	-	-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長、太平洋電線電纜 (股)公司常務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華邦電子(股)公司常務董事、瀚宇彩晶(股) 公司董事、金澄建設（股）公司、中信投資（股）公司董事 及金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焦佑麒	父子
董事	焦佑麒	97.6.13	3 年	87.2.10	1,637,022	0.49	2,160,836	0.49	-	-	-	-	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公共行政碩士，華新麗 華(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華邦電子(股)公司 監察人	瀚宇彩晶(股)公司、瀚斯寶麗(股)公司、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 限公司董事長；Bradford Ltd.、Hannspirit(BVI)Holding Ltd.、 Brihgtstar Resources Ltd.、光博資源有限公司、華東科技(股) 公司、華新麗華(股)公司及華東承啟科技(股)公司董事；華邦 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	焦廷標	父子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束耀先)	97.6.13	3 年	96.6.15	50,152,492	15.14	88,116,367	19.97	-	-	-	-	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 MBA、輔仁大學經濟 系畢，泰國金寶電子公司行政管理處處長、 菁英綜合證券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兼財務主管，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瀚 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董 事	無	無	無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朱有義)	97.6.13	3 年	96.6.15	50,152,492	15.14	88,116,367	19.97	-	-	-	-	逢甲大學畢，華新麗華(股)公司國外業務部 經理、華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華新科技(股)公司董事及開曼華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華新麗 華（股）公司監察人，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董事、精成 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台灣精星科技(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李定珠)	97.6.13	3 年	96.6.15	50,152,492	15.14	88,116,367	19.97	-	-	-	-	美國紐約州企管碩士，華新科技（股）公司 副理及經理	華新科技（股）公司財務處長	無	無	無
董事	華新麗華 (代表人：潘文虎)	97.6.13	3 年	92.4.14	71,964,419	21.72	73,713,526	16.71	-	-	-	-	美國杜蘭大學企管碩士；曾任南僑化工(股) 公司管理會計處處長、可口企業(股)會計處 處長、荷商飛利浦公司台灣地區半導體部行 銷業務部財務長、荷商飛利浦公司亞太區半 導體部業務營運部財務長、華新麗華(股)公 司副總經理(現任)	華新麗華控股有限公司、華新特殊鋼控股公司、華新特殊 鋼有限公司、南京華新有色金屬有限公司、常熟華新特殊鋼 有限公司、西安華新聯合科技有限公司、華新精密科技(股) 公司、華新電通(股)公司、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華通國際 有限公司、瀚宇博德(股)、數位通國際網路(股)、Max Display Enterprises Ltd.、Energy Pilot Ltd.、Ally Energy Ltd.、Lead Hero Ltd 董事；漢友創業投資(股)公司、探微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江陰華新特殊合金材料有限公司、江陰元泰不銹鋼製品有限 公司、西安華新金屬製品有限公司、常州新眾精密合金鍛材 有限公司、上海白鶴華新麗華特殊鋼製品有限公司、煙台大 眾資源再生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信昌電子陶瓷 (代表人：鍾強)	97.6.13	3 年	96.12.24	50,000	0.02	65,999	0.01	-	-	-	-	淡江大學輪機系畢，華通電腦(股)公司經 理、耀文電子(股)公司副總、晶強電子(股) 公司副總	本公司副總經理，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劉明雄	97.6.13	3 年	92.5.27	-	-	-	-	-	-	-	-	大專，巨采工程師	聯嘉國際管理顧問(股)公司、贏嘉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倍 嘉科技(股)公司、集嘉通訊(股)公司、智嘉投資(股)公司、廣通 投資(股)公司、技嘉聯合(股)公司、盈嘉科技(股)公司、川磊精 密工業(股)公司、智律國際智權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華科采邑 (代表人：陶承漢)	97.6.13	3 年	96.12.24	9,268,763	2.80	4,646,289	1.05	-	-	-	-	逢甲大學畢，華科采邑（股）公司總經理	華科采邑(股)公司董事、富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及瀚宇 采邑(上海)電子塑料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1：99.09.29 法人股東變更代表人，並於 99.10.08 擔任董事長一職。

註 2：焦廷標於 99 年 9 月 24 日辭任董事長一職，並於 99 年 10 月 7 日生效。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表一）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持股比例 (%)
華新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0.4.3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8.11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2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2.63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69
	焦佑衡	1.50
	匯豐託管 HSBC 證券亞洲受託人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HSBC 證券亞洲受託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2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6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02
	匯豐銀行託管 HSBC 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戶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HSBC 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96
華新麗華股份 有限公司 (截至 100.3.31)	德意志銀行	4.33
	大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3
	焦佑慧	2.01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82
	焦佑麒	1.81
	焦佑衡	1.65
	洪白雲	1.36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35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1.33
	焦佑倫	1.29
信昌電子陶瓷 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0.4.18)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42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65
	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0.55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48
	林政賢	0.48
	曾安雄	0.48
	張龍男	0.42
	蔣國川	0.42
	黃大年	0.39
華科采邑股份 有限公司 (截至 100.3.3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37.19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14
	瑞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1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6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2.88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1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2.32
	焦佑衡	1.55
	焦佑麒	1.13
	焦佑鈞	1.11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2.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表二)

法人名稱 (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2)	持股比例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100.3.31)	德意志銀行	4.33
	大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3
	焦佑慧	2.01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82
	焦佑麒	1.81
	焦佑衡	1.65
	洪白雲	1.36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35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1.33
	焦佑倫	1.29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截至100.3.3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截至100.4.2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7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6.71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0
	匯豐銀行託管BNP私人銀行新加坡分行戶	1.59
	洪白雲	1.44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1.05
	焦佑衡	0.85
	德意志銀行	0.71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63
	潘慧玲	0.51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100.4.3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8.11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2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2.63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69
	焦佑衡	1.50
	匯豐託管HSBC證券亞洲受託人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HSBC證券亞洲受託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2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6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02
	匯豐銀行託管HSBC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戶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HSBC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96

法人名稱 (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2)	持股比例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0.01.3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7.27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9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4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香港信利半導體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98
	東貝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99
	瑞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92
	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8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聯邦信託富達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投資專戶	0.82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71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iShares 公司投資專戶	0.77
大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0.4.30)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5.89
	焦佑鈞	12.17
	焦佑倫	12.17
	焦佑衡	12.17
	焦佑麒	12.17
	佑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9
	瑞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2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3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61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2.4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99.12.3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3.39
	焦佑鈞	1.45
	洪白雲	0.88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利益趨勢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0.84
	焦佑倫	0.8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80
	焦佑衡	0.80
	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78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69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iShares 公司投資專戶	0.66
瑞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0.3.3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0.3.31)	中國國民黨	100.00

法人名稱 (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2)	持股比例 (%)
智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0.3.31)	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兆豐國際商銀 (截至 100.3.31)	兆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00
華東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0.4.18)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1.8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96
	日商株式會社東芝	9.81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4
	焦佑衡	1.42
	焦佑倫	0.97
	洪白雲	0.91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0.90
	焦佑麒	0.77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0.61
華科采邑股份 有限公司 (截至 100.3.3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37.19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14
	瑞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1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6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2.88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1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2.32
	焦佑衡	1.55
	焦佑麒	1.13
	焦佑鈞	1.11
千如電機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100.4.30)	許昭男	5.77
	徐明恩	5.02
	范良芳	2.59
	千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6
	林光泰	1.84
	徐錫愷	1.83
	徐怡欣	1.83
	千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
	徐明介	1.52
	徐陳惠聰	1.5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焦佑衡 （註2）	-	-	✓	-	-	-	-	-	-	-	-	✓	-	-	
焦廷標	-	-	✓	-	-	✓	-	-	-	-	-	✓	✓	-	
焦佑麒	-	-	✓	-	-	✓	-	-	-	-	-	✓	✓	-	
束耀先	-	-	✓	-	-	✓	✓	-	-	-	✓	✓	-	-	
朱有義	-	-	✓	-	-	✓	✓	-	-	-	✓	✓	-	-	
陳昭如 （註2）	-	-	✓	✓	✓	-	-	✓	✓	-	-	✓	-	-	
李定珠	-	-	✓	-	-	✓	✓	-	-	-	✓	✓	-	-	
潘文虎	-	-	✓	-	-	✓	✓	-	-	-	✓	✓	-	-	
鍾 強	-	-	✓	-	-	✓	✓	✓	✓	-	✓	✓	-	-	
劉明雄	-	-	✓	✓	✓	✓	✓	✓	✓	✓	✓	✓	✓	-	
陶承漢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華新科技(4席)代表：陳昭如、李定珠、朱有義、束耀先；99.9.29代表人改派：原代表人陳昭如小姐解任、新任代表人為焦佑衡先生；99.10.8起由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焦佑衡先生擔任董事長。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0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註1)	焦佑衡	99.10.08	3,734,153	0.85	16,434	0.003	-	-	美國金門大學MBA 華新麗華(股)公司副總經理及副董事長	本公司執行長，華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華新麗華(股)公司常務董事、華科采邑(股)公司董事長、華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華東承啟科技(股)公司董事、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董事長、精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大澄投資(股)公司董事、台灣精星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兼財務主管	束耀先	89.11.01	161,965	0.04	-	-	-	-	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 MBA、輔仁大學經濟系畢，泰國金寶電子公司行政管理處處長、菁英綜合證券總經理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鍾強	93.09.13	46,149	0.01	-	-	-	-	淡江大學輪機系畢，華通電腦(股)公司經理、耀文電子(股)公司副總、晶強電子(股)公司副總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姜振文	98.10.01	43,999	0.01	10,999	0.002	-	-	輔仁大學化研所、華通電腦副總經理、尖點科技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註2)	李坤堂	96.09.20	0	0	-	-	-	-	交通大學經管所畢、國豐興業經理、寶碩財務科技經理、鴻亞光電協理、麥奇數位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註2)	尹忠三	100.04.28	0	0	-	-	-	-	台北科技大學經管所 EMBA、淡江大學會計系畢、大眾電腦經理、茂林光電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註1：自 99.10.08 起就任執行長。

註2：會計主管李坤堂先生自 100.04.28 起因公司內部職務輪調，轉任其他部門，並自 100.04.28 起聘任尹忠三先生為會計主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註1)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註1)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 (註2)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 購股數 (H)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華新科技 (代表人焦佑衡) (註3)	-	-	-	-	3,100	3,100	618	618	0.67	0.50	13,999	22,406	576	576	1,258	-	1,258	-	134,000 股	134,000 股	3.54	3.76	29,933
董事	焦廷標(註4)																							
董事	焦佑麒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東耀先)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朱有義)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李定珠)																							
董事	華新麗華 (代表人潘文虎)																							
董事	信昌電陶 (代表人鍾強)																							
董事	劉明雄																							

註1：支付及提列或提撥董事退職退休金資訊：

(1)董事：實際支付金額及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或提撥金額均為0仟元。

(2)兼任員工：實際支付金額為0仟元，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或提撥金額為576仟元。

註2：依100.04.28董事會之擬議數。

註3：華新科技99.9.29代表人改派，原代表人陳昭如小姐解任、新任代表人為焦佑衡先生；99.10.8起由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焦佑衡先生擔任董事長。

註4：焦廷標於99年9月24日辭任董事長一職，並於99年10月7日生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J(註)
低於 2,000,000 元	焦廷標、 焦佑麒、 華新科技(代表人焦佑衡)、 華新科技(代表人束耀先)、 華新科技(代表人朱有義)、 華新科技(代表人李定珠)、 華新麗華(代表人潘文虎)、 信昌電陶(代表人鍾強)、 劉明雄	焦廷標、 焦佑麒、 華新科技(代表人焦佑衡)、 華新科技(代表人束耀先)、 華新科技(代表人朱有義)、 華新科技(代表人李定珠)、 華新麗華(代表人潘文虎)、 信昌電陶(代表人鍾強)、 劉明雄	焦佑麒、 華新科技(代表人焦佑衡)、 華新科技(代表人朱有義)、 華新科技(代表人李定珠)、 華新麗華(代表人潘文虎)、 劉明雄	焦廷標、 華新科技(代表人束耀先)、 信昌電陶(代表人鍾強)、 劉明雄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華新科技(代表人束耀先)、 信昌電陶(代表人鍾強)	焦佑麒、 華新麗華(代表人潘文虎)、 華新科技(代表人李定珠)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焦廷標	華新科技(代表人焦佑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華新科技(代表人朱有義)、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註: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註1)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華科采邑 (代表人陶承漢)	-	-	270	270	36	36	0.06	0.04	無

註 1：依 100.4.28 董事會之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華科采邑(代表人陶承漢)	華科采邑(代表人陶承漢)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1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3)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執行長(註1)	焦佑衡	12,297	17,097	714	714	3,288	7,722	1,298	-	1,298	-	3.19	3.60	134,000股	134,000股	9,596
執行長(註2)	焦廷標															
總經理兼財務主管	束耀先															
副總經理	鍾 強															
副總經理	姜振文															

註1：自 99.10.08 起就任執行長。

註2：99.09.24 辭任執行長。

註3：支付及提列或提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退職退休金資訊：實際支付金額為 0 仟元，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或提撥金額為 714 仟元。

註4：依 100.04.28 董事會之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E (註)
低於 2,000,000 元	焦佑衡	—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束耀先、鍾強、姜振文	束耀先、鍾強、姜振文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焦廷標	焦佑衡、焦廷標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5

(註)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註3)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經 理 人	執行長(註1)	焦佑衡	-	-	-	1,298	1,298	0.24
	執行長(註2)	焦廷標						
	總經理兼 財務主管	束耀先						
	副總經理	鍾強						
	副總經理	姜振文						
	會計主管 (註4)	尹忠三						
	會計主管 (註5)	李坤堂						

註1：自 99.10.08 起就任執行長。

註2：99.09.24 辭任執行長。

註3：依 100.04.28 董事會之擬議數。

註4：自 100.04.28 起聘任為會計主管。

註5：會計主管李坤堂先生自 100.04.28 起因公司內部職務輪調，轉任其他部門。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8年度(註1)		99年度(註2)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支付酬金總計	45,028	45,783	22,133	31,366
占當年度純益比例(%)	3.61	2.61	4.01	4.21

註1：實際發放 98 年度酬金數

註2：依 100.04.28 董事會決議之擬議發放數

本公司對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依據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後，酌情給予報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其職位、績效表現及對公司之貢獻度等因素，並參考市場薪資水準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後提報呈核，由董事長核定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九十九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 出(列)席 次數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華新科技 (代表人焦佑衡)	2	1	20	華新科技(4 席)代表：陳昭如、李定珠、朱有義、束耀先；99.9.29 代表人改派：原代表人陳昭如小姐解任、新任代表人為焦佑衡先生；99.10.8 起由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焦佑衡先生新任董事長。
董事	焦廷標	8	2	80	
董事	焦佑麒	0	8	0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陳昭如)	4	2	40	華新科技(4 席)代表：陳昭如、李定珠、朱有義、束耀先；99.9.29 代表人改派：原代表人陳昭如小姐解任、新任代表人為焦佑衡先生；99.10.8 起由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焦佑衡先生新任董事長。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束耀先)	10	0	100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朱有義)	5	3	50	
董事	華新科技 (代表人李定珠)	10	0	100	
董事	華新麗華 (代表人潘文虎)	7	0	70	
董事	信昌電陶 (代表人鍾強)	1	1	10	
董事	劉明雄	0	1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民國 99 年 10 月 28 日第七屆第 24 次董事會，討論第二案 董事姓名：焦廷標董事 議案內容：擬聘任焦廷標先生為本公司最高顧問，提請核議。					

應迴避原因：董事本人。
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出席。
(二) 民國 99 年 10 月 28 日第七屆第 24 次董事會，討論第四案
董事姓名：焦佑衡董事
議案內容：擬委任新任董事長焦佑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長，提請核議。
應迴避原因：董事本人。
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出席。
(三) 民國 99 年 10 月 28 日第七屆第 24 次董事會，討論第六案
董事姓名：焦佑衡董事
議案內容：擬解除本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焦佑衡先生之競業禁止限制，提請核議。
應迴避原因：董事長本人。
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出席。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與執行情形評估：目前董事會運作情形良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實際 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華科采邑 (代表人陶承漢)	1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或利害關係人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已交由本公司股務單位及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 (二) 本公司已依股務辦事處提供之股東名冊控制 (三)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均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50%以上之子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監控之	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逐步建立完整之組織及規範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無 (二) 本公司董事會選任信譽卓著之事務所及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無任何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逐步建立完整之組織及規範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與利害關係人包含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員工、消費者、供應商、社區或公司之利益相關者，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	無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資訊，並適時更新之 (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亦蒐集及揭露公司資訊並放置於本公司網站及主管機關「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逐步建立完整之組織及規範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將於100年年底前依法令規定設立薪酬委員會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並無訂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1）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鼓勵員工參與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					
（2）編制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					
（二）與客戶及廠商溝通管道暢通，執行情形良好。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最近年度參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朱有義	99.05.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產業 e 化效益及風險對公司治理的影響	3.0
		99.05.21		有效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執行與檢核實務	3.0
監察人	陶承漢	99.03.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商心中永遠的痛-談兩岸租稅制度	3.0
		99.03.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開好股東會及議事衝突防治、反制之解決之道	3.0
		99.04.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之防制因應之道	3.0
		99.05.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燭臺下的陰影-近來財經刑事案例分析	3.0
		99.08.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各國董事制度新趨勢	3.0
董事	束耀先	99.10.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暨會計處理實務	3.0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不適用。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無。 (二) 無。 (三) 本公司定期舉辦CSR(企業社會責任)宣導。	(一) 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逐步建立完整之組織政策及制度。 (二) 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逐步設立相關單位以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三) 本公司未設置企業倫理教育訓練課程，且未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逐步設立明確制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確實進行分流，已將可利用之廢液進行回收並穩定廢水水質。 (二) 推展 ISO14001 及溫室氣體盤查。 (三) 空氣污染防治、廢水排放管理及廢棄物管理皆設置專責人員。 (四) 本公司為因應環保意識逐漸抬頭，除了積極於廠區內部推動節能減碳運動，鼓勵員工節能從每日隨手做起外。並加強投資大量人力與資金，擴充及維護防治污染設備，希望能為環境及台灣土地盡微薄之力。	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逐步建立更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本公司訂定員工工作守則及各相關管理規章辦法。 (二) 每年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每兩年進行一般員工健康檢查。 (三) 本公司訂有出貨檢驗規範/客戶滿意度調查管理辦法/客戶服務作業辦法/持續不斷改善作業辦法，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服務及申訴程序管道。 (四) 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並保持良好溝通管道。 (五) 本公司內部舉辦青海玉樹地震囊謙孤貧、青海貧童捐款、88水災捐款；青少年關懷。活動等公益活動。	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無。 (二) 無。	(一) 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逐步建立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本公司將盡力以該原則為主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製作。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本公司透過慈輝社定期捐助款項予慈善機構，藉由關懷弱勢來服務社會。 （二）本公司不定時發起員工募捐，協助困苦且須要幫助的員工。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瀚宇博德透過經營使命的落實與對供應商的管理，確保達到永續發展的目標：

1. 落實經營使命

- （1）對股東：追求最大的報酬率。
- （2）對員工：提供員工安全、乾淨的工作環境、良好的福利待遇及自我價值的肯定。
- （3）對客戶：提供滿意的產品與服務，成為客戶值得信賴且不可或缺的生命共同體。

2. 對供應商誠信管理：與供應商簽訂連結承諾書，杜絕收取回扣，確保舞弊等情事不會發生。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不適用。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0 年 3 月 18 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0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會別	股東會議案內容
99.06.17	99 年度股東常會	一、報告事項： (一)營業報告 (二)監察人報告 (三)其他報告事項 二、承認事項： (一) 謹造具本公司 9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案 (二) 謹造具本公司 98 年度盈餘分派表，提請 承認案 (三) 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00,592,410 元整，計發行新股 40,059,241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一〇元，提請 核議 (四) 擬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五) 擬解除董事(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朱有義先生及董事(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束耀先先生之競業禁止限制，提請 核議 (六) 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規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七) 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及『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提請 核議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會別	董事會議案內容
99.01.25	第七屆第 17 次	1. 本公司發行之 95 及 96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2. 向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往來額度美金伍佰萬元，提請 核議。
99.03.16	第七屆第 18 次	1. 本公司為有效擴大營運規模，整合資源運用，擬投資購買精成科技(股)公司股份，提請 核議。 2. 本公司為業務發展需求，擬向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短期有擔保授信額度新台幣 28 億元暨金融交易額度美金 150 萬，提請 核議。 3. 本公司為業務發展，擬向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提出資金貸與要求，額度為美金 1.1 億元正，提請 核議。 4. 擬為 100%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提供擔保品予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提請 核議。
99.03.18	第七屆第 19 次	1. 謹造具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核議。 2. 謹造具本公司九十八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核議。 3. 擬討論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提請 核議。 4. 擬編列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運計劃，提請 核議。 5. 謹造具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 核議。 6. 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規則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7. 擬討論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提請 核議。 8. 擬向泰國盤谷銀行台北分行申請美金 500 萬之銀行授信額度， 提請 核議。
99.04.29	第七屆第 20 次	1. 謹造具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表，提請 核議。 2. 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00,592,410 元整，計發行新股 40,059,241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一元，提請 核議。。 3. 本公司發行之 95 及 96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發行新股案，提請 核議。 4. 擬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 核議。 5. 擬由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為統籌主辦銀行，申請聯合授信額度新臺幣 40 億元整，提請 核議。 6. 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及『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提請 核議。 7. 擬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提請 核議。 8.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朱有義競業禁止限制， 提請 核議。 9. 擬增列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提請 核議。 10. 擬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 提請 核議。

99.05.26	第七屆第 21 次	1.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壹拾億元，提請核議。。
99.06.29	第七屆第 22 次	1. 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及『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提請核議。
99.08.25	第七屆第 23 次	1. 訂定本公司 99 年現金股利分派及盈餘轉增資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提請核議。 2. 謹造具本公司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提請核議。 3. 謹造具本公司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 4. 擬向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新台幣一億二千萬元整及外匯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美金伍拾萬元整，提請核議。 5. 擬為轉投資子公司『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Kong) Ltd.』出具承諾函，提請核議。 6. 擬向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綜合授信額度美金伍佰萬元整以及外匯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歐元貳佰萬元整，提請核議。 7. 擬向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綜合授信新台幣伍仟萬元及外匯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美金壹佰萬元整，提請核議。 8. 擬訂定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起訖期間，暨調整轉換價格等相關事宜，提請核議。 9. 擬調高本公司登記之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由 15,000,000 股調高至 45,000,000 股，提請核議。
99.10.08	第七屆第 24 次	1. 董事長選任案。 2. 擬聘任焦廷標先生為本公司最高顧問，提請核議。 3. 擬授權新任董事長焦佑衡先生得以本公司之名義向國內外各金融機構開戶往來並從事各項金融活動，且有權代表公司簽發支票、匯票、本票、承兌匯票等或簽署其它文件如訂立授信額度、辦理融資、申請開立信用狀、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簽立一般條款之契約書、依銀行法第三十條規定之承諾書或其他事項，提請核議。 4. 擬委任新任董事長焦佑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長，提請核議。 5. 本公司已發行之有實體股份擬全面轉換為無實體發行，提請核議。 6.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焦佑衡先生之競業禁止限制，提請核議。 7. 謹造具修正後之『九十九年度內控循環稽核計劃』，提請追認。 8. 本公司發行之 95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發行新股案，提請核議。

99.10.29	第七屆第 25 次	1. 為因應本公司與轉投資子公司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雙方業務需求，擬共同簽訂分包協議，提請核議。
99.12.31	第七屆第 26 次	1. 謹造具『100 年度內控循環稽核計劃』，提請核議。 2. 本公司因營運所需，擬向下列銀行申請新增短期綜合額度，提請核議。 3. 本公司發行 95 及 96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發行新股案，提請核議。
100.03.18	第七屆第 27 次	1. 謹造具本公司 9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核議。 2. 謹造具本公司 99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提請核議。 3. 擬討論本公司 100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提請核議。 4. 擬編列本公司 100 年度營運計劃，提請核議。 5. 謹造具本公司 9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核議。 6. 擬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核議。 7. 擬辦理選舉第 8 屆董事 9 席及監察人 3 席事宜，提請核議。 8. 擬解除本公司第 8 屆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核議。 9. 本公司發行之 95 及 96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發行新股案，提請核議。 10. 擬訂定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起訖期間，提請核議。 11. 擬討論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提請核議。 12. 本公司因營運所需，擬與中國信託及盤谷銀行續約短期綜合額度，提請核議。 13. 本公司擬由間接持股 74.99%轉投資公司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之 100% 全資附屬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於中國地區新設生產型企業，提請核議。 14. 本公司擬由持股 100%之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與華新科技、信昌電陶、精成科技及華東科技之各重慶子公司共同標購中國重慶市土地，做為設立中國大西部營運總部之用，提供華科事業群綜合管理及顧問服務，提請核議。
100.04.28	第七屆第 28 次	1. 謹造具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分派表，提請核議。 2. 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67,645,230 元整，計發行新股 16,764,523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一〇元，提請核議。 3. 擬修正本公司『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提請核議。 4.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焦佑衡先生之競業禁止限制，提請核議。

		5. 擬增列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提請核議。 6. 本公司擬聘任尹忠三先生為本公司新任會計主管，提請核議。 7. 本公司因營運所需，擬與下列銀行續約短期綜合額度，提請核議。 a. 與盤谷銀行續約短期額度美金 500 萬元。 b. 與法國巴黎銀行續約短期額度美金 500 萬元。 c. 中國信託銀行續約短期額度新台幣 2 億元及金融交易額度新台幣 1500 萬元。 d. 與玉山銀行續約有額度為短期額度新台幣 2 億元及金融交易額度美金 100 萬元。 e. 與台新銀行續約短期額度新台幣 8 億元及金融交易額度新台幣 2000 萬元。
--	--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0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焦廷標	97.06.13	99.10.07	辭職
會計主管	李坤堂	96.09.20	100.4.28	職務調動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鴻賓	邱明玉	99 年度	-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717	1,717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270		4,270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鴻賓	邱明玉	4,270	-	169	-	1,548	1,717	99 年度	移轉定價報告編製、盈餘轉增資公費及查帳代墊款等支出。

註：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不適用		
更換原因及說明	不適用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 事 人		會計師
	情 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98 年：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會計原則變動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	
	無	V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不適用
會計師姓名	不適用
委任之日期	不適用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3之復函：不適用。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資訊：
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 4 月 1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大股東	華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衡(註 1)	7,589,377	0	0	0
董事/大股東	華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李定珠	7,589,377	0	0	0
董事/大股東	華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朱有義	7,589,377	0	0	0
董事/大股東	華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束耀先	7,589,377	0	0	0
董事	焦廷標(註 2)	(178,066)	0	11,494	0
董事	焦佑麒	196,410	0	0	0
董事/大股東	華新麗華(股)公司 代表人：潘文虎	6,700,224	0	0	0
董事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 代表人：鍾強	5,999	0	0	0
董事	劉明雄	0	0	0	0
監察人	華科采邑(股)公司 代表人：陶承漢	(5,346,226)	0	(500,000)	0
大股東	金鑫投資(股)公司	5,253,746	0	0	0
總經理/財務主管	束耀先	(319,051)	0	33,000	0
副總經理	鍾強	85,323	0	(62,000)	0
副總經理	姜振文	3,999	0	0	0
會計主管	李坤堂	4,015	0	9,000	0

註 1：華新科技(4 席)代表：陳昭如、李定珠、朱有義、束耀先；99.9.29 代表人改派：原代表人陳昭如小姐解任、新任代表人為焦佑衡先生；99.10.8 起由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焦佑衡先生擔任董事長。

註 2：焦廷標於 99 年 9 月 24 日辭任董事長一職，並於 99 年 10 月 7 日生效。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資訊：
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資訊：
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116,367	19.97	-	-	-	-	華新麗華 金鑫投資 華科采邑	華新科技董事長與華新麗華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科技董事長與金鑫投資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董事長為同一人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73,713,526	16.71	-	-	-	-	洪白雲 華新麗華 華新科技 金鑫投資	華新科技董事長之一等親以內親屬 與華新麗華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科技董事長 與金鑫投資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衡	447,684	0.10	-	-	-	-	洪白雲 華新科技 金鑫投資 華科采邑	一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麗華董事長與華新科技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麗華董事長與金鑫投資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麗華董事長與華科采邑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倫	57,799,881	13.10	-	-	-	-	洪白雲 焦佑衡 華新麗華 華新科技 金鑫投資 華科采邑	一親等以內親屬 二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麗華董事長與華新麗華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金鑫投資董事長與華新麗華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金鑫投資董事長與華科采邑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782	0.01	6,339,695	1.44	-	-	洪白雲 焦佑衡 華新麗華 華新科技 華科采邑	金鑫投資董事長之配偶 金鑫投資董事長之一親等以內親屬 與華新麗華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與華新科技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與華科采邑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廷標	7,001,394	1.59	-	-	-	-	洪白雲 焦佑衡	配偶 一親等以內親屬
匯豐銀行託管 BNP 私人銀行新加坡分行戶	6,339,695	1.44	43,782	0.01	-	-	華新麗華 華新科技 金鑫投資 華科采邑 焦佑衡	華新麗華董事長之一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科技董事長之一親等以內親屬 金鑫投資董事長之配偶 華科采邑董事長之一親等以內親屬 一親等以內親屬
洪白雲	4,646,289	1.05	-	-	-	-	華新麗華 華新科技 金鑫投資 洪白雲	華科采邑董事長與華新麗華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董事長為同一人 華科采邑董事長與金鑫投資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華科采邑董事長之一親等以內親屬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3,734,153	0.85	16,434	0.004	-	-	華新麗華 華新科技 金鑫投資 洪白雲	與華新麗華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科技董事長 與金鑫投資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一親等以內親屬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焦佑衡	3,734,153	0.85	16,434	0.004	-	-	華新麗華 華新科技 金鑫投資 洪白雲 華科采邑	與華新麗華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華新科技董事長 與金鑫投資董事長為一親等以內親屬 一親等以內親屬 華科采邑董事長
焦佑衡	3,120,278	0.71	-	-	-	-	-	-
德意志銀行	2,788,666	0.63	-	-	-	-	-	-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2,259,988	0.51	-	-	-	-	-	-
潘慧玲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0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52,000,000	100.00	-	-	52,000,000	100.00
華科采邑(股)公司	3,515,381	2.88	84,251,119	69.03	87,766,500	71.91
華新科技(股)公司	17,471,053	2.63	132,230,889	19.91	149,701,942	22.54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	-	3,000,000	100.00	3,000,000	100.0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	987,050,000	74.99	987,050,000	74.99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	1	100.00	1	100.00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	14,330,000	100.00	14,330,000	100.00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	-	212,970,000	100.00	212,970,000	100.00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160,970,000	100.00	160,970,000	100.00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53,000,000	100.00	53,000,000	100.0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	-	200,000	100.00	200,000	100.00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687,776	39.47	2,253,979	0.48	186,941,755	39.95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78.03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設 立	-	-
81.05	10	40,000,000	400,000,000	16,000,000	16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	-	-
87.10	10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	註一
88.07	10	64,000,000	640,000,000	46,000,000	4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60,000,000	-	註二
89.06	10	64,000,000	640,000,000	50,850,000	508,500,000	盈餘轉增資 48,500,000 (含員工紅利 2,500,000)	-	註三
90.06	10	78,000,000	780,000,000	57,818,761	578,187,610	盈餘轉增資 69,687,610 (含員工紅利 8,667,610)	-	註四
90.10	10	78,000,000	780,000,000	69,485,427	694,854,270	合併增資發行新股 116,666,660	-	註五
91.10	10	138,000,000	1,380,000,000	100,102,080	1,001,020,800	盈餘轉增資 51,166,530 (含員工紅利 9,475,280) 現金增資 255,000,000	-	註六
92.10	10	148,000,000	1,480,000,000	107,473,232	1,074,732,320	盈餘轉增資 73,711,520 (含員工紅利 13,650,280)	-	註七
93.04	10	148,000,000	1,480,000,000	112,774,732	1,127,747,320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 5,301,500 股	-	-
93.0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5,988,460	1,259,884,600	盈餘轉增資 132,137,280 (含員工紅利 24,469,860)	-	註八
93.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4,377,498	1,443,774,980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 18,389,038 股	-	-
94.0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72,542,966	1,725,429,660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 28,165,468 股	-	註九
94.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96,698,981	1,966,989,810	盈餘轉增資 241,560,150	-	註十
94.06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04,304,390	2,043,043,90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605,409 股	-	註十一
94.09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08,071,729	2,080,717,29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767,339 股	-	註十二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94.11	10	280,000,000	2,800,000,000	232,071,729	2,320,717,290	現金增資 240,000,000	-	註十三
95.07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280,806,792	2,808,067,920	盈餘轉增資 487,350,630	-	註十四
96.08	10	400,000,000	4,000,000,000	331,352,014	3,313,520,140	盈餘轉增資 505,452,220	-	註十五
97.09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397,362,416	3,973,624,160	盈餘轉增資 660,104,020	-	註十六
97.10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397,608,416	3,976,084,1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46,000 股	-	註十七
98.10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399,926,416	3,999,264,1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318,000 股		註十八
99.02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00,253,416	4,002,534,1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27,000 股		註十九
99.05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00,592,416	4,005,924,1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39,000 股		註二十
99.10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40,717,657	4,407,176,570	盈餘轉增資 400,592,410，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66,000 股		註二十一
100.01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40,749,657	4,407,496,57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2,000 股		註二十二
100.04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41,171,657	4,411,716,57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422,000 股		註二十三

註一：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10.27 (87)台財證(一)第 88249 號函。

註二：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07.08 (88)台財證(一)第 62356 號函。

註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06.22 (89)台財證(一)第 54011 號函。

註四：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06.05 (90)台財證(一)第 135262 號函。

註五：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10.17 (90)台財證(一)第 162065 號函。

註六：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07.10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8137 號、91.07.17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8138 號及 91.08.02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4198 號函。

註七：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8.20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7685 號。

註八：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5.14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1303 號。

註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4.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13974 號。

註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9.1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8353 號。

註十一：經濟部 94.06.29 經授商字第 09401116490 號。

註十二：經濟部 94.09.21 經授商字第 09401185060 號。

註十三：經濟部 94.11.10 經授商字第 09401225840 號。

註十四：經濟部 95.08.23 經授商字第 09501186890 號。

註十五：經濟部 96.08.24 經授商字第 09601207530 號。

註十六：經濟部 97.09.16 經授商字第 09701238260 號。

註十七：經濟部 97.10.09 經授商字第 09701258160 號。

註十八：經濟部 98.10.20 經授商字第 09801239910 號。

註十九：經濟部 99.02.11 經授商字第 09901031600 號。

註二十：經濟部 99.05.14 經授商字第 09901099200 號。

註二十一：經濟部 99.10.26 經授商字第 09901239710 號。

註二十二：經濟部 100.01.27 經授商字第 10001014480 號。

註二十三：經濟部 100.04.06 經授商字第 10001066900 號。

2.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41,171,657	158,828,343	600,000,000	-

註：均屬上市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0 年 4 月 11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6	33	20,672	79	20,790
持 有 股 數	0	196,416	225,634,094	187,514,167	27,826,980	441,171,657
持 股 比 例 (%)	0	0.05	51.14	42.50	6.31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99 年 4 月 1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489	1,401,216	0.32
1,000 至 5,000	9,663	22,570,118	5.12
5,001 至 10,000	2,882	20,952,799	4.75
10,001 至 15,000	1,442	17,075,049	3.87
15,001 至 20,000	636	11,331,262	2.57
20,001 至 30,000	653	15,828,368	3.59
30,001 至 50,000	476	18,289,414	4.14
50,001 至 100,000	320	21,937,167	4.97
100,001 至 200,000	128	17,375,692	3.94
200,001 至 400,000	51	14,608,709	3.31
400,001 至 600,000	24	11,302,240	2.56
600,001 至 800,000	7	5,004,343	1.14
800,001 至 1,000,000	1	804,990	0.18
1,000,001 以上	18	262,690,290	59.54
合 計	20,790	441,171,657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0 年 4 月 11 日

主要股東名稱(註)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116,367	19.97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73,713,526	16.71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799,881	13.10
匯豐銀行託管 BNP 私人銀行新加坡分行		7,001,394	1.59
洪白雲		6,339,695	1.44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4,646,289	1.05
焦佑衡		3,734,153	0.85
德意志銀行		3,120,278	0.71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2,788,666	0.63
潘慧玲		2,259,988	0.51

註：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註 2)
每股 市價	最高		30.27 (註 1)	31.85	21.30
	最低		9.14 (註 1)	18.75	16.50
	平均(成交值/成交量)		22.00	25.77	19.44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24.94	21.19	21.12
	分 配 後		21.58	(註 6)	(註 6)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95,991	440,667	440,947
	每股盈餘(虧)(調整前)		3.16	1.25	(0.24)
	每股盈餘(虧)(調整後)		2.87	(註 6)	(註 6)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1.20	- (註 6)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1.00	0.38 (註 6)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6)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3)		6.64	20.30	不適用
	本利比(註 4)		17.45	(註 6)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5)		5.73	(註 6)	不適用

註 1：業已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比率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2：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填列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俟 100 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股利政策

(1) 依公司章程第廿四條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配如下：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

三、扣除前各項餘額後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或保留之。

(2) 依公司章程第廿四條之一規定，本公司盈餘之分派除依本公司章程第廿四條規定辦理外，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息及紅利中 0% ~50% 以現金股利發放，50% ~100% 以股票股利發放；惟公司取得足夠資金支應該年度資金需求時，前述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得予提高至 10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0 年度股東會擬議配發：股東股票紅利 167,645,230 元(每股股票股利 0.38 元)、員工現金紅利 10,707,349 元及董監事酬勞 3,369,550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分配 99 年度盈餘)
期初實收資本額 (仟元)			4,407,226
本年度 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元) (註 1)		-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註 1)		0.038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註 1)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仟元)		不適用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稅後純益 (仟元)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每股盈餘 (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元)	不適用 (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 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尚未經 100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定案。

註 2：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 100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第廿四條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依股東會決議保留部份外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 (1)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係依公司章程所載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考量公司整體營運估列約稅後純益之 5.65%，其中董事、監察人酬勞 2%，員工紅利 3.65%。

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00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0,707,349 元及董監事酬勞金額新台幣 3,369,550 元，惟尚未經本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 99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紅利新台幣 56,223,382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22,489,353 元。

- (2) 前一年度實際配發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99 年實際配發 98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新台幣 56,223,382 元及新台幣 22,489,353 元，與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新台幣 60,836,760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24,334,706 元之差異分別為新台幣 4,613,380 元及新台幣 1,845,353 元，已調整為 99 年度之損益。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一次(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9年09月03日
面 額		新台幣100,000元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1,000,000,000元
利 率		票面利率0%
期 限		五年期 到期日：104年09月03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高秉涵律師事務所 高秉涵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鴻賓、邱明玉
償 還 方 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第二十條行使賣回權，及第十八條提前由本公司收回者外，於本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1,000,0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及第十九條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新台幣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已發行股本441,172仟股，現在轉換價格每股新台幣24.63元計算，若本次轉換公司債在外流通餘額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增加股數為40,601仟股稀釋比率約為8.43%，對於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一次（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 度		99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0 年 4 月 30 日
項 目	最 高	104.80	101.30
	最 低	99.10	99.00
	平 均	101.59	100.24
	轉 換 價 格	99/09/03～99/10/05 新台幣 28.5 元 99/10/06～ 新台幣 24.63 元	
轉 換 價 格		新台幣 24.63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99/09/03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28.5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本債券轉換後換發本公司發行之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0 年 3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5 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96 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5.07.07	96.12.13
發行（辦理）日期	95.08.22	96.12.25
發行單位數	發行總額為 5,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	發行總額為 2,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13	0.45
認股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得自被授予認股憑證屆滿二年後，依授予之認購權憑證數量之二分之一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日起屆滿三年後，認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憑證行使認股權利。	認股權人得自被授予認股憑證屆滿二年後，依授予之認購權憑證數量之二分之一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日起屆滿三年後，認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憑證行使認股權利。
已執行取得股數	3,040,000	710,0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50,949,160	13,699,720
已註銷股數	1,960,000	411,0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879,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元)	0	17.81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20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發行屆滿二年後，三年內行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稀釋效果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發行屆滿二年後，三年內行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稀釋效果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0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元；股數：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註 1)	焦 佑 衡	665,000	0.15	a.285,000 b.246,000	a.17.60/ 16.80/ 14.18 b. 17.81	a.4,581,540 b.4,381,260	a. 0.06 b. 0.06	a. 0 b.134,000	a.14.18 b.17.81	a. - b. 2,386,540	a. - b. 0.03
	總經理	束 耀 先										
	副總經理	鍾 強										
	會計主管(註 3)	李 坤 堂										
員工	無(註 4)											

註 1：自 99.10.08 起就任執行長。

註 2：a.95.07.07 發行。

b.96.12.13 發行。

註 3：會計主管李坤堂先生自 100.04.28 起因公司內部職務輪調，轉任其他部門。

註 4：員工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未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九十三年度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畫

(一)計畫內容

-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美金 30,712 仟元，以新台幣兌美金匯率約 33.5：1 換算，總計約新台幣 1,028,837 仟元。
- 2.資金來源：
 - (1)募集與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30,000 仟元，約計新台幣 1,005,000 仟元；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
 - (2)自有資金美金 712 仟元，約計新台幣 23,837 仟元。
- 3.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3.8.5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28415 號。
- 4.機器設備預計放置地點：本公司廠區。
- 5.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之日期：
 - (1)基本資料: 93.8.20
 - (2)計畫項目及進度: 93.10.6
 - (3)用於新建，擴建汰舊換新廠房設備: 93.10.6
 - (4)轉投資海外子公司: 93.10.6
 - (5)運用情形季報表：：93.10.6、94.1.5、94.4.4、94.7.4、94.7.21、94.10.5、94.10.6、95.1.10、95.4.7、95.7.10、95.10.9、95.10.11、96.1.8、96.4.10、96.7.10、96.10.9、97.1.10、97.4.9、97.7.7、97.7.10、97.10.9
 - (6)實際收足股款: 93.8.20
- 6.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3 年度		94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1.擴建廠房及汰換新增設備	94.09	827,837 (折合美金約 24,712 仟元)	15,695	329,743	120,388	172,461	189,550
2.轉投資海外子公司	93.09	201,000 (折合美金約 6,000 仟元)	201,000	-	-	-	-
合計		1,028,837 (折合美金約 30,712 仟元)	216,695	329,743	120,388	172,461	189,550

7.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擴建廠房及汰換新增設備

單位：平方呎；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94 年度	印刷電路板	540,000	540,000	438,300	6,831	3,618
95 年度	印刷電路板	2,430,000	2,430,000	1,721,700	309,241	294,247
96 年度	印刷電路板	2,580,000	2,580,000	1,624,905	271,974	257,837
97 年度	印刷電路板	2,580,000	2,580,000	1,571,506	242,347	228,638
98 年度	印刷電路板	2,580,000	2,580,000	1,571,506	242,347	228,638

(2) 用於轉投資國內或海外事業者

單位：平方呎；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94 年度	印刷電路板	1,152,000	1,152,000	414,720	82,944	78,797
95 年度	印刷電路板	1,152,000	1,152,000	414,720	74,650	70,502
96 年度	印刷電路板	1,152,000	1,152,000	414,720	66,355	62,208

(二)執行情形

1.資金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擴建廠房及汰舊新增設備	預定	827,837	預定	100.00
	實際	827,837	實際	100.00
轉投資海外子公司	預定	201,000	預定	100.00
	實際	201,000	實際	100.00
合計	預定	1,028,837	預定	100.00
	實際	1,028,837	實際	100.00

2. 本次增資計劃其原預計效益與實際效益之比較

(1) 擴建廠房及汰舊新增設備之效益比較

1) 硬性電路板

單位：新台幣仟元

	93 年度	94 年度	增(減)變動
固定資產	1,885,763	2,049,304	163,541
營業收入	2,700,819	3,213,303	512,484
營業成本	2,215,059	2,836,155	621,096
營業利益	267,416	83,753	(183,663)

由上表顯示，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因營運規模持續擴大，購置設備增加，使固定資產較九十三年度增加，致整體資產及負債總額均大幅度提高；且因規模持續擴大，致九十四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均較九十三年度提高；惟營業利益九十四年度較九十三年度減少，主要係上游廠商之原物料價格上漲，使毛利率下降及本期新購置軟板設備部分尚未獲利所致。

單位：平方呎；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93 年度	4,712,343	4,578,526	2,677,036	485,760	267,416
99 年度	3,994,092	3,992,364	2,213,589	161,504	(94,863)
實際效益	(718,251)	(586,162)	(463,447)	(324,256)	(362,279)

本公司為積極因應大陸佈局之未來發展，並擴大營運規模及建立國際籌資平台，以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進行整體投資架構重組，並於九十五年十月在香港交易所主板正式上市，為確保母子公司之業務獨立性及符合香港交易所之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承諾將不會於台灣以外之市場銷售印刷電路板(硬板)，以致本公司接單結構發生改變。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與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簽訂“新主分包協議”，由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集團接單再轉包訂單予本公司，每年轉包訂單金額上限為美金 63,400 仟元，並由接單公司賺取 3%利潤，合約期間為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致本公司九十九年營收較九十三年同期減少，使預計之效益未能顯現。

2)軟性電路板

軟性電路板市場過去湧入大量供應者，包含新加入者與原硬板廠商皆加入生產行列，而市場需求未如原研究機構之預測，導致市場供需嚴重失衡，軟板價格因而大幅下滑，本公司為避免削價搶市侵蝕公司原有獲利，遂停止軟性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2) 轉投資海外子公司之效益比較:

本公司以 93 年度發行海外轉換公司債所募集資金之美金 6,000 仟元間接轉投資子公司大陸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支應其購置設備擴充產能之款項。該轉投資計畫於預定產生效益期間之產銷量、銷售值、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皆已較 93 年度顯著提昇，其投資效益已充分顯現。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3 年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投資收益	354,500	705,374	919,397	1,320,888	1,161,747	1,436,635	516,843

九十四年度現金增資

(一) 計畫內容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600,328 仟元整。
2. 資金來源：
 - (1)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4,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 25 元，募集總金額 600,000 仟元。
 - (2) 自有資金 328 仟元。
3. 原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94 年度	95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購置機器設備	95 年第三季	368,360	26,913	131,175	158,041	52,231
償還公司債	95 年第一季	231,968	-	231,968	-	-
合計		600,328	26,913	363,143	158,041	52,231

4.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4.8.2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4091 號函及 94.9.14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8353 號。
5. 機器設備預計放置地點：本公司廠區。
6. 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之日期：
 - (1) 基本資料：94.8.29
 - (2) 計畫項目及進度：94.8.29
 - (3) 用於新建、擴建汰舊換新廠房設備：94.8.29
 - (4) 償還債款：94.8.29
 - (5) 運用情形季報表：94.10.12、94.11.29、94.12.28、95.4.7、95.4.12、95.7.10、95.10.9、96.1.8、96.4.10、96.7.10、96.10.9、97.1.10、97.4.9、97.7.7
 - (6) 實際收足股款：94.10.25
7.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1) 購置機器設備

單位：平方呎；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95 年	印刷電路板	157,120	157,120	113,484	19,649	4,949
96 年	印刷電路板	479,444	479,444	380,317	60,851	30,851
97 年	印刷電路板	534,333	534,333	411,233	62,603	32,603
98 年	印刷電路板	534,333	534,333	390,456	59,410	29,410
99 年	印刷電路板	534,333	534,333	390,456	59,410	29,410
100 年	印刷電路板	534,333	534,333	390,456	59,410	29,410

(2)償還公司債

預計九十五年第一季償還公司債，九十五年度將可減少利息費用約 5,316 仟元，往後每年則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5,799 仟元。

(二) 變更九十四年度現增之資金運用計畫內容

- 1.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日期：97.6.13
- 2.變更計畫輸入資訊申報網站日期：97.4.25
- 3.本次變更計畫內容：

受到全球印刷電路板產業呈現成長趨緩之趨勢，導致購置機器設備之不確定風險增加，在衡量資金運用效益與相關時效性，同時配合本公司整體生產規劃進行考量，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之董事會決議停止購置機器設備之投資，並為健全本公司財務結構及節省部份利息支出，變更九十四年度之現金增資計畫，將未支用之增資款項用以償還部份中長期銀行借款。

(1) 變更後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 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變更前已 投入金額	資金運用進度		變更後計畫 合計金額
				97 年度		
				第二季	第三季	
購置機器設備	97 年第一季	148,370	148,370	-	-	148,370
償還公司債	95 年第一季	231,968	231,968	-	-	231,968
償還銀行借款	97 年第三季	219,990	-	-	219,990	219,990
合計		600,328	380,338	-	219,900	600,328

(2) 變更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變更現金增資計畫，將原計畫中購置機器設備款由 368,360 仟元降至 148,370 仟元，並將未投資金額 219,990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註 1)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97 年度		98 年度
					償還 借款金額	減少 利息金額	減少 利息金額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3.0571	96.12.14 ~99.12.14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270,000	82,496	630	2,522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3.0571	96.12.14 ~99.12.14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225,000	68,747	525	2,102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3.0571	96.12.14 ~99.12.14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225,000	68,747	525	2,102
合計				720,000	219,990	1,680	6,726

註 1：97.03.14 之實際利率為 3.0571%。

(三)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購置機器設備	預定	148,370	預定	100.00
	實際	148,370	實際	100.00
償還公司債	預定	231,968	預定	100.00
	實際	231,968	實際	100.00
償還銀行借款	預定	219,990	預定	100.00
	實際	219,990	實際	100.00
合 計	預定	600,328	預定	100.00
	實際	600,328	實際	100.00

2. 本次增資計畫其原預計效益與實際效益之比較

(1) 購置機器設備之效益比較

本公司已於九十七年六月申請計畫變更，將原計畫中購置機器設備款由 368,360 仟元降至 148,370 仟元，其變更原因請詳九十四年度現增之資金運用計畫內容(二)3.所述。

(2) 償還公司債之效益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年度 項目	94 年度	95 年度	增(減)變動
流動資產	2,317,918	2,427,407	109,489
流動負債	1,758,121	1,972,370	214,249
負債總額	1,817,416	2,008,126	190,710
營業收入	3,213,303	4,109,434	896,131
利息支出	20,815	17,042	(3,773)
每股盈餘	3.03	3.03	0

由上表顯示，本公司九十五年度因營運規模持續擴大，應付款項增加，使其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均較九十四年度為高，致整體負債總額提高；且因規模擴大，致九十五年度之營業收入亦較九十四年度提高；另九十五年度純益較九十四年度增加，惟九十四年度因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較九十五年度減少，故每股盈餘兩期間變動不大。

分析項目 \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4.93	21.5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68.79	413.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1.84	123.07
	速動比率(%)	114.87	104.12
利息保障倍數		37.51	50.47
財務槓桿度		1.33	1.18

本公司已於九十五年第一季償還到期普通公司債 231,968 仟元，財務結構、利息保障倍數及財務槓桿度等各項財務指標均較 94 年有所改善，且利息支出較 94 年度減少 3,773 仟元，顯示該次現金增資用於償還公司債之效益已顯現。

(3)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增(減)變動
流動資產	1,405,661	1,176,336	(229,325)
流動負債	718,637	820,953	102,316
負債總額	1,460,608	1,364,007	(96,601)
營業收入	2,544,926	2,631,266	86,340
利息支出	27,694	24,332	(3,362)
每股盈餘	3.41	1.46	(1.95)

由上表顯示，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因變更計畫以償還中長期銀行借款，使其流動資產及負債總額均較九十六年度下降；流動負債較九十六年度上升，主要係因九十七年度原物料價格上漲，應付款項增加所致；另九十七年度因變更計畫提前償還中長期銀行借款，致利息支出較九十六年度下降；惟九十七年度因受全球金融風暴之影響，認列資產減損損失，致九十七年度純益較九十六年度減少，使每股盈餘下降。

分析項目 \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14.70	13.3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84.86	945.73
利息支出(新台幣仟元)		27,694	24,332
利息保障倍數		48.03	26.05
財務槓桿度		0.48	0.90

本公司已於九十七年第二季償還銀行借款 219,990 仟元。除九十七年度受金融風暴影響導致稅前利益較九十六年度下降，以致利息保障倍數較九十六年度下降外，97 年度財務結構及財務槓桿均較九十六年度有所改善，且利息支出較九十六年度減少 3,362 仟元，顯示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於償還貸款之效益已顯現。

九十九年度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計劃內容

-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1,000,000 仟元整。
- 2.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年期五年，票面利率 0%。
- 3.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九十九年度
			第三季
償還債務(註)	99.9.30	1,000,000	1,000,000

註：本次募資計畫預計用於償還向 100% 持股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 之部分借款。上述借款總額為美金 109,000 仟元(約當新台幣 3,466,200 仟元)，年利率訂為 0.95% (係比照子公司當時向銀行貸款之美金借款利率)，並依子公司借款利率每三個月重新議定一次。

- 4.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9 年 8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7940 號函。
- 5.預計可能產生情形：以本公司目前向子公司借款利率 0.95% 設算，99 年度將可節省利息支出 3,167 仟元，在未來利率不變之假設下，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9,500 仟元，除可降低該公司財務負擔外，並可改善該公司財務結構。

(二)執行情形

1.資金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累計進度	截至99年 12月31日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 及改善計畫
償還債務	支用金額	預計	1,000,000	已依計畫進度於99年 第三季執行完畢。
		累計	1,000,00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0,000	
		累計	1,000,000	

2.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增(減)變動
流動資產	1,173,576	1,345,986	172,410
流動負債	782,530	823,421	40,891
負債總額	1,333,915	6,620,479	5,286,564
營業收入	2,069,607	2,213,589	143,982
利息支出	7,120	48,772	41,652
每股盈餘	2.87	1.25	(1.62)

由上表顯示，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負債總額及利息支出較九十八年度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為有效擴大營運規模，整合資源運用，於九十九年投資取得精成科技股份，致銀行借款大幅增加所致；另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發行轉換公司債償還向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之借款，其效益除強化財務結構外，亦可減少利息支出，進而降低本公司對銀行之依存度。以本公司目前向銀行中長期借款之利率水準 1.3457% 估算，辦理本次募資計畫，九十九年度利息支出較未辦理募資計畫減少約 3,500 仟元，在利率看升之趨勢下，可節省之利息支出效益將會更大，顯示本次募資計畫用於償還向子公司借款之效益已顯現。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本公司所營業務為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	營業額	營業比重 (%)	營業額	營業比重 (%)
印刷電路板	2,631,266	100.00	2,069,607	100.00	2,213,589	100.00
合計	2,631,266	100.00	2,069,607	100.00	2,213,589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印刷電路板。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著眼雲端商機，在高層次 Server 及網通用 PCB 需求可能會增加，高層次背板需要解決的生產問題包括細線、層間對準度、高縱橫比之鑽孔及電鍍技術、背鑽技術及材料 Low Loss 要求等，因先前針對細線、層間對準度等已有研究，所以後續重點將放在背鑽及損耗量測上。

另於 98 年 12 月開始之業科計畫也將於 100 年 5 月結束，這個整合計劃最主要帶出的好處是在於上下游聯合針對 IPC 之高可靠度要求進行材料改良、PCB 及組裝製程最佳化，不同以往 PCB 建議客戶使用材是選擇最好而不是最符合客戶需求，而 IPC 目前尚未進入無鹵，在此取得先機，將有助於未來的競爭。

本公司為因應下游產業之需求，於 100 年之研發重點如下：

1. Sever 用 PCB 之背鑽技術開發
2. PCB 高頻傳輸損耗量測技術開發
3. 業界科專計畫---多層板數位電性分析及驗證技術開發
4. 業界科專計畫---高可靠度無鹵材料之鑽孔及電鍍技術開發
5. 業界科專計畫---高可靠度之 VIA IN PAD 技術開發與驗證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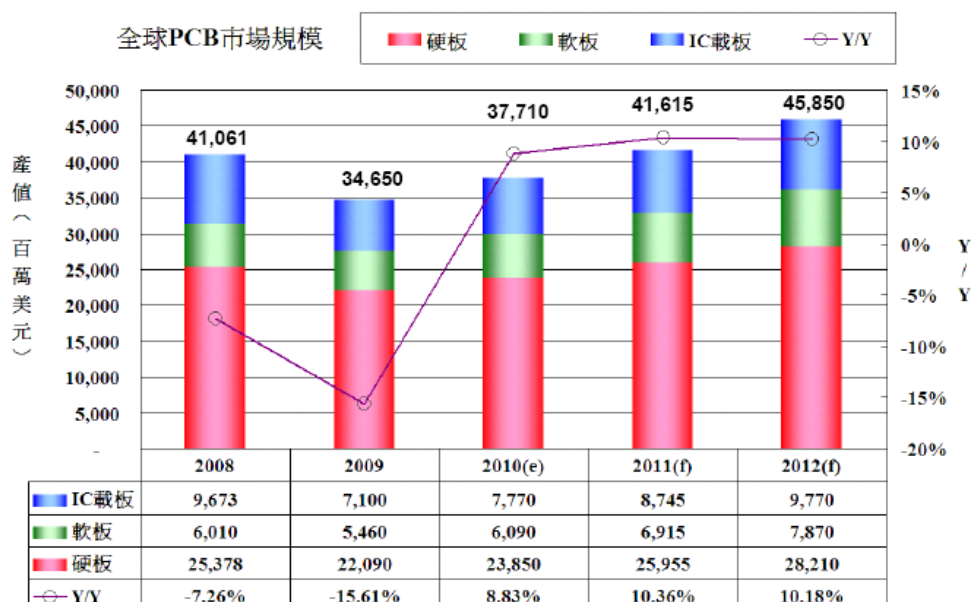
PCB 是組裝電子零組件之前的基板，主要作用是藉由電路板所形成的電子線路，將各項電子零組件連接在一起，達到中繼傳輸之目的。PCB 在電子系統產品中扮演連接各類電子零組件、電器通導及支撐作用，因此 PCB 是電子產業中不可或缺的重要零組件。PCB 在成本（價格）、重量（體積）、功能需求等三大要素考量下決定層數、材料種類、板厚和線路密度。一般 PCB 業界對 PCB 分類為硬板、軟板及 IC 載板三大類。

根據 PRISMARK 資料顯示，未來 PCB 主要成長來自高密度互連 (HDI) 板、封裝載板(IC Substrate)及軟板(FPC)等，其市場規模均將大幅成長高於整體市場。

1. HDI 技術目前主要應用在手機板上，而平板電腦、個人數位助理器(PDA)等產品亦是重要應用市場，隨著 IC 製程大幅進展，為了提高訊號傳輸效率與電路積集化的趨勢，資訊產品用電路板將逐漸導入 HDI 的製程，預期未來 HDI 技術的應用領域將日益擴大，HDI 是全球未來 PCB 技術的發展主要重點，而可攜式產品則是引領 HDI 技術發展的重要推手。
2. IC 載板朝向 CSP、BGA 及覆晶(Flip Chip)三大主流發展，其中 BGA、CSP 兩者是較為量產規模的產品，而隨著輕薄可攜需求增加及晶片 65nm 製程的成熟，PC 南北橋、Smart Phone、PND 及遊戲機等應用提高，線寬線距的縮小，細線化及腳數的增加，勢必提高 Flip Chip 的使用及層數，使 Flip Chip 成為各項電子產品晶片封裝的主流。
3. 軟板應用領域逐年擴大，隨著下游產品立體化與特用化的需求愈來愈明顯，軟板的重要性隨之增加，目前高密度軟板在資通訊產品上應用廣泛，已漸次取代傳統低階軟板。另受惠環保及輕薄訴求，NB 逐漸導入 LED 背光應用，Smart Phone 軟板滲透率攀升及新興產品觸控應用熱潮，使軟板市場表現值得期待。

2011 年全球 PCB 產值年成長率 10.36%

根據 IEK 統計全球 2010 年整體 PCB 產值為 377.1 億美元，年成長率為 8.83%；IEK 並預估 2011 年整體 PCB 年成長率將為 10.36%，產值規模可達 416.15 億美元。詳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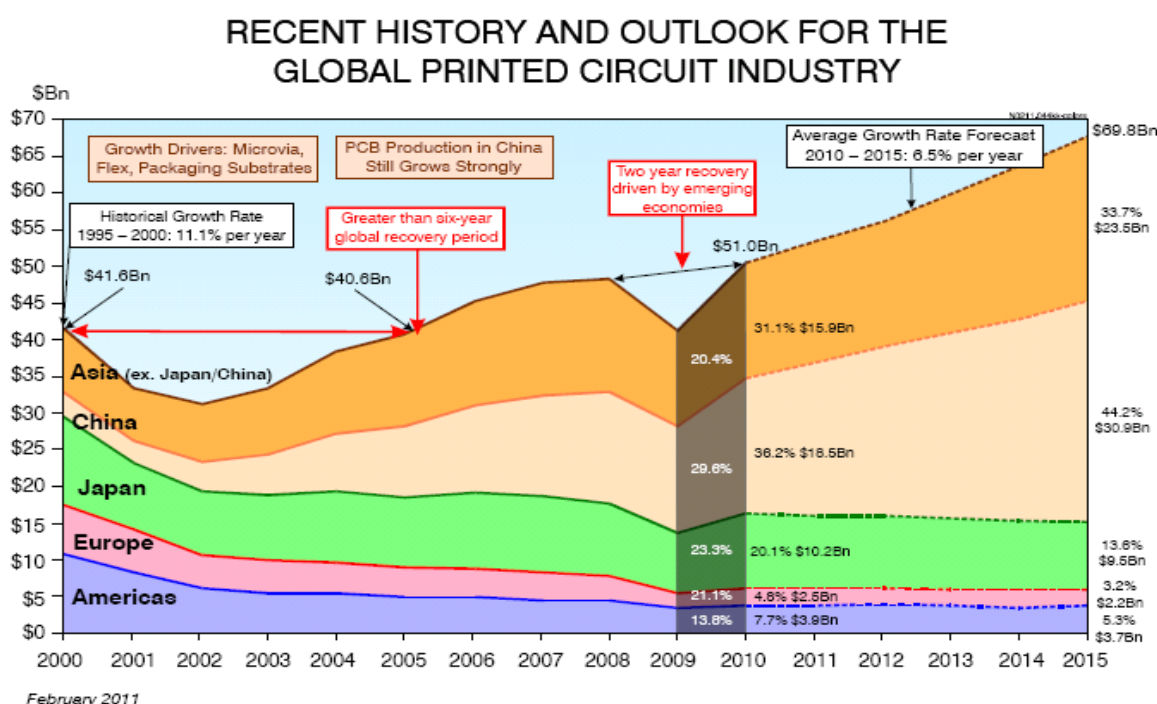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0/12)

中國 PCB 產值高居世界第一

IEK 報告指出，由於 PCB 是所有電子產品的基材，觀察新興電子產品的發展演進，將使我們得以預測 PCB 未來的趨勢。從 2010 年市場推出熱賣的產品來看，PCB 產品未來的成長趨勢將在於輕、薄的需求增加。因此，軟板、IC 載板以及硬板中的 HDI 板在未來將是 PCB 產業的成長主力。

各區域銷售產值增長方面，大陸及日本地區的發展值得注意。根據 PRISMARK 統計，2010 年大陸地區 PCB 產值已達到 U.S.\$18.5 Bn，市佔率為 36.2%。預估於 2015 年，大陸 PCB 產值更可成長至 U.S.\$30.9Bn，達全球市佔率的 44.2%。反觀日本，2010 年除有因日圓貶值帶來的轉單效應負面影響外，2011 年 3 月 11 號強震，更使得日本 PCB 相關產業面臨極大的威脅。全球 PCB 產業市佔率詳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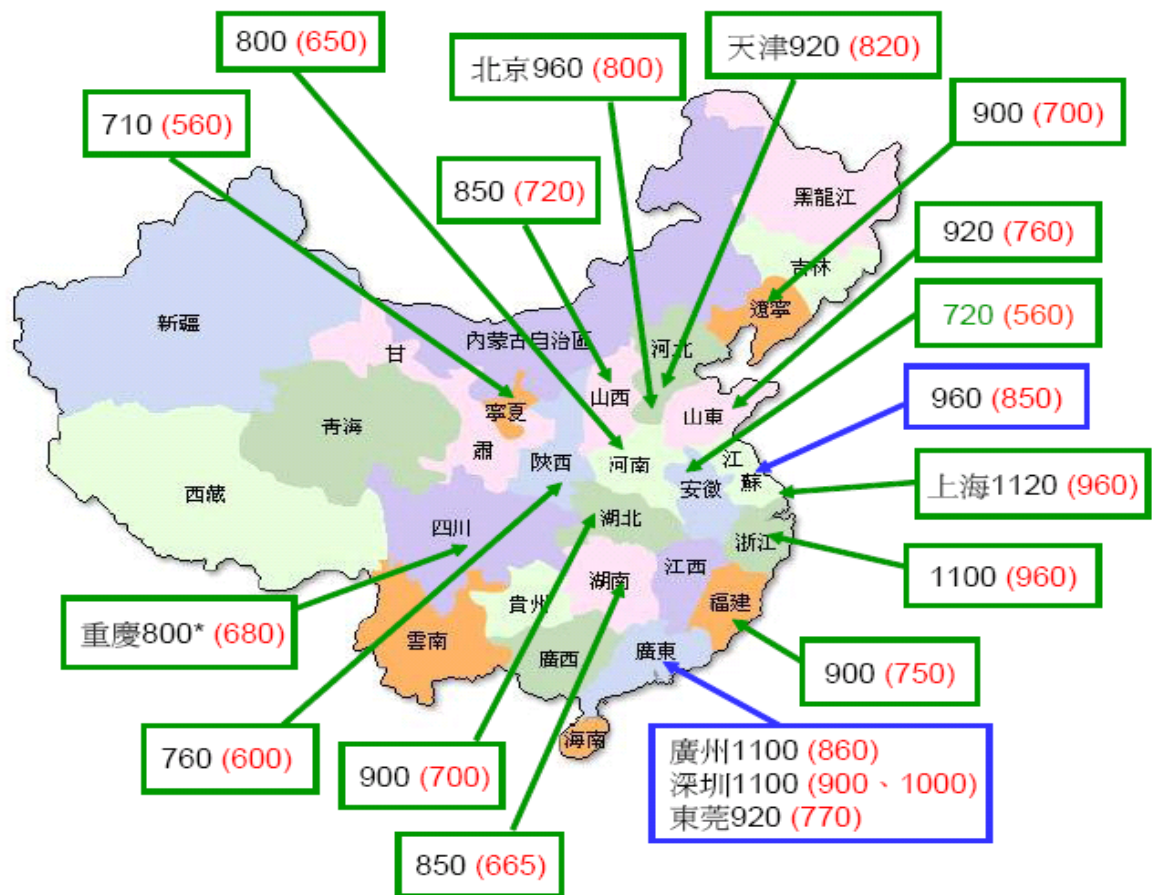
台灣 PCB 業者吹起併購風

再看兩岸 PCB 交流方面，根據 IEK2011 年一月的報告來看：台灣 PCB 廠在大陸的佈局 策略為將低階 PCB 產品移往大陸生產，台灣本土則保留高階的 PCB 產品線。此外，從 2010 年興起了一股整併風潮來看(志超併祥豐電子，宇環、健鼎取得弘捷過半股權，以及本公司標購取得 40%精成科股權)，PCB 廠商仍藉由併購來快速提升產能。

中國人力成本持續上揚

2010 年大陸積極調升最低基本工資，使得 PCB 產業面臨人事成本大幅上漲的壓力。薪資結構上漲造成 PCB 產業出現兩大現象：一、廠商往內陸移動尋找較便宜工資地區設廠；二、大陸地區廉價人力成本優勢不再，企業開始思考

往其它勞力便宜的地點(如東協)設廠可能。2010 年中國大陸各地工資變化如下圖：



資料來源:IEK(2011/01)

2011 年中國各地持續調升最低基本工資，如江蘇省於 02 月起將最低工資調至 1,140 元人民幣，調幅高達 18.75%，其它地區如重慶由 RMB680 調至 RMB870，調幅 27.9%、北京由 RMB960 調至 RMB1,160，調幅 20.8%、南京由 RMB960 調至 RMB1,140，調幅 18.8%。

2011 年展望

展望 2011 年，NB、Server、LCD TV 及平板電腦 Tablet 產業持續成長，各終端商品需求強烈，然銅價高漲及美元貶值加重 PCB 廠的獲利壓力。總而言之，位處上游銅箔基板與下游 ODM 廠商之間，該如何有效樽節成本、削減支出、創造盈餘，仍是 2011 年 PCB 業者應該思考的重要課題。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第一季
研發費用	21,209	3,676

2. 成功開發之技術或產品：

- A. 98 年 12 月開始與 CCL 材料廠台燿及 IPC 系統廠友通資訊共同合作“高可靠度工業電腦無鉛無鹵化整合製程技術開發計畫”，測試板在經友通組裝後驗證博德專利結構 RBMV 在耐彎曲之可靠度上較一般 HDI 盲孔為佳，後續將尋求 RBMV 量產技術。
- B. 在提高多層板層間對準度計畫中已完成技術開發，目前在 16 層板以內之層間對準度可與 Pin Lam 技術相當，但建置成本及生產成本均較 Pin Lam 低，且不受尺寸限制，相當具有競爭力。
- C. 為量測層間偏移，於 99 年申請之層間偏移量測裝置已獲得台灣(M 392963)及大陸(1665474)新型專利，也已將之實體化，目前在台灣廠及江陰廠共建置四套量測設備，相較市售每套新台幣 200 萬的設備，僅約需 2%左右的成本，已大幅降低採購成本，目前也研擬外售以增加獲利。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以台灣NB ODM廠為重點客戶，並涵蓋所有一線NB ODM廠，有效降低國際品牌大廠在ODM間轉單的風險：台灣NB ODM公司生產供應鍊提供了低成本的製造服務與全球運籌能力，是NB PC低價化最重要的推手，不僅帶動台灣NB ODM出貨的快速增加，更造就台灣成為全球NB的製造王國。
- (2) 與台灣NB ODM公司，建立長期的伙伴關係，成為值得信賴的生命共同體：台灣NB ODM公司為了永續發展，積極執行其多角化策略，瀚宇博德將秉持與客戶共同成長的理念，與客戶建立長期的伙伴關係，成為客戶的生命共同體，享受同步成長的美好果實。
- (3) 提高伺服器及網路通訊等應用比重，積極切入雲端運算領域，掌握高度成長契機：瀚宇博德不自滿於NB產業的高市占率，致力開發多角化產品，著眼具高潛力發展產業，期待雲端運算科技帶來全新成長動能。
- (4) 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建立高階高密度電路板製程能力：瀚宇博德將積極開發高階高密度的電路板市場，切入平板電腦產品。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以NB產業為主要目標市場。
- (2) 調整產品組合，增加伺服器及網路通訊應用比重，提高獲利力。
- (3) 尋求 PCB 產業整合機會，創造規模經濟效益，降低營運成本。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台 灣	1,146,418	43.57	623,245	30.11	634,004	28.64
亞 洲	57,742	2.19	9,810	0.48	35,557	1.61
美 洲	1,427,106	54.24	1,436,552	69.41	1,544,028	69.75
合 計	2,631,266	100.00	2,069,607	100.00	2,213,589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單位：百萬元

年 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 PCB 銷售總值	20,744	19,376	21,999
全球 PCB 銷售總值(USD)	41,061	34,650	37,710
全球 PCB 銷售總值(NTD)	1,294,161	1,092,098	1,188,54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市場佔有率	1.60%	1.77%	1.85%

註：1.全球 PCB 銷售總值資料來源：IEK

2.匯率:1 USD=31.518 NTD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 IEK 預估，全球 2010 年 PCB 產值為 377.1 億美元，較 2009 年成長 8.8%。放眼 2011 年，面對殺手級產品的出現與消費型態的轉變，高附加價值商品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LED 應用、觸控面板、雲端運算科技、及聯網電視等，將成為 PCB 業者改善產品結構，提昇獲利能力的工具。詳細內容如下圖所示：

HIGH VOLUME SYSTEM SHIPMENTS

(M Units)	2009	2010	2011(F)	2015 (F)	CAAGR (2010 – 2015)
Mobile Handsets (Smartphone)	1,385 (175)	1,570 (300)	1,720 (420)	2,150 (1000)	6.5% (27%)
MP3/PMP Players (Video Capable)	110 (40)	105 (45)	100 (50)	90 (55)	-3% (4%)
Notebook PCs	169	205	230	350	12%
Media Tablet	1.4	18	55	150	53%
Desktop PCs (PC Server)	133 (8)	145 (10)	150 (11)	160 (14)	2% (7%)
Digital Cameras	110	120	130	145	4%
Camcorders	22	23	24	25	2%
Set-Top Box/PVR	200	205	215	250	4%
Flat Panel TVs	145	210	225	300	7%
LCD Monitors	140	152	158	168	2%
Portable GPS	35	35	33	30	-3%
Game Consoles	50	48	45	61	5%
Portable Game Consoles	50	40	50	54	6%

Note: Values in parentheses are subsets of total

資料來源:PRISMARK(2011/03)

4. 競爭利基及影響發展遠景之因素

(1) 競爭利基：

本公司的競爭利基主要維繫於良好的客戶服務能力與高彈性的製造能力。

(2) 有利因素：

①Notebook 產業之出貨量仍將持續成長。大陸廠產可發揮經濟規模效益，大者恆大。

②新產品應用市場鎖定伺服器及網路通訊，可隨著雲端科技的發展而高度成長。

③獲下游 SMT 關係企業支持，提供客戶 Total Solution 的服務。

(3) 不利因素

①主力商品集中 NB 產業，缺乏產品風險分攤。

因應對策：提高網路通訊及伺服器等產品應用比例，改善產品結構。

②獲利受原物料、匯率波動影響大。

因應對策：採集團統一議價與採購，掌握原物料波動情形，提前備料或降低庫存；

進行遠匯等避險金融商品操作、盡量採取自然避險匯率策略。

③大陸勞動力成本上漲、沿海缺工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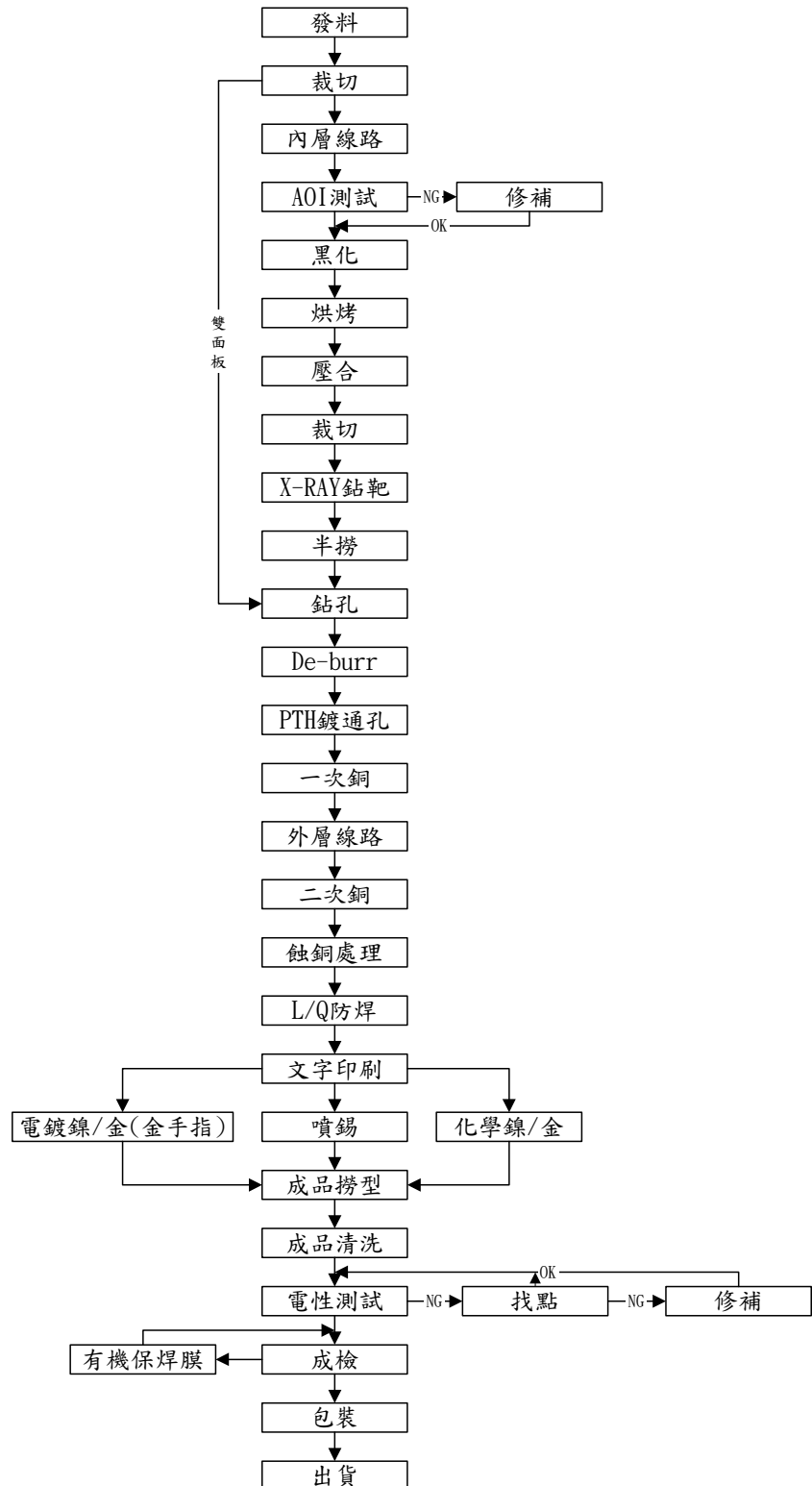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跟隨產業趨勢，前往內陸尋找便宜且充沛的人力市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 要 產 品	主 要 用 途
雙面板	電腦週邊及終端機、傳真機、攝影機、數值控制設備、個人電腦、通訊設備等
多層板	個人電腦、傳真機、工業自動化相關設備、數值控制設備、通訊設備、迷你及中、小型電腦、半導體測試設備、個人電腦、掛壁式超薄電視系統、數位相機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專業印刷電路板之生產製造商，其主要原料為基板、膠片、銅箔、乾膜及電鍍用之各種化學藥品。採購來源為國內各大廠商，與本公司已有良好且長期之穩定供需關係，價格亦能適當地反應資訊電子業之市場行情。此外，主要供應商皆位於北部鄰近縣市，因地利之便供貨也能確實掌握時效，節省倉儲成本，茲將主要原料及其供應廠商列示如下：

主 要 原 料	主 要 供 應 商
基板、膠片	南亞、台耀、台光
銅箔	李長榮、長春、台灣銅箔、金居
乾膜	長興化學
油墨	太陽、聯致、精奈
化學藥水類	歐恩吉、超特、羅門哈斯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				99 年				10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 至前一季止 銷貨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1,436,552	69.41	本公司間接 持股 74.99% 之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1,544,028	69.75	本公司間接 持股 74.99% 之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358,570	72.63	本公司間 接持股 74.99%之 子公司
2	甲公司	219,521	10.61	無	甲公司	185,491	8.38	無	甲公司	26,315	5.33	無
	其他	413,534	19.98	-	其他	484,070	21.87	-	其他	108,818	22.04	-
	銷貨淨額	2,069,607	100.00		銷貨淨額	2,213,589	100.00		銷貨淨額	493,703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99 年銷售甲公司減少主因係客戶產銷分配轉單所致

2. 主要進貨供應商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甲公司	501,706	52.75	無	甲公司	601,870	56.21	無	甲公司	105,656	35.19	無
2	乙公司	27,574	2.90	無	乙公司	4,247	0.40	無	乙公司	2,607	0.87	無
3	其他	421,747	44.35	-	其他	464,692	43.39	-	其他	191,993	63.94	-
	進貨淨額	951,027	100.00		進貨淨額	1,070,809	100.00		進貨淨額	300,256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生產量值表

數量單位：平方呎；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產能(註 1)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1)	產量	產值
印刷電路板(註 2)	4,200,000	3,376,571	1,680,505	4,200,000	3,994,092	2,039,884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本公司生產各層板別之印刷電路板，其產能皆有可替代性，故合併計算。

(六)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量值表

數量單位：平方呎；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印刷電路板	1,139,367	623,245	2,324,427	1,446,362	1,083,200	634,012	2,909,164	1,579,57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生產	700	660	648
	銷售	29	21	20
	行政	70	69	66
	合計	799	750	734
平均年歲		33.4 歲	33.7 歲	33.8 歲
平均服務年資		5 年	5 年	5.7 年
學歷分 佈比率 (%)	博士	-	-	-
	碩士	4.26	2.67	2.86
	大專(大學)	28.91	25.33	25.89
	高中	41.43	42.80	41.69
	高中以下	25.40	29.20	29.5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

1. 地下管路破裂以致廢水流至雨水溝，該事件遭主管機關罰款25萬。

未來因應對策：更換新管路、設置截水設施。

2. 本公司於99年5月間收到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來函，表示本公司原大園廠土地之土壤經查驗已超過土壤污染管制標準，並要求本公司進行改善。因本公司已於93年度出售該筆土地，針對前述環境保護局來函要求改善乙案，本公司已採取適當應變措施，並於99年間將該土壤污染情形改善，環保機關於100年3月函文註銷該廠之土壤改善列管登錄；此案對於本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二) 本公司應符合RoHS規範之產品製程，皆已符合。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全體從業人員享有之福利計有：

- (1) 平均年薪約 14 個月
- (2) 年節獎金
- (3) 實施員工分紅
- (4) 免費供餐
- (5) 提供員工完善團體保險(含壽險、意外險、醫療險及防癌險)/員工眷屬可自費參加公司優惠保險服務
- (6) 員工宿舍
- (7) 三節禮券(分別由公司/福委會提供)
- (8) 每月舉辦慶生餐會
- (9) 年終尾牙晚會
- (10) 福委會補助社團活動及婚喪喜慶
- (11) 員工旅遊補助

2. 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1) 培訓員工職能方式

本公司培訓員工職能之方式包含新人教育訓練、職前訓練、公司內訓、在職訓練、公司外訓、集團內訓等。

(2) 99 年度瀚宇博德教育訓練總表及 100 年度規劃

年 度 項 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課程次數	92	65
課程時數	233	164.5
參加人次	10,007	1,385
總人時數	16,715	3,369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與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攸關勞工退休相關事項。

(4) 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函報主管機關以達到雇主與勞工溝通橋樑。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

本公司創立以來即秉持誠信、負責態度，致力於增進員工福祉，而各項福利措施也設置權責單位負責執行實施，勞資雙方之間相處融洽，故無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2. 未來可能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99.12.14~102.12.14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等共同授信	(註)
分包協議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00.01.01~102.12.31	HannStar Board Internaional Holdings Ltd.與本公司之雙方業務需求簽訂之分包協議	無

註：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在尚未償還該合約之全部債務之前，本公司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一定之財務比率。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0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流動資產		2,427,407	1,405,661	1,176,336	1,173,576	1,345,986	1,372,804
基金及投資		5,055,245	6,836,489	7,887,093	9,208,429	13,788,313	13,811,586
固定資產		1,765,351	1,572,809	988,515	917,006	797,775	772,770
其他資產		58,821	124,396	160,707	17,271	26,215	23,868
資產總額		9,306,824	9,939,355	10,212,651	11,316,282	15,958,289	15,981,02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72,370	718,637	820,953	782,530	823,421	860,557
	分配後	2,264,665	1,033,687	1,135,599	1,263,241	823,421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6,000	720,000	500,000	500,000	5,724,116	5,732,340
其他負債		29,756	21,971	43,054	51,385	72,942	75,41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08,126	1,460,608	1,364,007	1,333,915	6,620,479	6,668,316
	分配後	2,300,421	1,775,658	1,678,653	1,814,626	6,620,479	尚未分配
股本		2,808,068	3,313,520	3,976,084	4,002,534	4,407,226	4,411,717
預收股款		-	-	-	2,084	481	-
資本公積		3,207,673	3,209,358	3,211,731	3,237,460	3,317,406	3,304,9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77,438	1,733,637	1,335,552	2,270,315	1,941,093	1,836,648
	分配後	379,691	758,483	1,020,906	1,389,012	1,773,448 (註二)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1,300	(115,151)	(379,006)	(93,915)	(118,402)	(145,846)
累積換算調整數		88,104	321,868	767,434	548,374	(225,509)	(110,31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6,115	15,515	15,515	15,515	15,515	15,515
庫藏股票		-	-	(78,666)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7,298,698	8,478,747	8,848,644	9,982,367	9,337,810	9,312,712
	分配後	7,006,403	8,163,697	8,533,998	9,501,656	9,337,810	尚未分配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0 年第一季財報經會計師核閱。

註二：股票股利以 100 年 4 月 11 日流通在外股數 441,171,657 股為依據，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0.38 元，惟尚未經 100 年股東常會決議定案。

(二) 簡明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二)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4,109,434	2,544,926	2,631,266	2,069,607	2,213,589	493,703
營業毛利	480,486	179,624	107,664	218,748	161,504	21,369
營業(損)益	111,290	(25,463)	(219,773)	(92,723)	(94,863)	(32,4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61,652	1,400,991	1,191,330	1,489,110	758,832	10,38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9,863	73,064	362,003	48,098	84,052	81,32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益	843,079	1,302,464	609,554	1,348,289	579,917	(103,34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850,935	1,353,946	577,068	1,249,409	552,081	(104,445)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514	-	-	-	-	-
本期純益(損)	851,449	1,353,946	577,068	1,249,409	552,081	(104,445)
基本每股純(損)益 (註一)	1.95	3.10	1.33	2.87	1.25	(0.24)

註一：每股盈餘已追溯調整。

註二：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0 年第一季財報經會計師核閱。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5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盧啟昌、邱明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盧啟昌、邱明玉	無保留意見
97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余鴻賓、邱明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鴻賓、邱明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余鴻賓、邱明玉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年 3月31日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1.58	14.70	13.36	11.79	41.49	41.7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13.78	584.86	945.73	1,143.11	1,887.99	1,946.9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3.07	195.60	143.29	149.97	163.46	159.53
	速動比率	104.12	161.01	115.35	115.54	138.36	131.86
	利息保障倍數	50.47	48.03	26.05	190.37	12.89	-4.0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8	3.49	5.03	5.01	6.86	5.65
	平均收現日數	85	104	73	73	53	65
	存貨週轉率(次)	11.95	8.04	11.59	8.29	9.76	9.80
	應付帳款週轉率	3.38	3.16	6.10	4.44	5.61	4.71
	平均銷貨日數	31	45	31	44	37	3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15	1.52	2.05	2.17	2.58	2.5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26	0.26	0.19	0.16	0.1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42	14.29	5.91	11.66	4.35	-2.1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33	17.16	6.66	13.27	5.72	-4.4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96	-0.77	-5.53	-2.32	-2.15
		稅前純益	30.02	39.31	15.33	33.69	13.16
	純益率(%)		20.72	53.20	21.93	60.37	24.94
現金 流量	基本每股純(損)益(註一)	1.95	3.10	1.33	2.87	1.25	-0.24
	現金流量比率 (%)	16.46	8.44	40.11	55.05	-4.61	21.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4.55	85.06	76.17	88.22	57.37	55.01
槓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8	-	1.23	0.96	-	1.10
	營運槓桿度	10.24	-18.57	-1.57	-4.09	-3.17	-166.04
	財務槓桿度	1.18	0.48	0.90	0.93	0.66	0.61
註一：每股盈餘已依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說明如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長期負債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長期負債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稅前純益減少及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 應收帳款週轉率上升及平均收現天數減少主要係應收帳款收現所致。 5. 應付帳款週轉率增加主係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減少主係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係獲利減少所致。 8. 純益率下降主要係本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9. 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10.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及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營業損失增加所致。 13. 財務槓桿度減少主要係營業損失增加及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見 88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附註：見 89 頁至 15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見 153 頁至 222 頁。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173,576	1,345,986	172,410	15
基金及投資	9,208,429	13,788,313	4,579,884	50
固定資產	917,006	797,775	(119,231)	(13)
其他資產	17,271	26,215	8,944	52
資產總額	11,316,282	15,958,289	4,642,007	41
流動負債	782,530	823,421	40,891	5
長期負債	500,000	5,724,116	5,224,116	1,045
其他負債	51,385	72,942	21,557	42
負債總額	1,333,915	6,620,479	5,286,564	396
股 本	4,004,618	4,407,707	403,089	10
資本公積	3,237,460	3,317,406	79,946	2
保留盈餘	2,270,315	1,941,093	(329,222)	(1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69,974	(328,396)	(798,370)	(170)
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說明如下：				
基金及投資：主要係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所致。				
其他資產：主要係遞延費用增加所致。				
長期負債：主要係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負債：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主要係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增提減項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8 年度 合計	99 年度 合計	增(減) 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	2,069,607	2,213,589	143,982	7
營業成本	1,850,859	2,052,085	201,226	11
營業毛利	218,748	161,504	(57,244)	(26)
營業費用	311,471	256,367	(55,104)	(18)
營業（損失）利益	(92,723)	(94,863)	(2,140)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89,110	758,832	(730,278)	(4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8,098	84,052	35,954	75
稅前利益	1,348,289	579,917	(768,372)	(57)
所得稅費用	(98,880)	(27,836)	71,044	72
列計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 數前淨利	1,249,409	552,081	(697,328)	(56)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0	0	0	
本期純益	1,249,409	552,081	(697,328)	(56)

註一：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說明如下：

1. 營業毛利下降主要係因營業成本增加影響。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要係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九十九年度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註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約為 7,200 萬 SF(其中台灣區為 400 萬 SF;大陸地區為 6,800 萬 SF)，主要係依據本公司高彈性的製造能力及市場對相關產業客戶業績成長之預期。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全年現金 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578,035	(37,929)	181,019	721,125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出 37,929 仟元：主要係營業純益減少。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4,772,805 仟元：主要係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所致。 (3)融資活動現金流入 4,953,824 仟元：主要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全年現金 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721,125	193,310	(52,111)	862,324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係預計純益增加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產生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主要係預計支付資本支出及發放董監酬勞、員工紅利所致。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轉投資企業金額較九十八年增加，主為購買精成科40%股權，藉以提升PCB產能及獲得後段PCBA的組裝能力。未來一年將積極進行產業垂直整合，並擴大經濟規模，提供客戶更完整的服務面向。

六、風險事項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依據本公司資金調度時程洽詢市場上成本較低之借款以為因應，九十九年度至今，受到國際經濟景氣仍不振影響、利息維持較抵擋，本公司舉債成本相對減輕。九十九年度利息淨支出為新台幣 47,521 仟元，僅佔全年營業收入 2.15%。

(2)匯率：在匯率之波動方面，本公司保持密切觀察匯率走勢，對外幣資產與負債之淨部位作盡可能之避險措施，將匯兌損益控制在合理範圍內。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匯兌損失新台幣 7,687 元，僅佔全年營業收入 0.35%。

(3)通貨膨脹情形：本公司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4)綜合以上所述，本公司將保持密切觀察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並適時提出相關因應措施與對策。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與銷售，為穩定成長之公司，一向專注本業經營，財務健全不操作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且截至刊印日止未有因業務需要而有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形。對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以避險為目的，嚴守主管機關及公司之相關交易處理程序，除政策執行經審慎評估外，更設有定期回報之控管機制。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提高多層板(12Layers 以上)層間對準度	生產規劃中	NT 1,000 萬	2011 年 10 月	縮小變異，提昇製程能力
內埋被動元件 PCB 生產技術	產品推廣中	NT 2,000 萬	2012 年 7 月	因內埋被動元件在客戶端有專利授權及設計技術建立的問題，後續將持續推廣，並視需求投入購入生產設備
高可靠度工業電腦無鉛無鹵化整合製程技術開發計畫	技術開發與驗證中	NT 450 萬	2012 年 1 月	客戶端(系統廠)產品驗證
PCB 高頻傳輸損耗量測技術開發	開發規劃階段	NT 400 萬	2012 年 1 月	量測結果與客戶端數據驗證時程
Sever 用 PCB 之背鑽技術開發	開發規劃階段	NT 800 萬	2012 年 7 月	客戶對於高精度背鑽技術所增加之成本接受度

RBMV 技術開發	驗證階段	NT 3,000 萬	2012 年 7 月	RBMV 生產需要新的電鍍設備，建置生產能力時程須視客戶需求而定，但此技術可使用在 HDI 及 LED 產品上，將持續推廣
-----------	------	------------	---------------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順利接軌 IFRS 國際會計準則，提供及時且透明的財務資訊，本公司已提前建構資訊系統，培訓專業人才以面對全球化浪潮的挑戰。預計將立即且真實地反映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提高國際競爭力，成為令股東及投資者信賴的優良企業。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著眼雲端商機，高層次 Server 及網通用 PCB 需求將明顯增加，但有機會就會有威脅，在雲端運算、網路電視、平板電腦的衝擊下，NB 需求成長已不如以往，且近年來原物料不斷上漲，已嚴重影響獲利，所幸現有 NB 客戶大多有投入雲端及平板電腦的開發，藉由良好的客戶關係共同開發，達到雙贏的目的，以保持公司的競爭優勢。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正式掛牌交易以來，對公司知名度及形象之提升，強化公司內部控制，健全公司管理，及對企業的永續經營皆有正面之影響。日後將致力鞏固國內市場，拓展國際業務，以最佳經營效率獲取最大利益，將經營成果分享所有股東及員工，故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產業水平及垂直整合結果表示樂觀，預期將提供客戶更迅捷完整的服務面向。面對產品別集中風險，將積極擴展伺服器及網路通訊應用，以達多角化發展之效。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主要之原料為基板、膠片及銅箔，而主要物料為乾膜、藥水、油墨、鑽頭、銑刀、顯影液及磷銅球等，其採購策略係綜合考量供應商品質、價格、交期及配合度等因素選擇適合之供應商，而由於此等原料供應商並無不可取代之獨佔性，對相同原料有二家以上可供詢價，其供貨來源尚稱充足，故本公司並無對單一廠商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 (2) 本公司單一客戶或地區銷貨集中尚在合理範圍內，且致力開發新客戶爭取新訂單及開拓外銷市場，以達銷售客戶多樣化與分散客源，進而避免客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故不適用。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故不適用。
-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見 223頁至 228 頁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見 153 頁至 222 頁

(三) 關係報告書：見229 頁至230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它必要補充說明：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董事長焦廷標先生於99年9月24日辭任董事長一職，並於99年10月7日生效；本公司董事會於99年10月8日推選焦佑衡先生擔任董事長，對於前述董事長變動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之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暨本公司與子公司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余鴻賓會計師及邱明玉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等，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報請鑒察。

此上

本公司中華民國100年股東常會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華科采邑(股)公司代表人：

陶承漢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會計師 邱 明 玉



邱明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四 日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721,125	5	\$ 578,035	5	214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203,910	1	\$ 70,378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40	應付帳款	374,777	2	357,091	3
	（附註二及五）	408	-	-	-	2170	應付費用	223,637	2	338,885	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11,710	-	5,875	-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20,111	-	11,22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189,444	1	187,851	2	2210	其他應付款	980	-	4,953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六及二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6	-	-	-
	三）	177,958	1	72,78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23,421	5	782,530	7
1178	其他應收款	14,812	-	13,014	-		長期負債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3,735	-	10,041	-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				
120X	存貨－製造業（附註二、三及七）	178,235	1	242,068	2		動（附註二、五及十四）	6,958	-	-	-
1250	預付費用及款項（附註十六）	42,454	1	54,279	-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四）	917,158	6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6,100	-	9,600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4,800,000	30	500,000	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5	-	24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724,116	36	500,000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45,986	9	1,173,576	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一）	15,653	-	15,653	-
	基金及投資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13,409,056	84	8,822,184	78	2820	存入保證金	12,025	-	12,525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二				
	九）	345,927	2	352,915	3		一）	40,220	-	15,680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5,044	-	7,527	-
	及十）	33,330	-	33,330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7,289	-	35,732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3,788,313	86	9,208,429	82		負債合計	6,620,479	41	1,333,915	12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股東權益				
1501	土 地	164,713	1	164,713	2	3110	股本－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七）	4,407,226	28	4,002,534	35
1521	房屋及建築	481,759	3	479,235	4	3140	預收股款	481	-	2,084	-
1531	機器設備	1,520,939	10	1,566,650	14		資本公積				
1551	運輸設備	9,785	-	11,339	-	3210	股票溢價	2,039,226	13	2,035,220	18
1681	其他設備	173,008	1	161,197	1	3220	庫藏股交易（附註二及十八）	7,540	-	7,540	-
15X1	固定資產原始成本小計	2,350,204	15	2,383,134	21	3260	長期投資	1,193,232	7	1,194,198	11
15X8	重估增值	56,797	-	56,797	-	3272	認股權（附註二及十四）	76,918	1	-	-
15XY	原始成本及重估增值	2,407,001	15	2,439,931	21	3280	資本公積－其他	490	-	502	-
15X9	減：累計折舊	(1,596,628)	(10)	(1,506,598)	(13)		保留盈餘				
1599	減：累計減損	(19,157)	-	(19,157)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0,399	4	515,458	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559	-	2,8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00,694	8	1,754,857	15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797,775	5	917,006	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225,509)	(1)	548,374	5
1888	其他資產（附註二、四及十二）	26,215	-	17,271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18,402)	(1)	(93,915)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6,215	-	17,271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515	-	15,515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9,337,810	59	9,982,367	8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5,958,289	100	\$ 11,316,28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958,289	100	\$ 11,316,28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八年度 金額	九十八年度 %	九十九年度 金額	九十九年度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及二 三）	\$2,297,561		\$2,149,037	
4170 銷貨退回	1,088		5,795	
4190 銷貨折讓	82,884		73,635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213,589	100	2,069,6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2,052,085	93	1,850,859	90
5910 營業毛利	161,504	7	218,748	1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7,816	3	79,022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7,342	7	218,268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209	1	14,18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6,367	11	311,471	15
6900 營業損失	(94,863)	(4)	(92,723)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51	-	565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二及八）	727,593	33	1,436,635	69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 產利益	5,409	-	8,661	-
7280 減損回轉利益	2,102	-	33,337	2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附 註二及五）	292	-	177	-
7480 什項收入	22,185	1	9,735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758,832	34	1,489,110	7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48,772		2		\$	7,12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損失			2,473	-			12,558		1	
7560	兌換損失			7,687	1			7,736		-	
7880	什項支出			<u>25,120</u>	<u>1</u>			<u>20,684</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84,052</u>	<u>4</u>			<u>48,098</u>		<u>2</u>	
7900	稅前利益			579,917	26			1,348,289		6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一)	(	<u>27,836</u>	)	(<u>1</u>)		(	<u>98,880</u>	)	(<u>5</u>)	
9600	本期純益	\$	<u>552,081</u>		<u>25</u>		\$	<u>1,249,409</u>		<u>60</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及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1.32</u>	\$	<u>1.25</u>	\$	<u>3.10</u>	\$	<u>2.8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1.21</u>	\$	<u>1.15</u>	\$	<u>3.08</u>	\$	<u>2.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束耀先



主辦會計：李坤堂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款	股 票 溢 價	庫 藏 股 交 易	長 期 投 資	認 股 權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3,976,084	\$ -	\$ 2,017,029	\$ -	\$ 1,194,198	\$ -	\$ 504	\$ 457,751	\$ 877,801	\$ 767,434	(\$ 379,006)	\$ 15,515	(\$ 78,666)	\$ 8,848,644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57,707	(57,707)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314,646)	-	-	-	-	(314,646)	
九十八年度純益	-	-	-	-	-	-	-	-	1,249,409	-	-	-	-	1,249,409	
認列子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轉回	-	-	-	-	-	-	-	-	-	-	44,864	-	-	44,86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轉回	-	-	-	-	-	-	-	-	-	-	240,227	-	-	240,227	
逾期現金股利發放	-	-	-	-	-	-	(2)	-	-	-	-	-	-	(2)	
庫藏股轉讓員工 (附註十八)	-	-	-	7,540	-	-	-	-	-	-	-	-	78,666	86,206	
員工認股權 (附註十九)	26,450	2,084	18,191	-	-	-	-	-	-	-	-	-	-	46,72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219,060)	-	-	-	(219,060)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02,534	2,084	2,035,220	7,540	1,194,198	-	502	515,458	1,754,857	548,374	(93,915)	15,515	-	9,982,367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124,941	(124,941)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480,711)	-	-	-	-	(480,711)	
股票股利	400,592	-	-	-	-	-	-	-	(400,592)	-	-	-	-	-	
九十九年度純益	-	-	-	-	-	-	-	-	552,081	-	-	-	-	552,081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	-	(966)	-	-	-	-	-	-	-	-	(966)	
員工認股權 (附註十九)	4,100	(1,603)	4,006	-	-	-	-	-	-	-	-	-	-	6,503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 (附註十四)	-	-	-	-	-	76,918	-	-	-	-	-	-	-	76,918	
逾期現金股利發放	-	-	-	-	-	-	(12)	-	-	-	-	-	-	(12)	
認列子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	-	-	-	(17,499)	-	-	(17,49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	-	-	-	(6,988)	-	-	(6,98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773,883)	-	-	-	(773,88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407,226	\$ 481	\$ 2,039,226	\$ 7,540	\$ 1,193,232	\$ 76,918	\$ 490	\$ 640,399	\$ 1,300,694	(\$ 225,509)	(\$ 118,402)	\$ 15,515	\$ -	\$ 9,337,81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 552,081	\$1,249,409
折舊	139,522	160,308
各項攤提	9,751	3,356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淨(利益)損失	(2,936)	3,897
減損回轉利益	(2,102)	(33,33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5,917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27,593)	(1,436,63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3,593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98,439	181,33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292)	-
應收票據	(6,675)	59,381
應收帳款	(106,762)	233,987
其他應收款	6,188	(7,799)
預付費用、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1,844	(4,181)
存貨	63,833	(37,36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8,040	98,880
其他資產	(18,505)	(2,277)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686	(119,744)
應付費用	(115,259)	126,969
其他應付款	8,888	(55,521)
其他流動負債	6	(25)
其他負債	-	(3,4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7,929)	430,7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26,069)	(11,908)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3,520	81,30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4,750,066)	-
遞延費用增加	(190)	(7,3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772,805)	62,07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33,532	\$ 10,53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995,000	-
長期借款增加	4,300,000	-
存入保證金減少	(500)	(650)
發放現金股利	(480,711)	(314,646)
轉讓庫藏股	-	72,613
員工認股權增資	6,503	46,72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953,824</u>	<u>(185,42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43,090	307,4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78,035</u>	<u>270,605</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21,125</u>	<u>\$ 578,03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46,061</u>	<u>\$ 7,451</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773,883)</u>	<u>(\$ 219,060)</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 24,487)</u>	<u>\$ 285,091</u>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	\$ 22,096	\$ 11,265
加：期初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4,953	5,596
減：期末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u>(980)</u>	<u>(4,953)</u>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u>\$ 26,069</u>	<u>\$ 11,9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束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太平洋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原係列支敦士登商安達太平洋科技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從事於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自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正式更名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於九十年二月正式上櫃交易，並於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轉上市交易。

本公司為擴大經營規模，降低成本、提升營運績效，於九十年經股東臨時會通過合併新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基準日為九十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主要股東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28.64% 股份；而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9.99% 股份，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佔有本公司半數以上董事席位，為控制本公司經營權之母公司。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750 人及 799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一)取得說服力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三)價款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認列。退貨及折讓係發生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按應收票據及帳款收回可能性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採標準成本制，並於期末將各項差異依適當之比率予以分攤於期末存貨及銷貨成本。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原料及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採總額比較法。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另期末存貨並就存貨過時、瑕疵庫存週轉狀況提列備抵損失。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

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回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回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折舊係按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限預留一年殘值計提：

房屋及建築	3～45 年
機器設備	3～10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租賃改良	3～5 年
其他設備	2～10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

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回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回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聯貸案主辦費，按一至三年平均攤銷。

轉換公司債

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另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

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分攤，將課稅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等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提列適當備抵評價金額。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加計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分子部分）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及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數合計數（分母部分）。

科目重分類

為便於比較，將九十八年度之財務報表部份科目金額予以重分類。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稅前淨利減少 64,520 仟元，稅後純益減少 48,390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2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02	\$ 469
支票存款	2,453	1,790
活期存款	243,170	159,766
定期存款	290,000	261,005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185,000	155,005
	<u>\$ 721,125</u>	<u>\$ 578,035</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有定期存款 1,300 仟元，因提供作為訴訟案保證之用，已轉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408	\$ -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負債－非流動</u>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 金融商品（附註十四）	\$ 6,958	\$ -

(一)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外幣債權匯率變動之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十九年十二月</u>				
<u>三十一日</u>				
出售遠期外匯	美元兌台幣		100.01.10	USD1,000/NTD29,905

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二)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含已交割部分）分別為 29,409 仟元及 177 仟元。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11,710	\$ 5,875
應收帳款	\$ 189,928	\$ 188,299
減：備抵呆帳	(484)	(448)
	\$ 189,444	\$ 187,851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 177,958	\$ 72,789

七、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 60,740	\$ 106,637
在 製 品	76,760	81,444
製 成 品	40,735	53,987
	<u>\$ 178,235</u>	<u>\$ 242,068</u>

(一)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 31,000 仟元及 35,900 仟元。

(二)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052,085 仟元及 1,850,859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報廢損失及出售下腳廢料收入淨利益分別為 28,912 仟元及 14,539 仟元，帳列銷貨成本減項。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被 投 資 公 司	原 始 成 本	帳 面 價 值	持 股 比 例 %	帳 面 價 值	持 股 比 例 %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 1,724,145	\$ 8,833,133	100.00	\$ 8,822,184	100.00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50,066	4,575,923	39.83	-	-	
	<u>\$ 6,474,211</u>	<u>\$ 13,409,056</u>		<u>\$ 8,822,184</u>		

(一)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對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而認列之投資利益明細金額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 516,843	\$ 1,436,635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750	-
	<u>\$ 727,593</u>	<u>\$ 1,436,635</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採權益法處理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二)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係本公司於九十一年第三季轉投資成立之子公司，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本公司透過該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地區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精密科技(江

陰)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經營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49,000 仟元及美金 3,000 仟元，前述間接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本公司由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轉投資英屬開曼群島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該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股票已於九十五年十月六日在香港主板掛牌上市，本公司間接持股比率 74.99%。

(三)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台灣上市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買賣等業務。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以每股 28.75 元之價格標購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65,000 仟股。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股比率為 39.83% (係以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減除庫藏股為計算基礎)。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國內上市(櫃)股票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45,927 3	\$ 352,915 3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 33,330 \$ 33,330	\$ 33,330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 33,330 \$ 33,330	\$ 33,330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公司解散並進行清算，並訂定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為解散基準日，該公司已於九十八年二月完成清算程序。

十一、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 折 減 餘 額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164,713	\$ 56,797	\$ -	\$ -	\$ 221,510	\$ 221,510
房屋及建築	481,759	-	172,195	-	309,564	325,655
機器設備	1,520,939	-	1,264,924	18,550	237,465	344,083
運輸設備	9,785	-	8,885	21	879	2,121
其他設備	173,008	-	150,624	586	21,798	20,807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6,559	-	-	-	6,559	2,830
	<u>\$2,356,763</u>	<u>\$ 56,797</u>	<u>\$1,596,628</u>	<u>\$ 19,157</u>	<u>\$ 797,775</u>	<u>\$ 917,006</u>

(一) 本公司固定資產歷年辦理重估增值之重估增值金額如下：

	重 估 基 準 日	重 估 增 值 金 額	土 地 增 值 稅 準 備
土 地	86.10.31	<u>\$ 56,797</u>	<u>\$ 15,653</u>

(二) 本公司所取得土地中因礙於法令規定無法過戶，暫以他人名義持有者，本公司已採行適當保全措施，其相關資料如下：

土 地 座 落	地 號	面積 (m ²)	金 額
台北縣樹林鎮石頭溪段	48-6	2,100	<u>\$ 17,967</u>

保全措施：

以本公司之特定第三人林旺財先生辦理登記，並以本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設定金額為 22,860 仟元。

(三)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出售部分固定資產予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二三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二、其他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閒置資產	\$ 442,793	\$ 467,361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435,188)	(459,756)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2,182	2,642
遞延費用	16,185	6,246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243	778
	<u>\$ 26,215</u>	<u>\$ 17,271</u>

十三、短期借款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銀行信用借款	0.79~0.85	<u>\$203,910</u>	0.74	<u>\$ 70,378</u>

十四、應付公司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組成要素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		
司債	\$ 1,000,000	\$ -
減：折價	(<u>82,842</u>)	<u>-</u>
	<u>\$ 917,158</u>	<u>\$ -</u>

(一)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三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五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其有效利率為 1.76%，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 100%予以贖回。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屬權益部分計 76,918 仟元，帳列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認股權」；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其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6,958 仟元；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 917,158 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九月三日
2. 面額：NT\$100 仟元
3. 發行及交易地點：國內
4. 發行價格：100%
5. 發行總額：NT\$1,000,000 仟元
6. 票面利率：0%
7. 發行期限：5 年期；到期日為一〇四年九月三日
8. 轉換權利與標的：依請求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9. 轉換期間：九十九年十月四日至一〇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10. 轉換價格及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每股 28.50 元。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增加時，本公司應依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

(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換價格每股 24.63 元。

11. 債券之贖回及賣回辦法：

(1)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依面額償還本金。

(2) 提前贖回：本債券於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面額提前贖回全部債券。

(3)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於債券發行屆滿三年時，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

(二) 九十九年度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之淨損失為 116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減項。

十五、長期借款

銀 行 借 款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 信用借款，期間 99.12.14～102.12.14， 到期還本。	1.35	\$ 4,800,000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 信用借款，期間 98.12.14～101.12.14，該 借款已於 99 年 12 月提前償還。	-	-	1.37	500,000
		<u>\$ 4,800,000</u>		<u>\$ 500,000</u>

(一)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改善財務結構，於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與聯貸案主辦銀行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及六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總額度為柒億元，本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全數償還完畢。

(二)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訂立貸款合約，授信總額度為貳拾捌億元整，本公司依合約之規定，提供上市公司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設質，依照撥貸

前一日收盤價與最近六十日均價孰低六成掛擔保借款，餘掛信用借款。本公司今年度實際動撥金額為貳拾肆億元整，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全數償還完畢。

(三)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與聯貸案主辦銀行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及十七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額度為四十八億元。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全數動撥。

(四) 上述聯貸案長期借款，依銀行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之年度與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於借款之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之財務比率。

十六、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9,779 仟元及 16,781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本公司原按薪資總額 3.86% 提撥退休金，自九十二年三月起改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76% 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25%
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報酬率	2.00%	2.25%

(二) 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3,105	\$ 2,993
利息成本	3,160	3,25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905)	(4,103)
淨攤銷數與遞延數額	(357)	(357)
其 他	(163)	-
淨退休金成本	<u>\$ 1,840</u>	<u>\$ 1,792</u>

(三) 本公司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預付退休金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850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88,379</u>	<u>71,732</u>
累積給付義務	93,229	71,732
未來薪資影響數	<u>48,853</u>	<u>68,734</u>
預計給付義務	142,082	140,466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		
預計給付義務	142,082	140,46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79,352</u>)	(<u>173,554</u>)
提撥狀況	(<u>37,270</u>)	(<u>33,088</u>)
未認列過度性資產	714	1,071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8,775</u>	<u>7,980</u>
預付退休金（帳列預付費 用及款項項下）	(<u>\$ 27,781</u>)	(<u>\$ 24,037</u>)

十七、股本及保留盈餘

(一) 普通股股本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額定股本		
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面額（元）	\$ <u>10</u>	\$ <u>10</u>
股本（仟元）	<u>\$ 6,000,000</u>	<u>\$ 6,000,000</u>
實收股本		
股數（仟股）	<u>440,723</u>	<u>400,253</u>
面額（元）	\$ <u>10</u>	\$ <u>10</u>
股本（仟元）	<u>\$ 4,407,226</u>	<u>\$ 4,002,534</u>

(二) 本公司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資本總額為 3,976,084 仟元，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九十八年股東常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314,646 仟元。另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認股權人於九十八年度陸續行使認股權利，以每股 16.80～20.60 元認購 2,748 仟股。其中 103 仟股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收足股款五日後交付新股，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收股款

項下。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額為 4,002,534 仟元，分為 400,25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三)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九十九年股東常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80,711 仟元及辦理盈餘 400,592 仟元轉增資。另本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認股權人於九十九年度陸續行使認股權利，以每股 14.18~20.60 元認購 334 仟股，其中 27 仟股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收足股款五日後交付新股，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收股款項下。期初預收股款 2,084 仟元於本期發行新股計 103 仟股，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額為 4,407,226 仟元，分為 440,72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惟其中員工認購 5 仟股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四)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配如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百分之十。
2. 董監酬勞百分之二。
3. 扣除前項餘額後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或保留之。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8,483 仟元及 60,837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096 仟元及 24,335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3.65% 及 2.00% 計算（九十八年度分別為 5.00% 及 2.00%）。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五)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決議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4,941	\$ 57,707	\$ -	\$ -
股票股利	400,592	-	1.00	-
現金股利	480,711	314,646	1.20	0.80

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56,223	\$ -	\$ 35,755	\$ -
董監酬勞	22,489	-	7,151	-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損益，彙總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6,223	\$ 22,489	\$ 35,755	\$ 7,151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60,837</u>	<u>24,335</u>	<u>42,556</u>	<u>8,511</u>
	<u>(\$ 4,614)</u>	<u>(\$ 1,846)</u>	<u>(\$ 6,801)</u>	<u>(\$ 1,360)</u>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庫藏股票

(一)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無庫藏股票交易。

(二)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庫藏股票資料如下：

單位：仟股

持 股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u>4,301</u>	<u>-</u>	<u>4,301</u>	<u>-</u>

- (三) 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 (四)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轉讓庫藏股 4,301 仟股予員工認購，總金額為 72,613 仟元，本公司依（九六）基祕字第二六六號函規定，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模式估計，並認列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13,593 仟元及於轉讓時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7,540 仟元。

十九、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八月及九十六年十二月各發行員工認股權證分別為 5,000 單位及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認股權人得自被授予認股憑證屆滿二年後，依授予之認購權憑證數量之二分之一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日起屆滿三年後，認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憑證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單 位	(元)	單 位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663	\$ 20.16	4,836	\$ 19.06
本期發行	-	-	-	-
本期行使	(334)	19.47	(2,748)	17.00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28)	20.60	(425)	18.55
期末流通在外	<u>1,301</u>	17.48	<u>1,663</u>	20.16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1,301</u>		<u>855</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流通在外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之認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14.18~\$17.81	1,301	0.638~1.984	\$17.48	\$ 17.48

九十九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7668%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51.40%
	股 利 率	-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552,081
	擬制淨利	\$ 548,884
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25
	擬制每股盈餘	\$ 1.25
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15
	擬制每股盈餘	\$ 1.15

二十、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74,863	\$ 92,950	\$467,813	\$379,759	\$138,576	\$518,335
勞健保費用	31,220	5,484	36,704	24,378	5,526	29,904
退休金費用	15,321	6,292	21,613	12,441	6,300	18,741
其他用人費用	1,597	325	1,922	1,423	319	1,742
折舊費用	124,657	14,865	139,522	130,096	30,212	160,308
攤銷費用	577	2,238	2,815	257	1,246	1,503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有遞延費用攤提計 6,936 仟元及 1,853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二一、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u>(\$ 25,000)</u>	<u>\$ 86,000</u>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24,000	20,000
遞延所得稅及備抵評價調整	31,920	9,88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116	(8,200)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u>4,200</u>)	(<u>8,800</u>)
所得稅費用淨額	<u>\$ 27,836</u>	<u>\$ 98,880</u>

(二)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3.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三)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減損損失	\$ 17,000	\$ 25,000
虧損扣抵	12,000	19,2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貨跌價損失	\$ 5,300	\$ 7,000
投資抵減	2,780	59,320
備抵呆帳	1,400	2,000
遞延貸項	1,000	2,0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u>-</u>	<u>600</u>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39,480	115,120
減：備抵評價	<u>-</u>	<u>(35,200)</u>
	39,480	79,9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600)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u>(73,000)</u>	<u>(86,000)</u>
遞延所得稅淨負債	(34,120)	(6,080)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6,100)</u>	<u>(9,6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u>(\$ 40,220)</u>	<u>(\$ 15,680)</u>

(四)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98,000	\$ 337,00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屬永久性差異之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24,000)	(251,000)
其 他	<u>1,000</u>	<u>-</u>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25,000)	86,000
暫時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屬時間性差異之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108,000)
國外子公司現金股利	-	45,000
存貨跌價轉回利益	(1,000)	(6,000)
減損損失	(6,000)	(16,000)
遞延貸項	-	(1,0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u>(1,000)</u>	<u>-</u>
當期稅務虧損	<u>(\$ 33,000)</u>	<u>\$ -</u>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24,000	\$ 20,000
減：投資抵減	<u>(24,000)</u>	<u>(20,000)</u>
期末應付所得稅	<u>\$ -</u>	<u>\$ -</u>

(五)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稅額如下：

到 期 年 度	投 資 抵 減	虧 損 扣 抵
一〇二年度	\$ 2,780	\$ -
一〇七年度	-	12,000
	<u>\$ 2,780</u>	<u>\$ 12,000</u>

(六)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465</u>	<u>\$ 1,410</u>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u>\$ 47,266</u>	<u>\$ 47,266</u>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1,253,428</u>	<u>\$ 1,707,591</u>
九十九年實際分配九十八年 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	<u>2.91%</u>	
一〇〇年預計分配九十九年 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	<u>1.63%</u>	

(七)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

二二、每股盈餘

(一)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九 金 額 稅 前	十 (分 子) 稅 後	九 股數 (分母) 仟 股	年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度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 579,917	\$ 552,081	440,667	<u>\$ 1.32</u>	<u>\$ 1.2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5,917	4,911	40,601		
員工認股權證	-	-	407		
員工分紅	-	-	87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u>\$ 585,834</u>	<u>\$ 556,992</u>	<u>482,551</u>	<u>\$ 1.21</u>	<u>\$ 1.15</u>

	九 金 額 (	十 分 子)	八 股 數 (分母)	年 每 股 盈 餘 (元)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1,348,289	\$1,249,409	435,590	\$ 3.10	\$ 2.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36		
員工分紅	-	-	1,92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u>\$1,348,289</u>	<u>\$1,249,409</u>	<u>437,551</u>	<u>\$ 3.08</u>	<u>\$ 2.86</u>

(二)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16 元及 3.14 元減少為 2.87 元及 2.86 元。

二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權 19.99%之公司，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佔有本公司過半董事席位，對本公司具控制權之母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本公司直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本公司間接持股 74.99%之子公司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本公司間接持股 74.99%之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74.99%之子公司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74.99%之子公司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瀚斯寶麗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除已於財務報表及其他附註中揭露者外，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1. 銷 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1,544,028 70	\$ 1,436,552 69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445 1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35,557 1	9,781 1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2 -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29 -
	<u>\$ 1,580,147</u> <u>71</u>	<u>\$ 1,456,807</u> <u>71</u>

(1) 本公司與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之關係人交易依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簽訂之“新主分包協議”交易，其交易條件請參閱附註二五。

(2) 除上述說明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288 -	\$ 608 -

上述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為月結 150 天。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171,133 45	\$ 66,063 25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6,460 2	6,726 3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 -	- -
	\$ 177,958 47	\$ 72,789 28

4. 其他應收款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 2,624 14	\$ 9,909 43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1,021 6	- -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 -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132 1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 -
	\$ 3,735 20	\$ 10,041 44

係應收代工代料生產款項及代墊款性質。

5. 其他應付款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18,968	90	\$	7,112	44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3	5		3,093	19
瀚斯寶麗股份有限公司		83	-		-	-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7	-		-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	-		527	3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	-		284	2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		198	1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9	-
	\$	<u>20,111</u>	<u>95</u>	\$	<u>11,223</u>	<u>69</u>

6. 資金融通情形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入資金情形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十 期	九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費 用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3,175,170	\$ -	-	\$ 19,096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二十五日與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簽訂借款合同，借款金額為美金 109,000 仟元，為期一年，該借款已於九十九年九月償還。

7. 營業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190	2	\$	12,414	4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589	1		1,764	1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1,263	-		-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533	-		6,949	2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瀚斯寶麗股份有限公司	\$		79		-	\$		-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11		-			-		-
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			-		-			63		-
	\$		<u>8,665</u>		<u>3</u>	\$		<u>21,190</u>		<u>7</u>

8. 什項收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		6,853		31	\$		-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369		2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134		-
	\$		<u>7,222</u>		<u>33</u>	\$		<u>134</u>		<u>-</u>

9. 什項支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2,655</u>		<u>11</u>	\$		<u>-</u>		<u>-</u>

10.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出售設備予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出 售 標 的 物	售 價	未折減餘額	出 售 利 益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 <u>22,055</u>	\$ <u>22,055</u>	\$ <u>-</u>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酬（註）	\$ 22,923	\$ 30,578
獎 金	3,288	9,110
紅 利	<u>2,355</u>	<u>4,595</u>
	\$ <u>28,566</u>	\$ <u>44,283</u>

註：薪酬係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及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及庫藏股轉讓管理階層之所得等。

二四、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下列資產作為聲請假扣押擔保品之用，其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附註四）	\$ 1,300	\$ 1,300

二五、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與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簽訂“新主分包協議”，由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集團接單再轉包訂單予本公司，每年轉包訂單金額上限為美金 63,400 仟元，接單公司賺取 3% 利潤，合約期間為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八日與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續簽“新主分包協議”，協議之轉包訂單金額上限及利潤均與前述合約相同，新協議合約期間為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期三年。

(二)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 41,234 仟元。

二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四廠於一〇〇年二月二十日發生火災，造成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部分廠房、機器設備及存貨毀損，損失金額估算約 420,000 仟元，惟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廠房、機器設備及存貨均已投保火險，目前已向保險公司申請理賠中。

二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21,125	\$ 721,125	\$ 578,035	\$ 578,035
應收票據淨額(含關係人)	11,710	11,710	5,875	5,875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67,402	367,402	260,640	260,64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8,547	18,547	23,055	23,0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927	345,927	352,915	352,91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30	33,330	33,330	33,3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409,056	12,570,080	8,822,184	8,174,070
其他資產	2,182	2,182	2,642	2,642
負債				
短期借款	203,910	203,910	70,378	70,378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4,777	374,777	357,091	357,091
應付費用	223,637	223,637	338,885	338,88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1,091	21,091	16,176	16,176
應付公司債	917,158	921,083	-	-
長期借款	4,800,000	4,800,000	500,000	500,000
存入保證金	12,025	12,025	12,525	12,525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408	\$ 408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	\$ 6,958	\$ 6,958	\$ -	\$ -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為 1.35%。
5. 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分別為：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45,927	\$ 352,915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408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 -	\$ 6,958	\$ -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為遠期外匯合約，其主要目的為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之匯率變動，故市場匯率將使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本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主要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二八、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1,841	29.13	\$	7,445	31.99
日 圓		3,489	0.3582		3,489	0.3472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美 金		303,446	29.13		275,779	31.99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000	29.13		2,885	31.99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七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八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附表一之二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之一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之一～ 附表三之三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七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表十～ 附表十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九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九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九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三十、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係生產及銷售電腦用之印刷電路板之單一產業，故不適用產業別資訊之揭露。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不適用地區別資訊之揭露。

(三)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外銷銷貨收入金額分別為 1,579,585 仟元及 1,446,362 仟元，其明細如下：

地 區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
美 洲	\$ 1,544,028	70	\$ 1,436,552	69
亞 洲	35,557	1	9,810	1
	<u>\$ 1,579,585</u>	<u>71</u>	<u>\$ 1,446,362</u>	<u>70</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單一客戶佔本公司營業收入超過 10%者明細如下：

客 戶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1,544,028	70	\$ 1,436,552	69
乙	185,491	8	219,521	11
	<u>\$ 1,729,519</u>	<u>78</u>	<u>\$ 1,656,073</u>	<u>80</u>

附表一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1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其他應付款	\$ 262,170 (USD 9,000)	\$ - (USD -)	-	2	\$ -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 59,586	\$ 3,535,755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320,430 (USD 11,000)	- (USD -)	-	"	-	"	-	"	"	3,535,755	"
"	"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3,175,170 (USD109,000)	- (USD -)	-	"	-	"	-	"	"	"	"
"	"	瀚宇博德(江陰)有限公司	"	757,380 (USD 26,000)	- (USD -)	-	"	-	"	-	"	"	"	"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1.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8,839,387×40%＝\$3,535,755

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9,931×6＝\$59,586，因未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3,535,755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59,586 仟元為限。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10,773,494×6＝\$64,640,964，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3,535,755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3,535,755 仟元為限。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9,337,810×6＝\$56,026,860，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3,535,755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3,535,755 仟元為限。

瀚宇博德（江陰）有限公司：\$10,938,156×6＝\$65,628,936，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3,535,755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3,535,755 仟元為限。

附表一之一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註四)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2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 1,514,760 (USD52,000)	\$ 1,223,460 (USD42,000)	Liaor3M+1%	2	\$ -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 4,309,398	\$ 4,309,398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961,290 (USD33,000)	815,640 (USD28,000)	"	"	-	"	-	"	"	"	"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 1.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10,773,494×40%＝\$4,309,398

- 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10,938,156×6＝\$65,628,936，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資金貸與總限額 4,309,398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4,309,398 仟元為限。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2,056,122×6＝\$12,336,732，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資金貸與總限額 4,309,398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4,309,398 仟元為限。

註四：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實際動支之本期最高餘額為 1,223,460 仟元；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實際動支之本期最高餘額為 815,640 仟元。

附表一之二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四)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列備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三)
											名 稱	價 值		
3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 2,039,100 (USD70,000)	\$ 1,922,580 (USD 66,000)	Libor3M+1%	2	\$ -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 5,169,896	\$ 5,169,896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1,179,765 (USD40,500)	946,725 (USD 32,500)	"	"	-	"	-	"	"	"	"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1.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12,924,740×40%＝\$5,169,896

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10,938,156×6＝\$65,628,936，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資金貸與總限額 5,169,896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5,169,896 仟元為限。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2,056,122×6＝\$12,336,732，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資金貸與總限額 5,169,896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5,169,896 仟元為限。

註四：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實際動支之本期最高餘額為 1,922,580 仟元；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實際動支之本期最高餘額為 1,092,375 仟元。

附表二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 號 (註一)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 證 限 額 (註三)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二)						
0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Ltd.	2	\$ 4,668,905	\$ 2,621,700 (USD 90,000)	\$ -	\$ -	-	\$ 4,668,905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六種，種類對照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規定，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係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該被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惟實質控股超過 2/3 以上之被保證公司則為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約六倍。

- 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9,337,810 \times 50\% = 4,668,905$$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Ltd.: $\$8,839,387 \times 6 = \$53,036,322$ 因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4,668,905 仟元，故本公司對單一企業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Ltd.之背書保證金額以 4,668,905 仟元為限。

附表二之一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1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3	\$ 5,386,747	\$ 194,200 (USD 6,667)	\$ - (USD -)	-	\$ 5,386,747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六種，種類對照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規定，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係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該被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惟實質控股超過 2/3 以上之被保證公司則為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約六倍。

- 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10,773,494 \times 50\% = \$5,386,747$$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10,938,156 \times 6 = \\$65,628,936 因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5,386,747 仟元，故本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以 5,386,747 仟元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15,381	\$ 33,330	3	\$ 33,330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權 19.99%之公司，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佔有本公司過半董事席位，對本公司具控制權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471,053	345,927	3	345,927	
"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000,000	8,833,133	100	8,839,387	
"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84,687,776	4,575,923	39.83	3,730,693	

附表三之一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末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 權 益 法 之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987,050,000	\$ 275,618	74.99	\$ 152,398	
"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	"	3,000,000	1,955	100	1,955	

附表三之二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港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2,650	100	\$ 2,650	
"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	14,330,000	5,506	100	5,506	
"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	"	212,970,000	3,448,436	100	3,448,436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	"	200,000	1,657	100	1,657	

附表三之三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港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970,000	\$ 2,918,421	100	\$ 2,918,421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53,000,000	548,596	100	548,596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非關係人	-	-	\$	-	184,687,776 (註2)	\$4,575,923 (註1)	-	\$	-	\$	-	\$	-	184,687,776	\$4,575,923	

註 1：係本期購入及依權益法認列之調整。
註 2：係本期購入 165,000,000 股及股票股利 19,687,776 股。

附表五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廠房	99.01.01-99.12.31	\$1,142,699	依工程進度	寧波市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等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公開招標	生產使用	無

附表六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間接持股 74.99%之子公司	銷 貨	(\$ 1,544,028)	(70)	月結 150 天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 171,133	45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集團企業	銷 貨	(2,737,760)	(17)	月結 150 天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696,540	14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集團企業	銷 貨	(3,506,759)	(95)	月結 150 天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1,399,337	89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銷 貨	(154,359)	(4)	月結 150 天	不 適 用	不 適 用	144,321	9	

附表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間接持股 74.99%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71,133	13.02	\$ -	-	\$ -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集團企業	應收帳款 696,540	2.66	-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集團企業	應收帳款 1,399,337	2.82	-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應收帳款 144,321	2.14	-	-	-	-

附表八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1,724,145	\$ 1,724,145	52,000,000		100	\$ 8,833,133	\$ 523,097	\$ 516,843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4,750,066	-	184,687,776		39.83	4,575,923	620,070	210,750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520,674 (USD 76,614)	2,520,674 (USD 76,614)	987,050,000		74.99	USD 275,618	USD 24,389	USD 18,289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99,780 (USD 3,000)	99,780 (USD 3,000)	3,000,000		100	USD 1,955	USD 5	USD 5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 (HKD 1)	3,146,842 (HKD 745,599)	1		100	HKD 2,650	HKD 10,390	HKD 10,39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香 港	控股公司	8,584,654 (HKD 2,062,764)	8,584,654 (HKD 2,062,764)	212,970,000		100	HKD 3,448,436	HKD 189,125	HKD 189,125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6,474 (HKD 1,550)	6,474 (HKD 1,550)	200,000		100	HKD 1,657	(HKD 18)	(HKD 18)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143,300 (HKD 34,142)	143,300 (HKD 34,142)	14,330,000		100	HKD 5,506	(HKD 5)	(HKD 5)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大陸江陰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6,938,729 (HKD 1,658,224)	6,938,729 (HKD 1,658,224)	160,970,000		100	HKD 2,918,421	HKD 163,124	HKD 163,124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大陸江陰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1,663,052 (HKD 403,418)	1,663,052 (HKD 403,418)	53,000,000		100	HKD 548,596	HKD 31,213	HKD 31,213

附表九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註4)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美金160,970仟元(註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美金30,170仟元	美金-	美金-	美金30,170仟元	74.99	港幣122,327	港幣2,188,524	美金18,830仟元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美金53,000仟元(註3)	"	美金3,000仟元	美金-	美金-	美金3,000仟元	74.99	港幣23,407	港幣411,392	-

2.含盈餘轉增資美金39,000仟元及經由第三地區事業現金增資美金72,970仟元。

3.含經由第三地區事業現金增資美金50,000仟元。

4.係採用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5.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33,170仟元(新台幣966,242仟元)	美金158,225仟元(新台幣4,609,094仟元)	註2

註1：此金額係包含盈餘轉增資及盈餘匯回。

註2：依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條之規定，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企業不在此限。本公司係屬上開取得營運總部之企業，故無限額之適用。

6.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二三關係人交易。

7.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請詳附註二七附表一、附表一之一及附表一之二。

8.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二七附表二之一。

附表十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陰博德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如下：

（一）江陰博德公司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人民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RMB 6,003

外幣換匯合約

(RMB 1,113)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及外幣換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外 幣 仟 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0.01.04~100.12.23	USD 58,600 /RMB 391,464
外幣換匯合約	人民幣兌美元	100.04.25	USD 10,000 /RMB 66,988

江陰博德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為人民幣 11,862 仟元。

（二）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江陰博德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為遠期外匯及外幣換匯合約，其主要目的為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變動，故市場匯率將使遠期外匯及外幣換匯合約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江陰博德公司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江陰博德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江陰博德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江陰博德公司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江陰博德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附表十一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陰精密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如下：

(一)江陰精密公司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人民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RMB 2,427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外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0.01.10~100.12.23	USD17,500/RMB117,349

江陰精密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為人民幣 4,387 仟元。

(二)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江陰精密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為遠期外匯合約，其主要目的為規避已認列外幣資產之匯率變動，故市場匯率將使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江陰精密公司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江陰精密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江陰精密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江陰精密公司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江陰精密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附表十二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如下：

(一)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金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利率交換合約		USD	55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訂 約 日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USD 4,000 仟元	97.06.30	100.03.25	3.765%
USD 2,000 仟元	97.08.23	100.03.25	3.500%
USD 2,000 仟元	98.03.25	100.03.25	1.590%

(二)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為規避未來利息支出現金流量之風險，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利率交換合約之金融資產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附表十三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如下：

(一)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美金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USD	20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訂 約 日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USD 1,920 仟元	97.06.30	100.03.25	3.765%
USD 1,280 仟元	98.03.25	100.03.25	1.590%

(二)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為規避未來利息支出現金流量之風險，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利率交換合約之金融資產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 佑 衡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余 鴻 賓

余鴻賓



會計師 邱 明 玉

邱明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四 日

瀚宇博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6,506,070	20	\$ 4,347,568	1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2,390,344	7	\$ 2,153,685	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37,673	-	-	-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251,979	13	4,132,083	16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22,761	-	5,875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68,185	-	102,939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6,908,149	21	7,253,051	27	2170	應付費用	785,228	2	712,382	3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六及二五）	365	-	-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五）	4,920	-	233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五）	386,083	1	344,988	1	220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2,172	-	-	-	
120X	存貨－製造業（附註二、三及七）	1,750,362	5	1,972,146	8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五）	798,672	3	404,305	1	
1250	預付費用及款項（附註十八）	239,310	1	329,322	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六）	-	-	1,203,677	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三）	6,100	-	9,600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2,467	-	-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	-	-	64,22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313,967	25	8,709,304	3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2,842	-	4,024	-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869,715	48	14,330,797	54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五及十五）	6,958	-	-	-	
	基金及投資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五）	917,158	3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4,575,923	14	-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11,881,132	35	4,947,890	19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345,927	1	462,846	2	243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	-	17,317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33,330	-	33,330	-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2,805,248	38	4,965,207	19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4,955,180	15	496,176	2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一）	15,653	-	15,653	-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其他負債					
1501	土 地	164,713	1	164,713	1	2820	存入保證金	103,796	1	53,057	-	
1521	房屋及建築	3,726,547	11	2,890,843	1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二三）	40,220	-	15,680	-	
1531	機器設備	13,551,272	41	12,965,558	49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二五）	6,253	-	-	-	
1551	運輸設備	65,607	-	63,368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50,269	1	68,737	-	
1681	其他設備	2,752,410	8	2,706,785	10	2XXX	負債合計	21,285,137	64	13,758,901	52	
15X1	原始成本小計	20,260,549	61	18,791,267	71	3110	股本－普通股股本（附註十九）	4,407,226	13	4,002,534	15	
15X8	重估增值	56,797	-	56,797	-	3140	預收股款	481	-	2,084	-	
15XY	原始成本及重估增值	20,317,346	61	18,848,064	71		資本公積					
15X9	減：累計折舊	(9,248,493)	(28)	(7,927,121)	(30)	3210	股票溢價	2,039,226	6	2,035,220	8	
1599	減：累計減損	(19,295)	-	(19,227)	-	3220	庫藏股交易（附註二及二十）	7,540	-	7,540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169,654	4	489,639	2	3260	長期投資	1,193,232	4	1,194,198	4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2,219,212	37	11,391,355	43	3272	資本公積－認股權（附註二及十五）	76,918	-	-	-	
	無形資產					3280	資本公積－其他	490	-	502	-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及十二）	168,221	-	182,365	1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0,399	2	515,458	2	
1888	其他資產（附註二、四及十三）	105,070	-	60,753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00,694	4	1,754,857	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225,509)	(1)	548,374	2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18,402)	-	(93,915)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515	-	15,515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337,810	28	9,982,367	38	
						3610	少數股權（附註二）	2,694,451	8	2,720,178	1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2,032,261	36	12,702,545	48	
1XXX	資 產 總 計	\$ 33,317,398	100	\$ 26,461,44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3,317,398	100	\$ 26,461,4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2,437,066				\$	19,848,947			
4170 銷貨退回		56,300					48,032			
4190 銷貨折讓		381,311					425,052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1,999,455		100			19,375,863		100	
5000 營業成本		19,508,759		89			15,884,047		82	
5910 營業毛利		2,490,696		11			3,491,816		1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72,729		2			418,857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881,989		4			803,07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7,133		1			144,38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31,851		7			1,366,318		7	
6900 營業利益		958,845		4			2,125,498		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3,014		1			53,566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益（附註二及八）		210,750		1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 產利益		3,505		-			7,24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4,382		-			-		-	
7280 減損回轉利益		4,881		-			55,205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附 註二及五）		34,593		-			2,390		-	
7480 什項收入		85,690		-			80,128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446,815		2			198,531		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169,504		1		\$	169,816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損失		15,532		-			55,293		-	
7560	兌換損失		37,768		-			44,692		-	
7880	什項支出		<u>187,414</u>		<u>1</u>			<u>128,977</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410,218</u>		<u>2</u>			<u>398,778</u>		<u>2</u>	
7900	稅前利益		995,442		4			1,925,251		10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三)	(	<u>251,114</u>)		(<u>1</u>)		(	<u>172,008</u>)		(<u>1</u>)	
9600	合併總純益	\$	<u>744,328</u>		<u>3</u>		\$	<u>1,753,243</u>		<u>9</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552,081		2		\$	1,249,409		6	
9602	少數股權		<u>192,247</u>		<u>1</u>			<u>503,834</u>		<u>3</u>	
		\$	<u>744,328</u>		<u>3</u>		\$	<u>1,753,243</u>		<u>9</u>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束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款	資 本 公 積 金	庫 藏 股 交 易	長 期 投 資	認 股 權	其 他	保 留 盈 餘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3,976,084	\$ -	\$ 2,017,029	\$ -	\$ 1,194,198	\$ -	\$ 504	\$ 457,751	\$ 877,801	\$ 767,434	(\$ 379,006)	\$ 15,515	(\$ 78,666)	\$ 2,406,984	\$ 11,255,628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57,707	(57,707)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314,646)	-	-	-	-	-	(314,646)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	1,249,409	-	-	-	-	503,834	1,753,24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轉回	-	-	-	-	-	-	-	-	-	-	285,091	-	-	-	285,091	
逾期現金股利發放	-	-	-	-	-	-	(2)	-	-	-	-	-	-	-	(2)	
庫藏股轉讓員工 (附註二十)	-	-	-	7,540	-	-	-	-	-	-	-	-	78,666	-	86,206	
員工認股權 (附註二一)	26,450	2,084	18,191	-	-	-	-	-	-	-	-	-	-	-	46,72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219,060)	-	-	-	-	(219,060)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	-	-	-	(190,640)	(190,640)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002,534	2,084	2,035,220	7,540	1,194,198	-	502	515,458	1,754,857	548,374	(93,915)	15,515	-	2,720,178	12,702,545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124,941	(124,941)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480,711)	-	-	-	-	-	(480,711)	
股票股利	400,592	-	-	-	-	-	-	-	(400,592)	-	-	-	-	-	-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	-	552,081	-	-	-	-	192,247	744,328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調整	-	-	-	-	(966)	-	-	-	-	-	-	-	-	-	(966)	
員工認股權 (附註二一)	4,100	(1,603)	4,006	-	-	-	-	-	-	-	-	-	-	-	6,503	
認列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 (附註十五)	-	-	-	-	-	76,918	-	-	-	-	-	-	-	-	76,918	
逾期現金股利發放	-	-	-	-	-	-	(12)	-	-	-	-	-	-	-	(1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	-	-	(24,487)	-	-	-	-	(24,48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773,883)	-	-	-	-	(773,883)	
少數股權淨變動	-	-	-	-	-	-	-	-	-	-	-	-	-	(217,974)	(217,974)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407,226	\$ 481	\$ 2,039,226	\$ 7,540	\$ 1,193,232	\$ 76,918	\$ 490	\$ 640,399	\$ 1,300,694	(\$ 225,509)	(\$ 118,402)	\$ 15,515	\$ -	\$ 2,694,451	\$ 12,032,2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744,328	\$ 1,753,243
折舊	1,868,270	1,912,183
各項攤提	27,524	21,372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淨損失	12,027	48,051
減損回轉利益	(4,881)	(55,205)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5,917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3,59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10,750)	-
處分投資利益	(14,382)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98,439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32,870)	(5,576)
應收票據	(17,726)	59,381
應收帳款	344,537	(717,673)
其他應收款	(39,414)	(144,200)
預付費用及款項	90,012	(20,013)
存貨	221,784	(780,29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8,040	98,880
受限制資產	64,223	(2,431)
其他流動資產	(4,767)	3,489
其他資產	(40,562)	(2,283)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9,896	619,824
應付費用	72,846	338,476
應付所得稅	(34,754)	(87,014)
其他應付款	(140,347)	(146,572)
其他流動負債	12,467	(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69,857</u>	<u>2,907,20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4,750,066)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0,499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0,027)
購置固定資產	(2,837,256)	(813,256)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36,545	60,881
遞延費用增加	(16,756)	(18,4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477,034)</u>	<u>(840,84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236,659	\$ 453,239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995,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0,739	(10,893)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6,338,416	(2,142,949)
轉讓庫藏股	-	72,613
員工認股權增資	6,503	46,725
合併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480,711)	(314,646)
合併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少數股東	(72,772)	(63,816)
買回少數股權	-	(28,25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073,834</u>	<u>(1,987,985)</u>
匯率影響數	(<u>608,155</u>)	(<u>193,04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158,502	(114,6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347,568</u>	<u>4,462,23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506,070</u>	<u>\$ 4,347,56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58,699</u>	<u>\$ 174,789</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53,747</u>	<u>\$ 167,77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773,883</u>)	(<u>\$ 219,060</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轉列流動負債	<u>\$ -</u>	<u>\$ 1,203,677</u>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利益	(<u>\$ 24,487</u>)	<u>\$ 285,091</u>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	\$ 3,371,957	\$ 623,515
加：期初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186,414	376,155
減：期末應付購置固定資產款項	(<u>721,115</u>)	(<u>186,414</u>)
本期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u>\$ 2,837,256</u>	<u>\$ 813,2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焦佑衡



經理人：東耀先



會計主管：李坤堂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瀚宇博德公司)，原名太平洋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原係列支敦士登商安達太平洋科技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從事於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自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正式更名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瀚宇博德公司股票於九十年二月正式上櫃交易，並於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轉上市交易。

瀚宇博德公司為擴大經營規模，降低成本、提升營運績效，於九十年經股東臨時會通過合併新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基準日為九十一年一月一日。瀚宇博德公司主要股東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瀚宇博德公司 28.64% 股份；而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瀚宇博德公司 19.99% 股份，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佔有瀚宇博德公司半數以上董事席位，為控制瀚宇博德公司經營權之母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依英屬維京群島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規定於九十一年第三季奉准設立，主要為轉投資海外公司之控股公司，並依其規定免課徵所得稅，該公司係瀚宇博德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1,616 人及 10,21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

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一)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瀚宇博德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均已消除。

(二) 列入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業務性質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持有股權%)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持有股權%)
瀚宇博德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轉投資事業	100	100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轉投資事業(香港上市)	74.99	74.99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轉投資事業	100	10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轉投資事業	100	10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	100	10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轉投資事業	100	10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轉投資事業	100	100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	100	100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	100	100

子公司海外合併個体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子公司海外合併個體之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換算基礎，股東權益係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該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子公司持股比例計算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一)取得說服力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已存在；(二)貨物之所有權及風險已移轉；(三)價款係屬於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時認列。退貨及折讓係發生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按應收票據及帳款收回可能性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採標準成本制，並於期末將各項差異依適當之比率予以分攤於期末存貨及銷貨成本。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原料及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製成品及在製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採總額比較法。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

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另期末存貨並就存貨過時、瑕疵庫存週轉狀況提列備抵損失。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份，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回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回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折舊係按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限預留一年殘值計提：

房屋及建築	3～45 年
機器設備	3～10 年
運輸設備	2～5 年
租賃改良	3～5 年
其他設備	2～10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使用土地所給付之權利金，按可使用期間平均攤提。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回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合併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回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聯貸案主辦費及電腦軟體成本等，依合約期限按一至十年平均攤銷。

轉換公司債

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另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瀚宇博德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 (一) 瀚宇博德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 (二)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其退休金計劃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屬確定提撥制。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分攤，將課稅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等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提列適當之備抵評價金額。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瀚宇博德公司及華科博德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依據英屬維京群島相關法令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及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依據薩摩亞相關法令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依據開曼群島相關法令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依據香港相關法令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依據新加坡相關法令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法定稅率為 25%，另依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租稅優惠享有「兩免三減半」之優惠。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期純益加計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分子部分）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數合計數（分母部分）。

科目重分類

為便於比較，將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部分科目金額予以重分類。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合併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稅前淨利減少 79,952 仟元，稅後純益減少 59,964 仟元，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稅後淨利減少 48,390 仟元，歸屬予母公司股東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2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832	\$ 1,086
支票存款	2,453	2,483
活期存款	1,569,005	1,692,147
定期存款	4,748,780	2,496,847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185,000	155,005
	<u>\$ 6,506,070</u>	<u>\$ 4,347,568</u>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因用途受限，已予重分類至其他科目：

	用	途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	開立匯票保證等		\$ -	\$ 64,223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法院訴訟案保證		\$ 1,300	\$ 1,300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37,673	\$ -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u>		
<u>負債</u>		
外幣換匯合約	\$ 4,920	\$ -
遠期外匯合約	-	233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金融		
商品（附註十五）	6,958	-
	<u>11,878</u>	<u>233</u>
減：列為非流動負債	(6,958)	-
	<u>\$ 4,920</u>	<u>\$ 233</u>

(一)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換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匯率變動之風險為目的。

合併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換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外 幣 仟 元)
<u>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u>			
<u>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0.01.04~100.12.23	USD 76,100/ RMB 508,813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台幣	100.01.10	USD 1,000/ NTD 29,905
外幣換匯合約	人民幣兌美元	100.04.25	USD 10,000/ RMB 66,988
<u>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u>			
<u>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99.01.08~99.10.22	USD 91,500/ RMB 623,441

(二)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含已交割部分）分別為 105,069 仟元及 2,390 仟元。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22,761	\$ 5,875
應收帳款	\$ 6,933,325	\$ 7,300,758
減：備抵呆帳	(25,176)	(47,707)
	<u>\$ 6,908,149</u>	<u>\$ 7,253,051</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 365	\$ -

七、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 638,458	\$ 905,931
在 製 品	581,661	529,513
製 成 品	<u>530,243</u>	<u>536,702</u>
	<u>\$ 1,750,362</u>	<u>\$ 1,972,146</u>

(一)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17,474 仟元及 226,108 仟元。

(二)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9,508,759 仟元及 15,884,047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

報廢損失及出售下腳廢料收入淨利益分別為 953,659 仟元及 717,126 仟元，帳列銷貨成本減項。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上市(櫃)公司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750,066	\$ 4,575,923	39.83	\$ -	-	

(一)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台灣上市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買賣等業務。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三月以每股 28.75 元之價格標購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165,000 仟股。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持股比率為 39.83%（係以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減除庫藏股為計算基礎）。

(二) 合併公司對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為 210,750 仟元。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國內上市(櫃)股票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45,927	3.0	\$ 352,915	3.0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9,931	7.5
	<u>\$ 345,927</u>		<u>\$ 462,846</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始成本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 33,330	\$ 33,330	\$ 33,330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u>\$ 33,330</u>	<u>\$ 33,330</u>	<u>\$ 33,330</u>

衛華電路板資源再生品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公司解散並進行清算，並訂定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為解散基準日，已於九十八年二月完成清算程序。

十一、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未 折 減 餘 額	未 折 減 餘 額	未 折 減 餘 額
土 地	\$ 164,713	\$ 56,797	\$ -	\$ -	\$ 221,510	\$ 221,510	\$ 221,510
房屋及建築	3,726,547	-	714,045	-	3,012,502	2,282,568	2,282,568
機器設備	13,551,272	-	7,281,994	18,688	6,250,590	6,667,895	6,667,895
運輸設備	65,607	-	42,106	21	23,480	25,466	25,466
其他設備	2,752,410	-	1,210,348	586	1,541,476	1,704,347	1,704,347
未完工程及預 付設備款	1,169,654	-	-	-	1,169,654	489,569	489,569
	<u>\$ 21,430,203</u>	<u>\$ 56,797</u>	<u>\$ 9,248,493</u>	<u>\$ 19,295</u>	<u>\$ 12,219,212</u>	<u>\$ 11,391,355</u>	

(一) 瀚宇博德公司固定資產歷年辦理重估增值之重估增值金額如下：

	重 估 基 準 日	重 估 增 值 金 額	土 地 增 值 稅 準 備
土 地	86.10.31	<u>\$ 56,797</u>	<u>\$ 15,653</u>

(二) 瀚宇博德公司所取得土地中因礙於法令規定無法過戶，暫以他人名義持有者，瀚宇博德公司已採行適當保全措施，其相關資料如下：

土 地 座 落	地 號	面積 (m ²)	金 額
台北縣樹林鎮石頭溪段	48-6	2,100	<u>\$ 17,967</u>

保全措施：

以瀚宇博德公司之特定第三人林旺財先生辦理登記，並以瀚宇博德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設定金額為 22,860 仟元。

十二、土地使用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使用權	<u>\$168,221</u>	<u>\$182,365</u>

地號 31-11-3943 係江陰經濟開發區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園區管委會於九十三年轉讓予合併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限至一百四十二年七月三日止，為期五十年。

地號 26-09-1250 係江陰經濟開發區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於九十五年轉讓予合併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限至一百四十五年一月十七日止。

地號 31-11-1539-1 係江陰普笙數碼科技有限公司於九十四年轉讓予合併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間至一百四十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止。

地號 31-11-7091 係江陰國土資源局於九十四年轉讓予合併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間至一百四十四年七月十八日止。

地號 031010160007 係江陰國土資源局於九十六年轉讓予合併公司，並取得土地使用權證，有效期間至一百四十六年一月八日止。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取得國土證明及相關權證之土地使用權未折減餘額計 35,495 仟元。

十三、其他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閒置資產	\$460,966	\$497,437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453,361)	(489,832)
遞延費用	72,920	49,664
存出保證金	24,285	2,642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260	842
	<u>\$105,070</u>	<u>\$ 60,753</u>

十四、短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銀行信用借款	0.79~2.61 <u>\$2,390,344</u>	0.74~1.25 <u>\$2,153,685</u>

十五、應付公司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組成要素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000,000	\$ -
減：折價	(<u>82,842</u>)	-
	<u>\$ 917,158</u>	<u>\$ -</u>

(一) 瀚宇博德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三日發行票面利率為 0%之五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其有效利率為 1.76%，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瀚宇博德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 100%予以贖回。瀚宇博德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屬權益部分計 76,918 仟元，帳列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認股權」；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其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6,958 仟元；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 917,158 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日期：九十九年九月三日
2. 面額：NT\$100 仟元
3. 發行及交易地點：國內
4. 發行價格：100%
5. 發行總額：NT\$1,000,000 仟元
6. 票面利率：0%
7. 發行期限：5 年期；到期日為一〇四年九月三日
8. 轉換權利與標的：依請求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瀚宇博德公司普通股
9. 轉換期間：九十九年十月四日至一〇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10. 轉換價格及調整：
 - (1) 發行時轉換價格每股 28.50 元。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瀚宇博德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增加時，瀚宇博德公司應依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
 - (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換價格每股 24.63 元。
11. 債券之贖回及賣回辦法：
 - (1)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依面額償還本金。
 - (2) 提前贖回：本債券於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瀚宇博德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

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瀚宇博德公司得以面額提前贖回全部債券。

(3)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於債券發行屆滿三年時，得要求瀚宇博德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

(二) 九十九年度上述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之淨損失為116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減項。

十六、長期借款

銀 行 借 款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	信用借款，期間 99.12.14 ~ 102.12.14，到期還本。	1.35	\$ 4,800,000	-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	聯貸公司資產對等抵押設定，期間 97.03.25 ~ 100.03.25，自 99.03.25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已於 99 年 3 月提前償還。	-	-	1.10	1,650,684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	聯貸公司資產對等抵押設定，期間 97.03.25 ~ 100.03.25，自 97.03.25 起三年內可於額度內循環動用，已於 99 年 9 月提前償還。	-	-	1.10	812,546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	借款公司資產對等抵押設定，期間 97.11.06 ~ 100.11.06，自 97.11.06 起三年內可於額度內循環動用，已於 99 年 5 月提前償還。	-	-	1.57~1.58	1,791,440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聯貸案	信用借款，期間 98.12.14 ~ 101.12.14，到期還本，已於 99 年 12 月提前償還。	-	-	1.37	500,000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9.27 ~ 102.09.27，到期還本。	1.05	291,300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3.25 ~ 101.08.24，到期還本。	1.05	174,780	-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9.27 ~ 102.09.27，到期還本。	1.05	436,950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9.27 ~ 102.09.27，自 101.09.27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	1.16	436,950	-	-
大眾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6.25 ~ 102.06.25，自 101.06.25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	1.05	873,900	-	-
玉山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5.05 ~ 102.05.03，自 101.05.04 起，每半年為一期，分三期平均償還本金。	0.99	436,950	-	-
台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4.22 ~ 102.04.22，自 101.04.22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	1.05	582,600	-	-

(接次頁)

(承前頁)

銀 行 借 款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台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11.17 ~ 102.04.22，自 1010.04.22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	1.15	\$ 174,780	-	\$ -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3.24 ~ 102.03.24，到期還本。	1.21	174,780	-	-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10.21 ~ 102.10.21，自 101.10.21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	1.10	291,300	-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3.23 ~ 102.03.22，自 101.03.23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	1.15	436,950	-	-
匯豐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3.23 ~ 102.03.22，自 101.03.23 起分三期，每半年償還三分之一。	1.07	436,950	-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8.12.29 ~ 101.12.29，自 101.06.29 起分二期，每半年償還 50%。	1.14	291,300	-	-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3.22 ~ 102.03.22，自 101.03.22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	1.14	582,600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9.27 ~ 102.09.27，自 101.09.27 起，每半年償還 30%，到期時償還 40%。	1.25	291,300	-	-
中國大陸 盤古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1.11 ~ 103.01.10，自 101.01.11 起，每半年為一期，分五期平均償還本金。	2.30	582,600	-	-
中國大陸 盤古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6.10 ~ 103.06.10，自 101.06.08 起，每半年為一期，分五期平均償還本金。	1.55~2.31	555,806	-	-
中國大陸 澳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9.06.29 ~ 102.06.29，自 101.06.29 起，每季為一期，分五期平均償還本金。	1.80	29,336	-	-
中國大陸 中國農業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8.03.30 ~ 100.03.29，到期還本，已於 99 年 3 月提前償還。	-	-	1.58	639,800
中國大陸 澳新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7.02.21 ~ 99.02.21，自 98.08.21 起每三個月償還 33.33%，到期時償還 33.34%，已於 99 年 2 月提前償還。	-	-	0.99	213,267
中國大陸 法國巴黎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8.11.02 ~ 100.11.02，到期還本，已於 99 年 1 月提前償還。	-	-	1.82	319,900

(接次頁)

(承前頁)

銀 行 借 款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中國大陸					
上海銀行	信用借款，期間 98.11.09 ~ 100.11.08，到期還本，已於 99 年 3 月提前償還。	-	\$ -	1.77	\$ 223,930
			11,881,132		6,151,56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轉列流動負債			<u>\$ 11,881,132</u>		<u>(1,203,677)</u> <u>\$ 4,947,890</u>

- (一) 瀚宇博德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改善財務結構，於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與聯貸案主辦銀行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及六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總額度為柒億元，瀚宇博德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全數償還完畢。
- (二) 瀚宇博德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訂立貸款合約，授信總額度為貳拾捌億元整，瀚宇博德公司依合約之規定，提供上市公司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設質，依照撥貸前一日收盤價與最近六十日均價孰低六成掛擔保借款，餘掛信用借款。瀚宇博德公司今年度實際動撥金額為貳拾肆億元整，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全數償還完畢。
- (三) 瀚宇博德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與聯貸案主辦銀行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及十七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額度為四十八億元。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全數動撥。
- (四) 上述部分長期借款，依銀行借款合同規定如下：
1. 瀚宇博德公司之借款約定其年度與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於借款之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之財務比率；
 2.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及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之借款於借款存續期間內，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之年度與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約定之財務比率(台新銀行與大眾銀行僅以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約定)；

3.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及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借款於借款存續期間內，其年度財務報表或其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約定之財務比率。

十七、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		
－利率交換合約	\$ 2,172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非流動		
－利率交換合約	\$ -	\$ 17,317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訂 約 日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區 間
<u>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SD 5,920 仟元	97.06.30	100.03.25	3.765%
USD 2,000 仟元	97.08.23	100.03.25	3.500%
USD 3,280 仟元	98.03.25	100.03.25	1.590%
<u>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SD 14,800 仟元	97.06.30	100.03.25	3.765%
USD 5,000 仟元	97.08.23	100.03.25	3.500%
USD 8,200 仟元	98.03.25	100.03.25	1.590%

十八、員工退休金

(一) 瀚宇博德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9,779 仟元及 16,781 仟元。

(二) 瀚宇博德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瀚宇博德公司原按薪資總額 3.86% 提撥退休金，自九十二年三月起改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76% 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三)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瀚宇博德公司退休金精算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25%
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3.00%
退休基金資產報酬率	2.00%	2.25%

2. 瀚宇博德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3,105	\$ 2,993
利息成本	3,160	3,25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905)	(4,103)
淨攤銷數與遞延數額	(357)	(357)
其 他	(163)	-
淨退休金成本	<u>\$ 1,840</u>	<u>\$ 1,792</u>

3. 瀚宇博德公司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預付退休金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850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88,379</u>	<u>71,732</u>
累積給付義務	93,229	71,732
未來薪資影響數	<u>48,853</u>	<u>68,734</u>
預計給付義務	142,082	140,466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		
預計給付義務	142,082	140,46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79,352</u>)	(<u>173,554</u>)
提撥狀況	(<u>37,270</u>)	(<u>33,088</u>)
未認列過渡性資產	714	1,071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8,775</u>	<u>7,980</u>
預付退休金（帳列預付費用及款項項下）	<u>(\$ 27,781)</u>	<u>(\$ 24,037)</u>

十九、股本及保留盈餘

(一) 瀚宇博德公司普通股股本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額定股本		
股數 (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面額 (元)	<u>\$ 10</u>	<u>\$ 10</u>
股本 (仟元)	<u>\$ 6,000,000</u>	<u>\$ 6,000,000</u>
實收股本		
股數 (仟股)	<u>440,723</u>	<u>400,253</u>
面額 (元)	<u>\$ 10</u>	<u>\$ 10</u>
股本 (仟元)	<u>\$ 4,407,226</u>	<u>\$ 4,002,534</u>

(二) 瀚宇博德公司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資本總額為 3,976,084 仟元，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九十八年股東常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314,646 仟元。另瀚宇博德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認股權人於九十八年度陸續行使認股權利，以每股 16.80~20.60 元認購 2,748 仟股。其中 103 仟股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收足股款五日後交付新股，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收股款項下。截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瀚宇博德公司資本額為 4,002,534 仟元，分為 400,25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三) 瀚宇博德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經九十九年股東常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 480,711 仟元及辦理盈餘 400,592 仟元轉增資。另瀚宇博德公司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認股權人於九十九年度陸續行使認股權利，以每股 14.18~20.60 元認購 334 仟股，其中 27 仟股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收足股款五日後交付新股，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收股款項下。期初預收股款 2,084 仟元於本期發行新股計 103 仟股，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瀚宇博德公司資本額為 4,407,226 仟元，分為 440,72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惟其中員工認購 5 仟股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四) 依瀚宇博德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配如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三～百分之十。
2. 董監酬勞百分之二。
3. 扣除前項餘額後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或保留之。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8,483 仟元及 60,837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096 仟元及 24,335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3.65% 及 2.00% 計算（九十八年度分別為 5.00% 及 2.00%）。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五) 瀚宇博德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決議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4,941	\$ 57,707	\$ -	\$ -
股票股利	400,592	-	1.00	-
現金股利	480,711	314,646	1.20	0.80

瀚宇博德公司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56,223	\$ -	\$ 35,755	\$ -
董監酬勞	22,489	-	7,151	-

瀚宇博德公司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損益，彙總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6,223	\$ 22,489	\$ 35,755	\$ 7,151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60,837</u>	<u>24,335</u>	<u>42,556</u>	<u>8,511</u>
	<u>(\$ 4,614)</u>	<u>(\$ 1,846)</u>	<u>(\$ 6,801)</u>	<u>(\$ 1,360)</u>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六)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52,000 仟元。
- (七)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設立於開曼群島，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港幣 131,625 仟元。
- (八)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設立於薩摩亞，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3,000 仟元。
- (九)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設立於薩摩亞，於九十九年十二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減資股數為 68,999,999 股，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 元。
- (十)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九十六年四月十三日，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43,300 仟元。
- (十一)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於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設立於新加坡，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200 仟元。
- (十二)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設立於香港，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212,970 仟元。
- (十三)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設立於中國大陸江蘇省江陰市，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60,970 仟元。

(十四)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設立於中國大陸江蘇省江陰市，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53,000 仟元。

二十、庫藏股票

(一) 瀚宇博德公司九十九年度無庫藏股票交易。

(二) 瀚宇博德公司九十八年度庫藏股票資料如下：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u>4,301</u>	<u>-</u>	<u>4,301</u>	<u>-</u>

(三) 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瀚宇博德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四) 瀚宇博德公司於九十八年度轉讓庫藏股 4,301 仟股予員工認購，總金額為 72,613 仟元，瀚宇博德公司依（九六）基祕字第 266 號函規定，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模式估計，並認列酬勞成本（帳列薪資費用）13,593 仟元及於轉讓時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7,540 仟元。

二一、員工認股權證

瀚宇博德公司於九十五年八月及九十六年十二月各發行員工認股權證分別為 5,000 單位及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瀚宇博德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認股權人得自被授予認股憑證屆滿二年後，依授予之認購權憑證數量之二分之一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日起屆滿三年後，認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憑證行使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瀚宇博德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瀚宇博德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單 位	(元)	單 位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663	\$ 20.16	4,836	\$ 19.06
本期發行	-	-	-	-
本期行使	(334)	19.47	(2,748)	17.00
本期沒收	-	-	-	-
本期失效	(28)	20.60	(425)	18.55
期末流通在外	<u>1,301</u>	17.48	<u>1,663</u>	20.16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1,301</u>		<u>855</u>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 (元)	流 通 在 外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預 期 剩 餘 存 續 期 限 (年)	流 通 在 外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可 行 使 單 位	可 行 使 之 認 股 權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14.18~\$17.81	1,301	0.638~1.984	\$17.84	1,301	\$17.48

九十九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合併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7668%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51.40%
	股 利 率	-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552,081
	擬制淨利	\$ 548,884
基本每股盈餘 (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25
	擬制每股盈餘	\$ 1.25
稀釋每股盈餘 (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15
	擬制每股盈餘	\$ 1.15

二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706,029	384,010	2,090,039	1,407,831	366,489	1,774,320
勞健保費用	154,830	36,528	191,358	130,799	37,320	168,119
退休金費用	15,321	6,292	21,613	12,441	6,300	18,741
其他用人費用	1,597	512	2,109	1,423	520	1,943
折舊費用	1,759,134	109,136	1,868,270	1,790,442	121,741	1,912,183
攤銷費用	8,005	12,583	20,588	8,946	10,573	19,519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有遞延費用攤提計 6,936 仟元及 1,853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二三、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所得稅費用包括下列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201,708	\$311,54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24,000	20,000
遞延所得稅及備抵評價調整	31,920	9,88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314)	(160,620)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	(4,200)	(8,800)
所得稅費用淨額	<u>\$251,114</u>	<u>\$172,008</u>

(二)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3.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4.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61,441	\$ 21,995
虧損扣抵	12,000	37,200
減損損失	17,000	25,469
備抵呆帳	4,494	6,217
投資抵減	2,780	59,320
遞延貸項	1,000	2,0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31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98,715	152,332
減：備抵評價	(59,235)	(72,412)
	39,480	79,9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600)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3,000)	(86,000)
遞延所得稅淨負債	(34,120)	(6,080)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100)	(9,6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40,220)	(\$ 15,680)

(三)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稅前利益與當期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前利益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所得稅費用	\$324,708	\$562,548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屬永久性差異之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收益	(124,000)	(251,000)
其 他	1,000	-
當期所得稅費用	<u>\$201,708</u>	<u>\$311,548</u>

(四)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瀚宇博德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稅額如下：

到 期 年 度	投 資 抵 減	虧 損 扣 抵
一〇二年度	\$ 2,780	\$ -
一〇七年度	-	12,000
	<u>\$ 2,780</u>	<u>\$ 12,000</u>

(五) 瀚宇博德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465</u>	<u>\$ 1,410</u>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u>\$ 47,266</u>	<u>\$ 47,266</u>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1,253,428</u>	<u>\$ 1,707,591</u>
九十九年實際分配九十八年 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	<u>2.91%</u>	
一〇〇年預計分配九十九年 度盈餘之稅額扣抵比率	<u>1.63%</u>	

(六) 瀚宇博德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

(七) 華科博德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

(八)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為符合中國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之外商投資企業範圍及享有「兩免三減半」之稅收優惠，於九十九年度期間江陰一廠及二廠適用之所得稅率為 22%，三廠及四廠於稅率減半期間適用稅率為 11%。

(九)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享有「兩免三減半」之稅收優惠，於九十九年度於稅率減半期間適用稅率為 12.50%。

二四、每股盈餘

(一)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後 (歸屬子 母公司股東)	股數 (分母) 仟 股	稅 後 (歸 屬子母公 司股東)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 995,442	\$ 744,328	\$ 552,081	440,667	\$ 2.26 \$ 1.69 \$ 1.2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5,917	4,911	4,911	40,601	
員工認股權證	-	-	-	407	
員工分紅	-	-	-	87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 1,001,359	\$ 749,239	\$ 556,992	482,551	\$ 2.08 \$ 1.55 \$ 1.15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後 (歸屬子 母公司股東)	股數 (分母) 仟 股	稅 後 (歸 屬子母公 司股東)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 1,925,251	\$ 1,753,243	\$ 1,249,409	435,590	\$ 4.42 \$ 4.02 \$ 2.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證	-	-	-	36	
員工分紅	-	-	-	1,92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 1,925,251	\$ 1,753,243	\$ 1,249,409	437,551	\$ 4.40 \$ 4.01 \$ 2.86

(二) 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稅後（歸屬予母公司股東）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16 元及 3.14 元減少為 2.87 元及 2.86 元。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直接持有瀚宇博德公司股權 19.99%之公司，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佔有瀚宇博德公司過半董事席位，對瀚宇博德公司具控制權之母公司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瀚宇博德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瀚宇博德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瀚宇博德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瀚宇博德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瀚斯寶麗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瀚宇博德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華新電子（新加坡）公司	係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100%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u>金 額</u> <u>%</u>	<u>金 額</u> <u>%</u>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62 -	\$ - -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0,445 -
	<u>\$ 562</u> <u>-</u>	<u>\$ 10,445</u> <u>-</u>

上述與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 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二 月 金	十 三 月 額	九 十 一 日 %	九 十 二 月 金	十 三 月 額	八 十 一 日 %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65	-	\$	-	-

3. 其他應收款

	九 十 二 月 金	十 三 月 額	九 十 一 日 %	九 十 二 月 金	十 三 月 額	八 十 一 日 %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 公司	\$	1,021	-	\$	-	-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	-		-	-
	\$	1,111	-	\$	-	-

4. 其他應付款

	九 十 二 月 金	十 三 月 額	九 十 一 日 %	九 十 二 月 金	十 三 月 額	八 十 一 日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33	-	\$	3,093	-
瀚斯寶麗股份有限公司		83	-		-	-
華新電子（新加坡）公 司		35	-		8	-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 公司		27	-		-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	-		527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	-		284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	-		198	-
華東承啟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		9	-
	\$	1,178	-	\$	4,119	-

5. 營業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190	1	\$ 12,414	1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1,589	-	1,764	-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1,263	-	-	-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533	-	6,949	1
華新電子（新加坡）公司	107	-	-	-
瀚斯寶麗股份有限公司	79	-	-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11	-	-	-
瀚宇杰盟股份有限公司	-	-	63	-
	<u>\$ 8,772</u>	<u>1</u>	<u>\$ 21,190</u>	<u>2</u>

6. 什項收入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 6,853	8	\$ -	-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369	-	-	-
	<u>\$ 7,222</u>	<u>8</u>	<u>\$ -</u>	<u>-</u>

7. 什項支出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655</u>	<u>1</u>	<u>\$ -</u>	<u>-</u>

8.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度出售股票予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出 售 對 象	出 售 標 的 物	售 價	帳 面 價 值	處 分 利 益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精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u>\$ 90,499</u>	<u>\$ 71,143</u>	<u>\$ 19,356</u>

上述交易因係屬聯屬公司間之側流交易，故已按綜合持股比例遞延未實現利益 6,253 仟元。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酬 (註)	\$ 23,323	\$ 30,578
獎 金	5,030	9,864
紅 利	2,355	4,595
	<u>\$ 30,708</u>	<u>\$ 45,037</u>

註：薪酬係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執行員工認股權證及庫藏股轉讓管理階層之所得等。

二六、質抵押資產

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下列資產作為聲請假扣押擔保品及開立信用狀保證等擔保之用，其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項下）（附註四）	\$ 1,300	\$ 1,300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項下）（附註四）	-	64,223
	<u>\$ 1,300</u>	<u>\$ 65,523</u>

二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幣 別		信用狀開立金額
新 台 幣		\$ 41,234
美 金		15,085
日 幣		5,400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四廠於一〇〇年二月二十日發生火災，造成部分廠房、機器設備及存貨毀損，損失金額估算約 420,000 仟元，惟該廠房、機器設備及存貨均已投保火險，目前已向保險公司申請理賠中。

二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506,070	\$ 6,506,070	\$ 4,347,568	\$ 4,347,568
應收票據淨額	22,761	22,761	5,875	5,875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6,908,514	6,908,514	7,253,051	7,253,051
其他應收款	386,083	386,083	344,988	344,988
受限制資產	-	-	64,223	64,22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75,923	3,730,693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927	345,927	462,846	462,8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30	33,330	33,330	33,330
其他資產	24,285	24,285	2,642	2,642
負 債				
短期借款	2,390,344	2,390,344	2,153,685	2,153,685
應付票據及帳款	4,251,979	4,251,979	4,132,083	4,132,083
應付費用	785,228	785,228	712,382	712,382
其他應付款	798,672	798,672	404,305	404,30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	1,203,677	1,203,677
應付公司債	917,158	921,083	-	-
長期借款	11,881,132	11,881,132	4,947,890	4,947,890
存入保證金	103,796	103,796	53,057	53,057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37,673	\$ 37,673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233	\$ 233
外幣換匯合約	\$ 4,920	\$ 4,920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	\$ 6,958	\$ 6,958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非流動：				
利率交換合約	\$ -	\$ -	\$ 17,317	\$ 17,317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				
利率交換合約	\$ 2,172	\$ 2,172	\$ -	\$ -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衍生性金融商品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故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其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所使用之折現率介於 0.99%~2.31% 之間。
5. 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三) 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37,673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 345,927	\$ 462,846	\$ -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	\$ 4,920	\$ 23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流動	\$ -	\$ -	\$ 2,172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非流動	\$ -	\$ -	\$ -	\$ 17,31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 -	\$ 6,958	\$ -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為利率交換合約、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換匯合約，其主要目的為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及未來現金流量的變動，故市場匯率及利率變動將使上述合約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商品具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信用風險，其風險包括合併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惟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三十、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92,704	29.13	\$	311,590	31.99
人 民 幣		281,664	4.4205		232,025	4.6858
港 幣		1,424	3.748		7,561	4.126
日 圓		3,489	0.3582		3,489	0.347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02,113	29.13		300,822	31.99
人 民 幣		638,275	4.4205		623,635	4.6858
港 幣		1,907	3.748		2,115	4.126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七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附註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八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附表一之二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之一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之一～ 附表三之三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七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及 附註十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九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九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九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三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生產及銷售印刷電路板之單一產業，故不適用產業別資訊之揭露。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九 台	十 大 陸	九 其 他 部 門	年 調 整 及 沖 銷	度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 公司以外客戶之營 業收入	\$ 634,004	\$13,488,899	\$ 7,876,552	\$ -	\$21,999,45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 公司之收入	<u>1,579,585</u>	<u>6,398,879</u>	<u>-</u>	<u>(7,978,464)</u>	<u>-</u>
收入合計	<u>\$ 2,213,589</u>	<u>\$19,887,778</u>	<u>\$ 7,876,552</u>	<u>(\$ 7,978,464)</u>	<u>\$21,999,455</u>
部門損益	<u>(\$ 94,963)</u>	<u>\$ 1,059,562</u>	<u>(\$ 21,499)</u>	<u>\$ 15,745</u>	<u>\$ 958,845</u>
公司一般收入					446,815
公司一般費用					(240,714)
利息費用					(169,504)
稅前利益					<u>\$ 995,442</u>
可辨認資產	<u>\$ 797,775</u>	<u>\$11,426,482</u>	<u>\$ -</u>	<u>(\$ 5,045)</u>	<u>\$12,219,212</u>
長期投資					4,955,180
公司一般資產					<u>16,143,006</u>
資產合計					<u>\$33,317,398</u>

	九 台	十 大	八 其 他 部 門	年 調 整 及 沖 銷	度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 公司以外客戶之營 業收入	\$ 623,245	\$12,006,145	\$ 6,746,473	\$ -	\$19,375,863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 公司之收入	<u>1,446,362</u>	<u>5,244,073</u>	<u>-</u>	<u>(6,690,435)</u>	<u>-</u>
收入合計	<u>\$ 2,069,607</u>	<u>\$17,250,218</u>	<u>\$ 6,746,473</u>	<u>(\$ 6,690,435)</u>	<u>\$19,375,863</u>
部門損益	<u>(\$ 92,938)</u>	<u>\$ 2,230,898</u>	<u>(\$ 15,709)</u>	<u>\$ 3,247</u>	<u>\$ 2,125,49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台	十 灣	八 大	年 陸	度 其 他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公司一般收入							\$ 198,531
公司一般費用							(228,962)
利息費用							(169,816)
稅前利益							<u>\$ 1,925,251</u>
可辨認資產	\$ 917,006		\$10,481,877		\$ -	(\$ 7,528)	\$11,391,355
長期投資							496,176
公司一般資產							<u>14,573,915</u>
資產合計							<u>\$26,461,446</u>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外銷銷貨收入金額各為20,935,193 仟元及 18,189,382 仟元，其明細如下：

地 區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
亞 洲	\$ 18,534,815	84	\$ 16,493,621	85
美 洲	1,285,324	6	924,290	5
歐 洲	<u>1,115,054</u>	<u>5</u>	<u>771,471</u>	<u>4</u>
	<u>\$ 20,935,193</u>	<u>95</u>	<u>\$ 18,189,382</u>	<u>94</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單一客戶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超過 10%者明細如下：

客 戶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
甲	\$ 6,833,898	31	\$ 5,421,555	28
乙	5,544,141	25	3,860,151	20
丙	<u>2,528,499</u>	<u>11</u>	<u>2,444,375</u>	<u>13</u>
	<u>\$ 14,906,538</u>	<u>67</u>	<u>\$ 11,726,081</u>	<u>61</u>

三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十。

附表一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1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其他應付款	\$ 262,170 (USD 9,000)	\$ - (USD -)	-	2	\$ -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 59,586	\$ 3,535,755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320,430 (USD 11,000)	- (USD -)	-	"	-	"	-	"	"	3,535,755	"
"	"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3,175,170 (USD 109,000)	- (USD -)	-	"	-	"	-	"	"	"	"
"	"	瀚宇博德(江陰)有限公司	"	757,380 (USD 26,000)	- (USD -)	-	"	-	"	-	"	"	"	"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1.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8,839,387×40%＝\$3,535,755

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9,931×6＝\$59,586，因未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3,535,755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59,586 仟元為限。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10,773,494×6＝\$64,640,964，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3,535,755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3,535,755 仟元為限。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9,337,810×6＝\$56,026,860，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3,535,755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3,535,755 仟元為限。

瀚宇博德(江陰)有限公司：\$10,938,156×6＝\$65,628,936，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資金貸與總限額 3,535,755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3,535,755 仟元為限。

註四：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一之一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四)	期末餘額 (註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2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514,760 (USD 52,000)	\$ 1,223,460 (USD 42,000)	Liaor3M+1%	2	\$ -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 4,309,398	\$ 4,309,398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961,290 (USD 33,000)	815,640 (USD 28,000)	"	"	-	"	-	"	"	"	"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1.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10,773,494×40%＝\$4,309,398

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10,938,156×6＝\$65,628,936，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資金貸與總限額 4,309,398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4,309,398 仟元為限。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2,056,122×6＝\$12,336,732，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資金貸與總限額 4,309,398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4,309,398 仟元為限。

註四：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實際動支之本期最高餘額為 1,223,460 仟元；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實際動支之本期最高餘額為 815,640 仟元。

註五：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一之二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四)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3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	\$2,039,100 (USD 70,000)	\$ 1,922,580 (USD 66,000)	Libor3M+1%	2	\$ -	短期融通資金需求	\$ -	無	無	\$ 5,169,896	\$ 5,169,896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1,179,765 (USD 40,500)	946,725 (USD 32,500)	"	"	-	"	-	"	"	"	"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應分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依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個別貸與資金不得超過其當期淨值，惟本公司持股達 2/3 以上者，則以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六倍為限。

1. 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12,924,740×40%＝\$5,169,896

2.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10,938,156×6＝\$65,628,936，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資金貸與總限額 5,169,896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5,169,896 仟元為限。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2,056,122×6＝\$12,336,732，因超過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資金貸與總限額 5,169,896 仟元，故該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以 5,169,896 仟元為限。

註四：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實際動支之本期最高餘額為 1,922,580 仟元；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實際動支之本期最高餘額為 1,092,375 仟元。

註五：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二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註二)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 期 最 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三)
0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Ltd.	2	\$ 4,668,905	\$ 2,621,700 (USD 90,000)	\$ -	\$ -	\$ 4,668,905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六種，種類對照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規定，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係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該被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惟實質控股超過 2/3 以上之被保證公司則為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約六倍。

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9,337,810 \times 50\% = 4,668,905$$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Ltd.：\$8,839,387×6=\$53,036,322 因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4,668,905 仟元，故本公司對單一企業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Ltd.之背書保證金額以 4,668,905 仟元為限。

註四：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二之一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二)						
1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3	\$ 5,386,747	\$ 194,200 (USD 6,667)	\$ - (USD -)	\$ -	-	\$ 5,386,747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本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六種，種類對照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規定，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係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該被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惟實質控股超過 2/3 以上之被保證公司則為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約六倍。

1.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10,773,494 \times 50\% = \$5,386,747$$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之計算如下：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10,938,156 \times 6 = \\$65,628,936 因超過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5,386,747 仟元，故本公司對單一企業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以 5,386,747 仟元為限。

註四：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15,381	\$ 33,330	3	\$ 33,330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權 19.99%之公司，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佔有本公司過半董事席位，對本公司具控制權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471,053	345,927	3	345,927	
"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000,000	8,833,133	100	8,839,387	
"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84,687,776	4,575,923	39.83	3,730,693	

註：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三之一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 投資	987,050,000	\$ 275,618	74.99	\$ 152,398	
"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	"	3,000,000	1,955	100	1,955	

註：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三之二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港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 2,650	100	\$ 2,650	
"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	"	14,330,000	5,506	100	5,506	
"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	"	212,970,000	3,448,436	100	3,448,436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	"	200,000	1,657	100	1,657	

註：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三之三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港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0,970,000	\$ 2,918,421	100	\$ 2,918,421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	53,000,000	548,596	100	548,596	

註：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非關係人	-	-		\$ -	184,687,776 (註2)	\$4,575,923 (註1)	-	\$ -	\$ -	\$ -	184,687,776
														\$4,575,923

註 1：係本期購入及依權益法認列之調整。
註 2：係本期購入 165,000,000 股及股票股利 19,687,776 股。
註 3：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五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廠房	99.01.01-99.12.31	\$ 1,142,699	依工程進度	寧波市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等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公開招標	生產使用	無

附表六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間接持股 74.99%之子公司	銷 貨	(\$ 1,544,028)	(70)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171,133	45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集團企業	銷 貨	(2,737,760)	(17)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696,540	14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集團企業	銷 貨	(3,506,759)	(95)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399,337	89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銷 貨	(154,359)	(4)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44,321	9	

註：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間接持股 74.99%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71,133	13.02	\$ -	-	\$ -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集團企業	應收帳款 696,540	2.66	-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集團企業	應收帳款 1,399,337	2.82	-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	應收帳款 144,321	2.14	-	-	-	-

註：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八 具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被投資公司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1,724,145	\$ 1,724,145	52,000,000	100	\$ 8,833,133	\$ 523,097	\$ 516,843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4,750,066	-	184,687,776	39.83	4,575,923	620,070	210,750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520,674 (USD 76,614)	2,520,674 (USD 76,614)	987,050,000	74.99	USD 275,618	USD 24,389	USD 18,289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99,780 (USD 3,000)	99,780 (USD 3,000)	3,000,000	100	USD 1,955	USD 5	USD 5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 (HKD 1)	3,146,842 (HKD 745,599)	1	100	HKD 2,650	HKD 10,390	HKD 10,39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香 港	控股公司	8,584,654 (HKD 2,062,764)	8,584,654 (HKD 2,062,764)	212,970,000	100	HKD 3,448,436	HKD 189,125	HKD 189,125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6,474 (HKD 1,550)	6,474 (HKD 1,550)	200,000	100	HKD 1,657	(HKD 18)	(HKD 18)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143,300 (HKD 34,142)	143,300 (HKD 34,142)	14,330,000	100	HKD 5,506	(HKD 5)	(HKD 5)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大陸江陰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6,938,729 (HKD 1,658,224)	6,938,729 (HKD 1,658,224)	160,970,000	100	HKD 2,918,421	HKD 163,124	HKD 163,124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大陸江陰	印刷電路板製造銷售	1,663,052 (HKD 403,418)	1,663,052 (HKD 403,418)	53,000,000	100	HKD 548,596	HKD 31,213	HKD 31,213	

註：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附表九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註4)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美金160,970仟元(註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美金30,170仟元	美金-	美金-	美金30,170仟元	74.99	港幣122,327	港幣2,188,524	美金18,830仟元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美金53,000仟元(註3)	"	美金3,000仟元	美金-	美金-	美金3,000仟元	74.99	港幣23,407	港幣411,392	-

2. 含盈餘轉增資美金39,000仟元及經由第三地區事業現金增資美金72,970仟元。

3. 含經由第三地區事業現金增資美金50,000仟元。

4. 係採用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5.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33,170仟元(新台幣966,242仟元)	美金158,225仟元(新台幣4,609,094仟元)	註2

註1：此金額係包含盈餘轉增資及盈餘匯回。

註2：依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條之規定，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企業不在此限。本公司係屬上開取得營運總部之企業，故無限額之適用。

註3：合併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6.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二三關係人交易。

7.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請詳附註二七附表一、附表一之一及附表一之二。

8.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二七附表二之一。

附表十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九十九年度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BVI) Holdings Corp.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624	月結 150 天	-
"	"	"	"	利息費用	19,096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應收帳款	171,133	月結 150 天	1
"	"	"	"	銷 貨	1,544,028	"	7
"	"	"	"	其他應付款	18,968	"	-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	應收帳款	6,460	"	-
"	"	"	"	銷 貨	35,557	"	-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進 貨	288	"	-
1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BVI) Holdings Corp.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費用	USD 26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USD 8,684	月結 150 天	1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42,000	"	4
"	"	"	"	利息收入	USD 326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USD 28,000	月結 150 天	2
"	"	"	"	利息收入	USD 103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USD 23,911	月結 150 天	2
"	"	"	"	進 貨	USD 86,863	"	12
"	"	HannStar Board(BVI) Holdings Corp.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費用	USD 20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應付帳款	USD 48,038	月結 150 天	4
"	"	"	"	進 貨	USD 111,262	"	16
3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66,000	"	6
"	"	"	"	利息收入	USD 873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USD 32,500	月結 150 天	3
"	"	"	"	利息收入	USD 291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4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HannStar Board(BVI) Holdings Corp.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費用	USD 78	"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出租資產	CNY 358,033	租賃期滿收回	5
"	"	"	"	租金收入	CNY 12,124	月結 30 天	-
"	"	"	"	代工收入	CNY 42,597	月結 150 天	1
"	"	"	"	其他業務收入	CNY 7,794	"	-
"	"	"	"	進 貨	CNY 33,151	"	1
"	"	"	"	應付帳款	CNY 33,096	"	1
"	"	"	"	處分固定資產收入	CNY 18	設備驗收後 90 天付款	-
"	"	"	"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CNY 1,206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九十八年度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 29	月結 150 天	-
"	"	"	"	進貨	608	"	-
"	"	"	"	其他應收款	132	"	-
"	"	"	"	什項收入	134	"	-
"	"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	其他應收款	9,909	"	-
"	"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	應收帳款	66,063	"	-
"	"	"	"	銷貨	1,436,552	"	7
"	"	"	"	其他應付款	7,112	"	-
"	"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	應收帳款	6,726	"	-
"	"	"	"	銷貨	9,781	"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22,055	設備驗收後 90 天收款	-
1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HannStar Board(BVI) Holdings Corp.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費用	USD 40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	"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USD 12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2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USD 42,461	月結 150 天	5
"	"	"	"	進貨	USD 97,142	"	17
"	"	HannStar Board(BVI) Holdings Corp.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費用	USD 67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	"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157,222	月結 150 天	19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	應付帳款	USD 33,946	"	4
"	"	"	"	進貨	USD 61,451	"	10
3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60,758	"	7
"	"	"	"	利息收入	USD 1,228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	"	HannStar Board(BVI) Holdings Corp.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費用	USD 127	"	-
"	"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10,019	月結 150 天	-
"	"	"	"	利息收入	USD 19	參考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
4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0	月結 150 天	-
5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出租資產	CNY 128,336	租賃期滿收回	4
"	"	"	"	租金收入	CNY 9,159	月結 30 天	-
"	"	"	"	代工收入	CNY 2,774	月結 150 天	-
"	"	"	"	委外加工費	CNY 6,576	"	-
"	"	"	"	其他業務收入	CNY 1,898	"	-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複核報告（略）

民國九十九年度

壹、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一、關係企業合併資產負債表（略）

二、關係企業合併損益表（略）

貳、關係企業財務報表附註

一、從屬公司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之說明。

二、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無。

三、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四、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六、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

關 係 企 業	盈 餘 分 配 受 法 令 ／ 契 約 限 制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依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依股東會決議保留部份外依下列比例分配之；(一)員工紅利 3%至 10%；(二)董監酬勞 2%；(二)餘為股東紅利。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依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提繳稅款，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依股東會決議保留部份外依下列比例分配之；(一)員工紅利 1%至 10%；(二)董監酬勞 2%以下；餘為股東紅利。

七、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九、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 14 條規定應揭露事項：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一)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詳附表十
(二)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無
(三)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附註五及十七
(四)	重大或有事項。	無
(五)	重大期後事項。	無
(六)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附表三
(七)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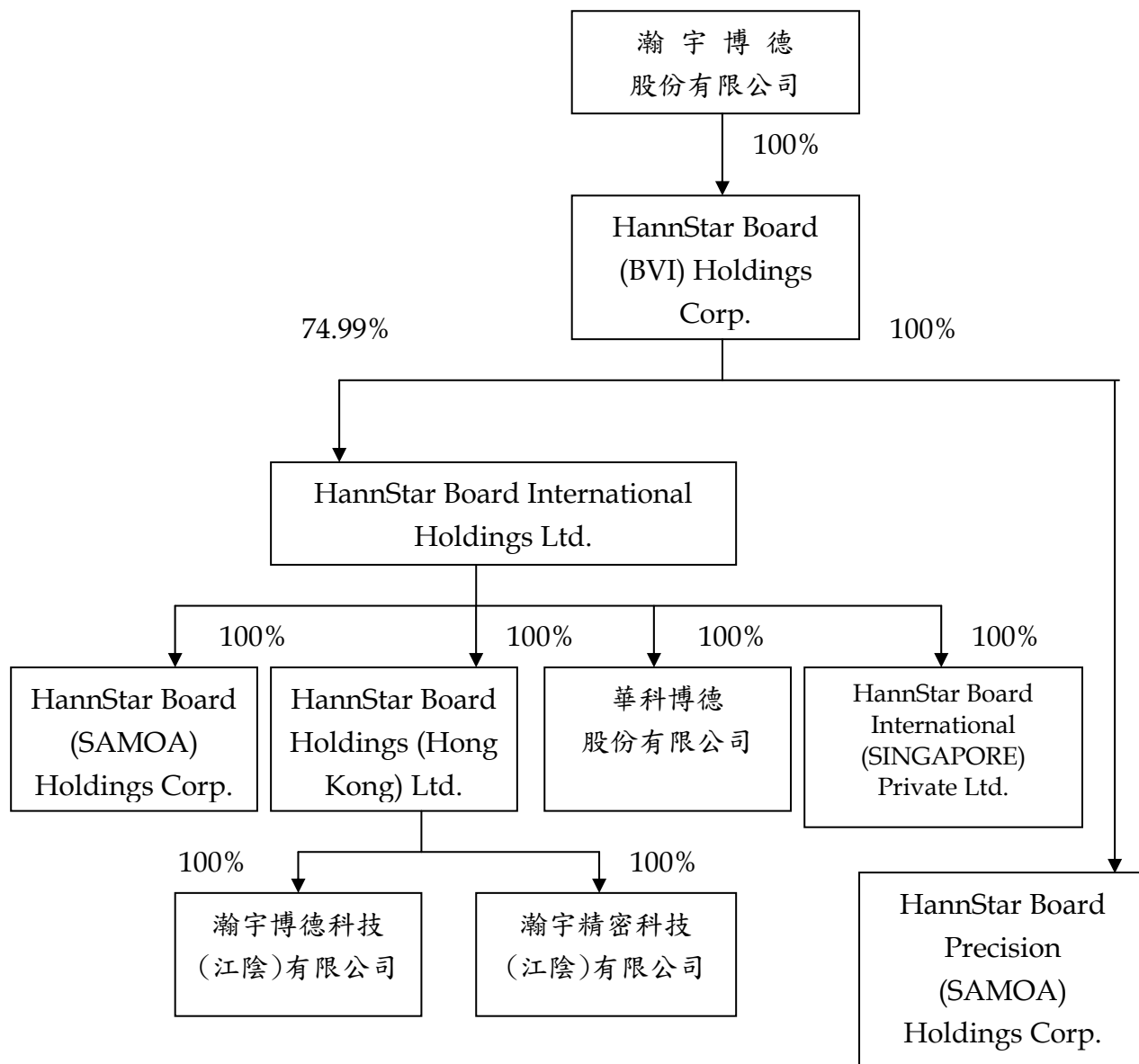
九十九年度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99.12.31)



2. 各關係企業之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03.22.1989	桃園縣觀音鄉樹林村工業四路9號	NTD4,407,226	印刷電路板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12.31.2001	TrustNet Cfambers, P.O.Box 3444,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52,000	控股公司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0.06.2006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HKD 131,625	控股公司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03.29.2006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3,000	控股公司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12.31.2001	TrustNet Cf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Apia,Samoa.	USD0.001	控股公司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11.26.2007	Suite 2303 23/F Great Eagle Centre 23 Harbour Rd Wanchai HK	USD212,970	控股公司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06.26.2009	2 Jurong East Street 21, #04-33F, IMM Building, Singapore 609601	USD200	控股公司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04.13.2007	桃園縣觀音鄉工業四路九號	NTD143,300	印刷電路板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04.19.2002	江蘇省江陰市澄江東路97號	USD 160,970	印刷電路板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12.15.2005	江蘇省江陰市澄江東路97號	USD 53,000	印刷電路板

註：兌換率：資產負債表科目 USD：TWD=1：29.130；損益表科目 USD：TWD=1：31.518

資產負債表科目 RMB：TWD=1：4.4205；損益表科目 RMB：TWD=1：4.6562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持有股份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股數	持股比例				
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

(1) 本業：印刷電路板。

(2) 一般投資：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其明細請詳如前揭 2.各關係企業之基本資料一覽表所示。

(3) 關係企業間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各關係企業之業務係各自獨立運作，並無重大相關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佑衡(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88,116,367	19.99
	董事	焦廷標	32,288	0.01
	董事	潘文虎(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73,713,526	16.73
	董事	焦佑麒	2,160,836	0.49
	董事	束耀先(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88,116,367	19.99
	董事	劉明雄	0	0.00
	董事	朱有義(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88,116,367	19.99
	董事	李定珠(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88,116,367	19.99
	董事	鍾強(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65,999	0.01
	監察人	陶承漢(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5,146,289	1.17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董事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0	100.00
	董事	焦佑衡	0	0.00
	董事	束耀先	0	0.00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董事會主席	張家寧	0	0.00
	董事	葉新錦	0	0.00
	董事	曹建華	0	0.00
	董事	趙元山	0	0.00
	董事	葉育恩	0	0.00
	董事	陳淳如	0	0.00
	董事	張碧蘭	0	0.00
	董事	嚴金章	0	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董事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1	100.00
	董事	焦佑衡	1	100.00
	董事	賴偉珍	1	100.00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董事	束耀先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之法人代表]	3,000,000	100.00
	董事	焦佑衡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之法人代表]	3,000,000	100.00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佑衡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之法人代表]	14,330,000	100.00
	董事	賴偉珍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之法人代表]	14,330,000	100.00
	董事	何藹棠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之法人代表]	14,330,000	100.00
	監察人	陳會蘭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之法人代表]	14,330,000	100.00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董事	焦佑衡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之法人代表]	212,970,000	100.00
HannStar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董事	束耀先	0	0.00
	董事	焦佑衡	0	0.00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佑衡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160,970,000	100.00
	董事 (總經理)	葉新錦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160,970,000	100.00
	董事	何藹棠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160,970,000	100.00
	董事	束耀先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160,970,000	100.00
	董事	朱有義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160,970,000	100.00
	董事	曹建華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160,970,000	100.00
	董事	張永發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160,970,000	100.00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佑衡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53,000,000	100.00
	董事 (總經理)	鍾強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53,000,000	100.00
	董事	焦廷標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53,000,000	100.00
	董事	束耀先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53,000,000	100.00
	董事	葉新錦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之法人代表]	53,000,000	100.0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 餘(元)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4,407,226	15,958,289	6,620,479	9,337,810	2,213,589	(94,863)	552,081	1.25
HannStar Board (BVI) Holdings Corp.	1,724,145	8,843,607	4,220	8,839,387	0	(48,006)	523,097	不適用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2,520,674	15,024,833	4,251,339	10,773,494	0	(13,838)	768,684	不適用
HannStar Board Precision (SAMOA) Holdings Corp.	99,780	56,948	0	56,948	0	(32)	154	不適用
HannStar Board (SAMOA) Holdings Corp.	1	2,862,709	2,852,777	9,932	7,839,914	40,722	42,152	不適用
HannStar Board Holdings (Hong Kong) Ltd.	8,584,654	15,876,828	2,952,088	12,924,740	0	(822)	767,298	不適用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td.	6,474	12,920	6,711	6,209	36,682	480	(72)	不適用
華科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143,300	20,737	100	20,637	0	(100)	(22)	(0.002)
瀚宇博德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6,938,729	19,366,667	8,428,511	10,938,156	16,178,024	916,776	661,808	不適用
瀚宇精密科技(江陰)有限公司	1,663,052	5,844,997	3,788,875	2,056,122	3,709,635	136,439	126,633	不適用

註：兌換率：資產負債表科目 USD：TWD=1：29.130；損益表科目 USD：TWD=1：31.518

資產負債表科目 HKD：TWD=1：3.7480；損益表科目 HKD：TWD=1：4.0571

資產負債表科目 RMB：TWD=1：4.4205；損益表科目 RMB：TWD=1：4.6562

資產負債表科目 SGD：TWD=1：22.73；損益表科目 SGD：TWD=1：23.13

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華新科技(股)公司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股權19.99%之公司，且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佔有本公司過半董事席位，對本公司具控制權之母公司	88,116,367股	19.99%	-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焦佑衡(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李定珠(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朱有義(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束耀先(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鍾 強(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代表人)

(二)、交易往來情形

1.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2.財產交易情形：無

3.資金融通情形：無

4.資產租賃情形：無

5.背書保證情形：無

(三)、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勞務費及其他費用支出	\$ 5,190
什項支出	\$ 2,655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焦佑衡



總公司地址：桃園縣觀音鄉樹林村工業四路9號

電話：03-483-8500